



要素的枷锁

姓名：张皓翔

ORCID: 0009-0001-2997-7726

书稿阅读下载链接：<https://doi.org/10.5281/zenodo.19753290>(始终指向最新版本)

要素的枷锁

作者简介：

姓名 :张皓翔

单位 : 河南省南阳市第五完全学校高中部

邮箱 : nyzhanghaoxiang@outlook.com

ORCID: 0009-0001-2997-7726

书稿 doi: 10.5281/zenodo.19753290

前言

我在一段极为特殊、且迷茫的时间中，决心为人类历史写一本书。

写一本以劳动者为主人公，以受压迫者为主线的通史。用劳动者的自我异化与复归，作为贯穿整个人类史的主线。用劳动力的要素化，串起从原始社会至今的全部压迫史。用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掌控，串起从奴隶制社会一直到今日的全部剥削史。并进一步推演与论证：人类的解放究竟在于何方？那个我们曾经脑海中如同混沌一般的共产主义愿景，究竟如何作为人类社会的一个阶段去运行和运作？

张皓翔

2026年4月25日

目录

第一章 原始社会：	4
第一节 劳动力尚未要素化的时代	4
第二节 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的过渡	9
第二章 奴隶社会：劳动力资源化的完成	10
第三章 封建社会：劳动力依附性的弱化与剥削的间接化	14
第四章 资本主义（上）	18
第一节 劳动力商品化的萌芽：庄园的破产、城市的兴起与商业的催化	18
第二节 确立：资本的原始积累到工业革命	20
第五章 资本主义(下)——数字资本主义时代	26
第一节 劳动力的当代升维：数字资本主义与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面铺开	26
第二节 劳动力商品化的形态特征	33
第三节 数字时代的阶级、剥削与异化	37
第四节：基本矛盾的当代重构	40
第五节 数字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面铺开	44
第六章 社会主义	51
第一节 解放的真相	5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劳动力商品化	54
第三节 在夺回中建设：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扬弃之道	57
第七章 共产主义的运行逻辑：劳动力要素化的扬弃与人的复归	60
第一节 意识作为劳动力：人的复归与工具的代劳	60
第二节 劳动的部分解放：社会性生产与生活性生产的区分	63
第三节 各取所需：从分配问题到生产问题	66
注释	74
附录	75
关于“工具放大价值”命题的理论补充	75
意识的宣言——《要素的枷锁》一书的续作	77

在人类几十万年的生存史中，阶级社会构成了其中最为灿烂、最为辉煌的阶段。城邦建立，文字出现，青铜被铸造，思想开始跨越地理的阻隔。人类从未像这几千年一样，将自身的力量组织得如此高效，将自然的边界推得如此遥远。

但同一个阶段，也构成了人类整个存在历程中分化最为严重、不平等最为加剧的日子。一部分人掌握了分配权，另一部分人则被分配所定义；一部分人的生命获得了展开的空间，更多人的生命被压缩为维持系统运转的燃料。这种分化的深度，在之前数万年的漫长时间里从未出现过。

灿烂与苦难，一对矛盾的现象，却来自同一个源头。

这个源头，就是劳动力的要素化。

第一章 原始社会：

第一节 劳动力尚未要素化的时代

要理解劳动力要素化究竟意味着什么，必须先回到它尚未发生的那个起点。只有看清了“之前”，才能理解“之后”究竟改变了什么。

原始社会占据了人类生存史的绝大部分时间。对这段漫长的史前史，摩尔根给出了一个至今仍有解释力的框架。他将人类历史划分为三个阶段：蒙昧时代、野蛮时代、文明时代。划分的依据只有一个——生存技术的进步。蒙昧时代，人类获取现成的天然产物，采集、狩猎、捕鱼；野蛮时代，畜牧和农耕出现，人类开始用自身的活动来增加天然产物的生产；文明时代，文字出现，人类进入有文字记载的历史阶段。三个阶段递进展开：蒙昧时代从人类的幼稚时期开始，到陶器的使用为止；野蛮时代从制陶术开始，经历动物的驯养和植物的种植，最终以冶铁和拼音文字的发明为标志，过渡到文明时代。（摩尔根，1877，《古代社会》）

在这三个阶段中，蒙昧时代和野蛮时代构成了我们所说的原始社会（即史前史）。而这两个时代之间的分界，恰好对应着劳动力从“完全混沌”到“初步分离”的转折。我们的分析，就从这里展开。

一、原始社会早期：被血缘和生存掩盖的劳动力

原始社会早期，也就是摩尔根所说的蒙昧时代，劳动力处于一种完全混沌的状态。它没有被指认，没有被分离，甚至根本不存在“劳动力”这个观念本身。

它意味着：那个时代的人不会问“我的劳动能力值多少”，也不会想“我的劳动能不能换点什么”。一个人去打猎，他只是在做部落成员该做的事；一个人去采集，她只是在完成群体分配给她的任务。劳动就是活着，活着就要劳动。劳动能力完全被具体的劳动行为所吸收，从未作为一种独立的属性被认知、被衡量、被比较。劳动力被原始劳动完全掩盖——鱼不知道自己在水中。

这种混沌状态，有三个相互关联的根源。

第一个根源，是生产力水平的极度低下。原始人面对的自然环境极其恶劣，工具简陋到几乎可以忽略不计。石器、木棍、骨针——这些工具对自然的改造能力微乎其微。个人的力量渺小到可以忽略，离开群体就意味着死亡。在这种条件下，劳动的根本目的只有一个：活下去。更准确地说，是让族群活下去。采集是为了果腹，狩猎是为了充饥，制作工具是为了更有效地果腹和充饥。一切劳动都指向同一个目标——种的繁衍，群体的存续。这是刻在基

因底层的代码，不是任何个体的“意愿”或“选择”。劳动在这里，仅仅是维持生存的手段，是生命活动的自然支出。它不涉及“为了满足人的某个意愿而进行”这回事——因为意愿本身还没有从生存的紧迫性中分化出来。

第二个根源，是组织能力的极端低下。原始社会早期，人类还没有能力将劳动组织成任何超出简单协作的形式。一群人一起围猎，是同时做同样的事；一群人一起采集，是各自做各自的事。没有分工，没有专业，没有“你干这个、我干那个”的安排。劳动是分散的、同质的、无法规模化组织的。而劳动力——作为一种可以被调配、被安排、被组合的能力——恰恰需要以一定的组织水平为前提。当劳动本身还无法被组织时，劳动力就不可能作为一个独立的要素浮现出来。它只能沉睡在每一个具体的劳动行为之中，从未被唤醒。

第三个根源，也是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揭示的最根本的一点：血缘纽带压倒一切。恩格斯提出了著名的“两种生产”理论——一方面是生活资料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自身的生产，即种的繁衍。他的核心判断是：劳动越不发展，劳动产品的数量、从而社会的财富越受限制，社会制度就越在较大程度上受血缘关系的支配（恩格斯，1884，《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是理解原始社会早期劳动力混沌状态的总钥匙。

在生产力极度低下的条件下，人自身的生产——生孩子、养孩子、让族群延续下去——是压倒一切的主题。整个社会围绕着血缘关系运转。氏族、胞族、部落，这些血缘性单元构成了社会组织的全部。氏族内部实行共产制，成员之间地位平等，事务管理带有民主性质。酋长由选举产生并可罢免，氏族内禁止通婚，财产在本氏族内继承，同氏族人负有相互援助的义务。这是一整套以血缘为纽带、以平等为原则、以集体为单位的组织方式。

在这种结构下，劳动力根本不可能作为一个独立要素浮现出来。它被血缘关系包裹，被共同劳动消融，被公有制遮蔽。一个人劳动，是因为他是这个氏族的一员，而不是因为他“拥有”劳动能力；一个人分享劳动成果，是因为他是这个氏族的一员，而不是因为他“付出”了劳动。劳动力在这里没有独立的形态，它完全溶解在血缘共同体之中。

马克思晚年研读摩尔根著作时也明确指出了这一点。他在《人类学笔记》中写道，原始共同体的核心是血缘纽带——它是最基本、最重要的社会关系，其他一切关系都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血缘纽带天然牢固，它将成员结合成一个整体。在这种结构下，劳动的物质条件完全掌握在联合起来的劳动者手中，不存在一部分人利用对劳动条件的垄断去剥削他人劳动成果的可能。奴隶制——人类劳动的第一种奴役形式——是在原始社会解体的历史过程中才逐渐形成的，而不是从来就有的。（马克思，1879—1882，《人类学笔记》）

这三个根源——生产力低下、组织能力低下、血缘纽带压倒一切——共同决定了原始社会早期劳动力不仅尚未要素化，而且根本不具备被要素化的条件。它没有从劳动者身上分离，没有从共同体中独立，没有从生命活动中被抽象出来。它是混沌的、未被指认的、无法度量的。

这里还有一个更深层的问题需要澄清：什么是“劳动”本身？

如果我们把劳动定义为“为了满足人的某种意愿而进行的活动”，那么原始社会早期的那些行为——采集、狩猎、制作工具——究竟算不算劳动？它们确实消耗了体力，确实改变了自然物的形态，确实产出了某种结果。但它们的驱动力并非完全是“意愿”，而更多是“本能”——是刻在基因里的繁衍冲动，是族群存续的生物学命令。一个人去狩猎，不是因为他“想去”，而是因为不去就会饿死，不去族群就会消亡。这里虽有简单目的，但尚未达到自觉设定、自由选择的层次，更多是生存的逼迫。

在这个意义上，原始社会早期的“劳动”更接近于从动物本能向人类劳动过渡的形态，而非完全成熟的、有目的的、自由自觉的劳动。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区分了人类劳动与动物本能活动的根本界限：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蜜蜂筑巢的本领令许多建筑师感到惭愧，但最蹩脚的建

筑师从一开始就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因为他在用蜂蜡建筑蜂房以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劳动是有目的的活动——这个目的不是被基因强加的，而是被人自觉地设定的。

用这个标准来衡量，原始社会早期的人类活动，尚处于从动物本能向人类劳动过渡的阶段。他们已经能够制作简单工具、进行有目的的采集与狩猎，具备了劳动的雏形；但仍没有完全摆脱“被生存驱动”的状态，还没有达到“自觉设定目的”的成熟层次。因此，严格来说，这个阶段的“劳动”还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劳动，劳动力也就更无从谈起了。

这一判断对我们理解劳动力的要素化至关重要。因为要素化的前提，是劳动力先被从混沌中辨识出来，被从劳动者身上分离出来，被作为一种独立的能力来对待。而这一切，在原始社会早期都还不具备任何发生的条件。劳动力沉睡在血缘共同体之中，沉睡在生存本能的驱动之中，沉睡在未被组织的分散活动之中。它要等到生产力积累到一定程度、分工发展到一定程度、血缘纽带松弛到一定程度，才会第一次在历史的镜子里看见自己的轮廓。

二、原始社会中后期：分工与劳动力的初步分离

混沌不会永远持续。生产力在积累，尽管缓慢，但方向明确。

人类从蒙昧时代进入野蛮时代——也就是原始社会的中后期。从采集经济过渡到原始农业和畜牧业。工具在改进——从打制石器到磨制石器，从木棍到弓箭，从采集野生谷物到有意识地种植。动物被驯养，土地被开垦，剩余产品开始出现。这些变化单看起来都不算剧烈，但积累到某个临界点之后，一个根本性的转折发生了——分工。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系统描述了原始社会的三次社会大分工。第一次大分工：游牧部落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这是决定性的一步。在此之前，所有部落的生产方式大致相同——采集、狩猎，没有本质差异。游牧部落的分离，意味着不同部落之间开始有了不同的生产方式，不同的产品，不同的生存技能。交换从此成为可能——不是偶尔的、碰运气的交换，而是经常的、结构性的交换。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织布、制陶、金属加工——这些需要专门技能和专门时间的活动，不再能由农民在农闲时顺便完成，而必须由专人来承担。第三次大分工：商人阶级出现。一个不直接从事生产、专门从事交换的阶层登上了历史舞台。（恩格斯，1884，《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这三次大分工，每一次都在推动同一个进程：劳动力的分离。

什么叫分离？就是劳动能力开始被感知为一种可以区别于具体劳动行为本身的东西。当一个人专门织布、不再种地时，他的“织布的能力”就成了一种可以单独指认的东西——这个人会织布，那个人不会；这个人织得快，那个人织得慢。当交换经常化之后，不同劳动的产品被放在一起比较，人们不得不追问：为什么这个东西可以换那个东西？它们之间可通约的东西是什么？答案只能是一个——它们都是劳动能力的支出，都是劳动力的耗费。

剩余产品的出现，是这一分离过程的催化剂。当一个人的劳动产出开始超过他自身的消费——哪怕只超出极少一点——这个“超出”就迫使人们开始思考：是谁的劳动创造了它？这种创造的能力，能不能被衡量、能不能被比较、能不能被占有？剩余产品的出现，意味着劳动力能够生产出超过维持自身所必需的产品。就在这一刻，劳动力作为一种“投入-产出”关系中的变量，开始从混沌的共同体劳动中被辨识出来。它不再仅仅是生命活动的自然支出，而开始被潜在性地理解为一种可以产生“净值”的能力。

与此同时，分工的深化也在另一个方向上推动着分离——劳动的规模化组织成为可能。在原始社会早期，劳动是无法被有效组织的，因为所有人的技能同质，生产方式同质，除了简单的围猎和采集协作，不存在更复杂的组织形态。但分工改变了这一切。当不同的人掌握不同的技能、从事不同的生产活动时，就需要有人来安排——谁来织布、谁来制陶、谁来种地，各自投入多少时间，产出如何分配。劳动的“处置与安排”成了一个独立的问题。而一旦劳动需要被安排，劳动力就不可避免地成为一个可以被调配、被组合、被计算的要素。

这就是要素化的开端。

但必须说清楚：这里发生的，仅仅是劳动力从劳动中的“初步分离”，还不是“要素化”的完成。劳动力开始被辨识，但还没有被定价；开始被安排，但还没有被买卖；开始被计算，但还没有被占有。它只是在剩余产品的镜子里，第一次看见了自己的轮廓——但镜子本身，还握在氏族共同体的手中。分工产生了专门技能，但技能的所有者仍然是劳动者本人，而不是任何外在于他的力量。交换产生了价值比较，但交换的主体仍然是氏族或部落，而不是个人。

劳动力从混沌中浮现出来，这是一个漫长的、渐进的过程。它在原始社会中后期迈出了第一步，但要等到原始社会彻底解体、阶级社会登上舞台之后，它才会被完全“要素化”——被定价、被买卖、被占有、被剥削。那一步，要等到奴隶制的诞生。

三、劳动力要素化的基本要件与文明的门槛

劳动力从混沌中分离出来，这是第一步。但从“分离”到“要素化”，还有一段关键的距离。

什么叫要素化？就是把劳动力变成一种可以被稳定地识别、衡量、安排、交换、占有的社会要素。这不是一个自然发生的过程，它需要一系列条件的同时具备。原始社会中后期的分工和交换，只是撕开了第一道口子，真正的要素化要等到这些条件全部成熟之后才会完成。

那么，劳动力要素化究竟需要哪些基本要件？

第一个要件：劳动力必须能够被从劳动者身上剥离下来，成为一种可以独立指认的东西。

这听起来像是同义反复，但它不是。在原始社会早期，劳动力是完全溶解在劳动者身上的——一个人去打猎，你无法区分哪一部分是“他的劳动能力”、哪一部分是“他的具体劳动行为”。能力与行为是同一的，行为结束，能力的显现也就结束了。要要素化，首先必须完成一个认知上的跃迁：把“劳动能力”从“劳动行为”中抽象出来，把它理解为一种可以脱离具体行为而存在的东西。一个人即使今天没有在打猎，他仍然“拥有”打猎的能力——这个观念，在原始社会早期是不存在的。只有当分工发展到一定程度，当一个人被固定在某一种专门技能上时，“织布的能力”“制陶的能力”“冶炼的能力”才开始被感知为这个人身上携带的某种属性。属性的独立化，是要素化的认知前提。

第二个要件：劳动力必须能够被衡量和比较。

光能指认还不够，还得能计算。如果不同的劳动能力之间完全没有通约的可能，它们就无法被放在同一个尺度下进行比较，也就无法进入交换和分配的体系。剩余产品的出现为这种比较提供了最初的参照——当一个人的劳动产出超过了自身消费，这个“超出”的部分就成了一种可以被衡量的量。而分工和交换则进一步推动了比较的深化：为什么一张兽皮可以换两把石斧？为什么一筐谷物可以换一件陶器？人们在无数次的交换中，逐渐摸索出不同劳动产品之间的比例关系。这个比例关系的背后，就是不同劳动力的支出量之间的比较。劳动力开始被潜在地量化为一种可以通约的东西——尽管在这个阶段，这种量化还极其粗糙，还远远没有达到“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那样的抽象程度。

第三个要件：劳动力必须能够被安排和调配。

要素化的另一个关键维度，是劳动力从“自我支配”转变为“被支配”。在原始社会早期，一个人什么时候去打猎、什么时候去采集，是由他自己（在共同体的习俗框架内）决定的。他的劳动力由他自己来安排。但分工改变了这一点。当生产活动变得复杂，当不同技能的人需要协同作业，就需要有人来安排——谁来干什么，干多久，产出怎么分配。劳动的“处置权”开始从劳动者手中部分地转移出去。最初，这种转移发生在共同体内部，安排者是酋长或氏族议事会，安排的目的是共同体的整体利益。但这已经打开了一扇门：劳动力可以不再由劳动者本人支配。一旦这扇门打开，后续的历史就会沿着这个方向不断推进——从共同体安排，到主人安排，到领主安排，到资本家安排。劳动力的被安排性，是要素化的制度前提。

第四个要件：劳动力必须能够被占有。

这是要素化的最终完成，也是最关键的一步。分离、衡量、安排——这三者还只是技术性的条件，占有才是社会关系的质变。什么叫占有劳动力？就是劳动力不再属于劳动者本人，而成为别人的财产。在原始社会，这一步还没有发生。分工产生了技能，但技能仍然属于劳动者；安排产生了处置权，但处置权仍然在共同体手中。真正的占有，要等到一部分人通过对生产资料的控制，进而获得了对他人劳动力的支配权，并且这种支配权被制度化为一种稳定的社会关系——也就是奴隶制的诞生。当一个人可以像占有工具一样占有另一个人的劳动能力时，劳动力要素化就完成了它的最后一步。

这四个要件——可分离、可衡量、可安排、可占有——构成了劳动力要素化的完整逻辑。它们不是同时出现的，而是在原始社会向文明社会过渡的漫长过程中逐步积累的。分离最早发生，衡量紧随其后，安排在分工深化中成型，而占有则要到阶级社会才最终完成。

而一旦这四个要件全部具备，人类就站在了文明的门槛上。

摩尔根将文明时代的起点定在冶铁和拼音文字的发明，这是从技术角度划出的界线。但从我们这本书的核心视角来看，文明时代的真正标志，是劳动力要素化的完成。因为正是这一步，彻底改变了人类社会的组织方式。

在劳动力被要素化之前，社会的组织原则是血缘。你是谁，取决于你生在哪个氏族；你做什么，取决于你的氏族需要你做什么；你得到什么，取决于氏族的平均分配。血缘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枢纽。在劳动力被要素化之后，社会的组织原则开始向财产转移。你不再仅仅是谁的亲属，你开始成为谁的奴隶、谁的农奴、谁的雇工。你的劳动力不再是你生命活动的自然支出，而成为一件可以被他人占有和支配的东西。你与共同体的天然联系被切断，取而代之的是一套以劳动力占有为核心的社会关系。

在这一切发生之前，有一个更基础的事实需要被点明：劳动力从来不是众多生产要素中普通的一种。它是生产力的核心。工具是死的，土地是死的，只有劳动力是活的——是它激活工具，是它改造土地，是它把自然界中沉睡的可能性转化为人类世界中的现实。生产力的每一次跃升，归根结底，都是劳动力被以新的方式组织、释放和运用。

在原始社会早期，劳动力处于混沌状态，这意味着生产力被锁死在极低的水平上。不是人不想生产更多，而是劳动力的存在方式本身决定了它无法被有效组织。一个人只能打猎，一群人只能一起打猎——没有分工，没有专业，没有积累。劳动力无法被单独识别，所以无法被定向培养；无法被衡量比较，所以无法被优化配置；无法被安排调配，所以无法形成复杂协作；无法被占有，所以无法集中到最能发挥效用的领域。整个社会的生产力，就是无数个同质的、分散的劳动力支出行为的总和——一加一等于二，永远不可能大于二。

劳动力要素化改变了这一切。

当劳动力开始被从混沌中分离出来，它就成了可以被独立对待的对象。可以被衡量，意味着可以被比较和优化；可以被安排，意味着可以被组合成更复杂、更高效的生产结构；可以被占有，意味着可以被集中、被积累、被投入到最有产出潜力的方向。劳动力不再仅仅是一个人的生命活动的自然支出，而成为整个社会生产系统中一个可以调配、可以计算、可以增值的变量。分工的真正力量，不在于每个人干不同的事，而在于它第一次让劳动力成了一种可以被社会性地组织起来的力量。

这就是生产力的大变革。不是某一项工具的改进，不是某一种技术的发明，而是生产力中最核心的要素——劳动力本身——的存在方式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从混沌到分离，从不可计量到可计量，从自我支配到被安排，从属于劳动者本人到可以被他人占有——这四步，每一步都在释放此前被禁锢的生产潜能。人类第一次可以把劳动力当作一个要素来对待，这意味着人类第一次可以系统地组织生产，而不是像此前几万年那样，只能被动地、分散地、混沌地支出自己的生命能量。

劳动力要素化，是人类生产力史上最深刻的一次革命。它比蒸汽机更根本，比电力更底层，比信息技术更源始。因为后来的一切技术革命，都是在劳动力已经被要素化的前提下展开的——它们改变的是劳动力被组织的方式，而不是劳动力本身的存在形态。而这一次，是劳动力本身从“不是要素”变成了“要素”。没有这一步，后来的全部文明——城邦、国家、市场、工厂、平台——都无从谈起。

因此，当四个要件全部具备，人类就站在了文明的门槛上。这不仅仅是一个社会制度的门槛，更是一个生产力形态的门槛。跨过它，人类从分散的、混沌的、低效的劳动力支出状态，进入了有组织的、可计算的、系统化的劳动力配置时代。

灿烂与苦难，都从这里开始。

这就是文明的门槛。跨过它，人类进入了阶级社会。灿烂与苦难，从此同源。

而这一步一旦迈出，人类就走上了那条不可逆的道路。阶级、剥削、压迫——整部文明史的苦难，都将从这里找到它的起点。

但这里有一个必须在一开始就澄清的区分，它将贯穿本书的全部叙述。

劳动力要素化，是压迫的总根源。当劳动力从混沌的生命活动中被分离出来，成为可以被识别、衡量、安排的对象时，劳动者就丧失了对自身劳动能力的完整支配权。这种“被支配”的状态，本身就是压迫——它不需要等到剩余被占有，不需要等到阶级分化完成，它就在劳动力被“要素化”的那一刻，已经现实地发生了。压迫，是劳动力要素化的直接产物。

然而，压迫不等于剥削。剥削意味着劳动者创造的剩余被他人无偿占有。这需要另一个历史条件的介入：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掌控”的耦合。当已经要素化的劳动力被纳入排他性的私人支配之下，当支配的目的是为支配者榨取剩余价值时，压迫才升级为剥削。

因此，本书的全部历史叙述将沿着这两个层次展开：劳动力要素化的每一次深化，都在扩大和强化压迫的现实；而它与不同形态的私人掌控的每一次耦合，则决定了剥削将以何种具体方式实现、达到何种强度。灿烂与苦难，都从这里开始——但压迫是要素化的直接代价，剥削是私人掌控的历史附加。

第二节 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的过渡

劳动力要素化不是一次完成的。它是一个持续深化的过程。

推动这一深化的，是生产力与劳动力要素化之间的辩证运动。工具在改进——从打制石器到磨制石器，从木棍到弓箭，从采集到种植。工具每进一步，技能就专门一分。技能越专门化，分工就越不可避免。分工一旦出现，劳动力就更容易被识别、被衡量、被安排——要素化的程度就加深一层。而要素化程度的加深，又使得更大规模的协作、更复杂的生产组织成为可能，反过来刺激工具的进一步改进。

这是一个自我强化的循环。正是这个循环，把原始社会推向了它的终点。

随着劳动力要素化的推进，原始氏族内部分工愈发精细。人与人不再是同质的。贫富开始分化。家庭劳动逐渐代替了氏族共同劳动。生产不再以氏族为单位，财富不再由氏族共同占有。牲畜、工具、产品，逐渐集中到个体家庭手中。财富开始积累，私人财富开始积累。

考古学提供了清晰的证据。新石器时代晚期的墓葬中，随葬品的差距急剧扩大。马家窑文化晚期，“有的随葬百余件，有的则一无所有”。私有制不是谁发明的，它是劳动力要素化推进到一定程度之后自己长出来的。

人类正式站在了文明的门槛之上。

而正是因为劳动力的要素化，使得生产力较之从前获得了极大的解放。

从灿烂的角度来看，这种解放直接体现为大规模工事的完成成为可能。当劳动力可以被系统地识别、衡量、安排和调配，分散的个体力量就汇聚成了社会性的生产能力。宫殿拔地

而起，城墙围合聚落，手工业作坊成规模运转，水利系统开始出现。文明成果迎来了第一次大爆发。

良渚古城遗址是这一进程的绝佳注脚。距今约 5300 至 4300 年间，良渚先民建造了规模宏大的古城和功能复杂的水利系统。遗址包括约 30 万平方米的宫城、300 万平方米的内城、630 万平方米的外城，以及十数座高、低水坝。宫殿区堆筑土方量达 210 余万立方米，水利工程总土方量估计在 1000 万立方米以上。没有对劳动力的大规模组织和调配，这种工程量是不可想象的。

哈尔施塔特文化提供了另一处注脚。这是西欧和中欧的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主要活动年代约在公元前 750 年至前 450 年，标志着欧洲从青铜时代向铁器时代的过渡。该文化依托盐矿资源建立了远程贸易网络，形成了以山顶寨堡为中心的防御性聚居点。墓葬中的战车、武器和黄金饰品反映了社会等级分化，显示贵族武士阶层的存在，但尚未形成国家体制。这些寨堡和大型墓葬的建造本身，就是对劳动力的组织与调配。

从另一角度来看，同样是劳动力要素化，同样是因为劳动力能够生产出剩余、能够被安排、能够被占有——战争的性质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

在原始社会早期，战俘的命运因性别而截然不同。男性战俘的结局几乎是确定的——被杀。成年男性意味着潜在的反抗，在当时的生产力条件下，留着他们没有任何经济意义。女性战俘则不同：她们被并入胜利者的部落，成为妻子，成为繁衍后代的工具。在这个阶段，女性战俘的价值主要在于“人自身的生产”，而不是“生活资料的生产”。考古发现印证了这一点：德国一处史前集体墓葬中的 34 具骸骨，只有男性和儿童，女性则被掳走。

但劳动力要素化改变了这个算式。当一个人的劳动能够生产出超过自身消费的产品时，不管是男性还是女性，只要他们能劳动，能创造剩余，就值得被保留下来。战俘不再被简单地杀死或并入胜利的一方部落，而是作为劳动力的载体被管理起来。他们被集中，被驱使，被用于生产。战俘逐渐演变成了后期的奴隶。

战争不是唯一的途径。氏族内部的贫富分化同样在制造着依附关系。失去土地的农民，无力偿还债务的家庭，在竞争中破产的手工业者——他们同样丧失了对自身劳动力的自主支配权，不得不依附于富有者。债务奴隶、依附民，与战俘奴隶一起，构成了最早的被剥削群体。

恩格斯对此做了最清晰的表述：“一切部门中生产的增加，使人的劳动力能够生产出超过维持劳动力所必需的产品……吸收新的劳动力成为人们向往的事情了，于是战争提供了新的劳动力：俘虏被变成了奴隶。”他进一步指出：“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在使劳动生产率提高，从而使财富增加并且使生产领域扩大的同时，在既定的总的历史条件下，必然地带来了奴隶制。”

这不是道德的偶然。这是劳动力要素化逻辑展开的必然结果。当劳动力成为可以产生“净值”的要素时，占有他人的劳动力就成了一件有利可图的事。

于是，人类社会最初的阶级压迫与系统剥削便出现了(此前虽已存在宗族长老对普通成员的支配、巫师的精神权威压制、强者对弱者的暴力压迫等多种形式，但均属零散、临时、非制度化的支配关系，尚未形成稳定的阶级结构)。

人类社会也由此迈入了奴隶社会。

第二章 奴隶社会：劳动力资源化的完成

劳动力要素化的萌芽阶段，在原始社会末期已经完成。劳动力从混沌中分离出来，被识别，被衡量，被安排——这些变化在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过渡的漫长过程中逐步积累，最终在奴隶社会凝结为第一个完整的历史形态。

这个形态，就是劳动力的资源化。

一、劳动力资源化：定义与特征

什么叫资源化？

资源，是天然存在的、可以被人类利用和加以改造的东西。矿产埋在地下，是资源；土地铺在脚下，是资源；水流经过河谷，是资源。它们的共同特征是：天然存在，等待被开发，可以被组织、被优化、被系统地投入使用。

在奴隶社会，劳动力第一次获得了这种属性。

在奴隶主眼中，奴隶的劳动力与矿产、土地、牲畜没有本质区别。它天然地内含于奴隶的身体之中，如同矿产天然地埋藏于地下。它等待被开发，等待被投入使用，等待在组织与安排中产生超出投入的回报。奴隶主对待劳动力的方式，与他对待一座矿藏、一片土地、一群牛羊的方式，遵循着同一套逻辑：占有它，开发它，让它产出。

劳动力成为资源，意味着劳动力要素化完成了它的第一个制度形态。在这一历史阶段，劳动力呈现出与自然资源高度同构的若干特征。

第一个特征，是来源的相对天然性与开发的早期性。

劳动力内含于人的生命之中。只要人活着，这种能力就天然地存在着。奴隶主获取劳动力的首要方式是直接的——战争、买卖、征服。占有奴隶的身体，就等于占有了他的劳动力。在这个意义上，劳动力如同未经勘探的矿脉：它就在那里，不需要被制造，只需要被获取。

但这种天然存在并不意味着不需要培养。随着分工的精细化，奴隶的劳动技能越来越需要专门的训练。一个能铸造青铜礼器的工匠奴隶，和一个只会简单耕作的农民奴隶，他们的劳动力价值截然不同。奴隶主为了获取更高品质的劳动力，会有意识地对奴隶进行技能训练——让有经验的工匠传授技艺，让年轻奴隶从小学习专门手艺。殷墟手工业作坊的高度专业化，本身就证明了技能传承和定向培养的存在。但这一时期的培养，仍然是粗放的、经验性的、依附于具体劳动过程的，尚未形成独立于生产之外的教育体系。在这个意义上，劳动力的开发处于早期阶段：有培养，但培养尚未从生产中分离出来；有分工，但分工的精细程度远未达到后世水平。

第二个特征，是组织与安排高度依赖于个人意志。

矿产不会自己组织自己。矿怎么采，采多少，采了之后往哪运——这些完全取决于矿山主人的意志。奴隶的劳动力也是如此。奴隶没有任何自主权，他不能决定自己劳动还是不劳动，不能决定自己以什么节奏劳动，不能决定自己的劳动成果归谁所有。一切安排——什么时候开始干活，干多久，和谁一起干，用什么工具干——都来自奴隶主的个人意志，或者代表奴隶主意志的监工的个人意志。这种安排的依据，不是任何客观的、普遍的规则，而是奴隶主当下的判断和需要。他可以今天让奴隶去耕地，明天让奴隶去修路，后天让奴隶去打仗。他可以因为愤怒鞭打奴隶，也可以因为需要优待奴隶。

需要澄清的是，这并不是说奴隶社会没有制度。恰恰相反，奴隶社会有着成文的、系统的法律制度。《汉谟拉比法典》以 282 条的规模明确规定了奴隶的法律地位——奴隶打了自由民的嘴巴要被割掉双耳（汉谟拉比，公元前 1753，《汉谟拉比法典》）。古罗马法将奴隶定义为“物”，奴隶主有权任意处置自己的奴隶，甚至可以像屠宰牲口一样处死奴隶而不受追究（古罗马，公元前 450，《十二铜表法》）。在中国商代，奴隶被称为“畜民”，有地牢，有刑法，阶级压迫被制度化了。奴隶社会也有精细的生产组织制度，如古罗马加图的《农业志》对不同规模庄园应使用多少奴隶劳动、奴隶间的分工都作了详细规定（加图，公元前 160，《农业志》）。

但这些制度的核心功能，是将奴隶主对奴隶的占有合法化、固定化。它们规定的是“奴隶是主人的财产”，而不是“主人必须如何对待奴隶”。法律规定了奴隶可以被任意处置，却不规定具体如何处置；制度确立了奴隶主对劳动力的绝对支配权，却不规定这种支配权应当

以何种方式行使。在这个意义上，奴隶主对劳动力的具体组织与安排，是制度框架内高度任意性的个人行为。制度的约束对象是奴隶，不是奴隶主。这正是劳动力资源化的制度形态——劳动力被法律定义为物，被制度固定在奴隶主手中，但其具体的使用方式，却完全取决于占有者的个人意志。制度保障了占有的合法性，意志决定了使用的具体形态。

第三个特征，是专业专门性。

分工在原始社会末期已经出现，到奴隶社会则进一步固化和深化。奴隶被按照技能类型分类：有的专门从事农耕，有的专门从事畜牧，有的专门从事手工业，有的专门从事建筑，有的专门从事家务，有的专门从事书记。良渚古城的手工业作坊区、殷墟的铸铜和制骨作坊，都证明了专业化生产的存在。这种专业分化，使得劳动力的衡量和比较成为可能——一个熟练的青铜工匠，和一个只会种地的农民，他们的劳动力价值是不同的。劳动力作为资源的品质等级，开始被区分。而专业技能的获得，需要训练和传承，这又反过来强化了劳动力作为资源被定向开发的属性。

第四个特征，是相对固定性与固着性。

矿产不能自己移动。土地不能自己搬家。奴隶的劳动力，同样被固定在他所属的奴隶主手中，固定在特定的劳动领域，甚至固定在特定的地理位置。奴隶不能自由流动——他的身体属于主人，他的劳动力也就被锁定在主人的土地上、作坊里、矿山中。奴隶的孩子仍然是奴隶，劳动力的代际传递被制度化了。这种固着性，使得劳动力资源具有了可继承、可积累、可长期规划的特征。奴隶主可以把奴隶作为财产传给后代，可以计算自己拥有多少劳动力、每年可以产出多少剩余，可以据此安排生产计划。劳动力，第一次成为一种可以被稳定地占有和长期地计算的资源。

第五个特征，是劳动力载体的明确等级性。

奴隶是有等级的。这种等级，在多数时候直接对应于他的劳动力水平——而劳动力水平，又取决于他所掌握的技能以及这种技能在分工体系中的位置。技艺高超的工匠奴隶，地位高于只会耕种的农民奴隶；能管理其他奴隶的管家奴隶，地位高于普通劳作奴隶；年轻力壮的奴隶，价值高于年老体衰的奴隶。劳动力质量——技能、体力、年龄、经验——直接转化为奴隶在奴隶主眼中的价值，进而转化为他在奴隶群体中的等级位置。等级不是根据出身或血统来划分的，而是根据他的劳动力能产出多少剩余、在分工链条中处于什么位置来划分的。这是劳动力资源化最直接的体现：一个人的全部社会位置，完全由他作为资源的品质和分工角色来决定。

这五个特征共同指向一个事实：在奴隶社会，劳动力已经成为一种可以被占有、被支配、被开发、被计算的资源。它是活的矿产，是会走路的土地，是可以繁殖的牲畜。

二、压迫与剥削的降临：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占有的历史性结合

劳动力要素化，是这一切得以发生的历史前提。它使劳动力从混沌的生命活动中分离出来，成为可以被识别、衡量、安排和占有的对象。然而，要素化本身可以导致压迫，但是并不天然导致剥削。真正将剥削的可能性转变为现实的，是劳动力要素化在特定历史条件下与“私人占有”的耦合。

在原始社会末期，当剩余产品的出现使得占有他人的劳动力成为一件有利可图之事时，一部分人便开始利用其在氏族中积累的优势（对剩余产品的支配权、对战争俘虏的处置权），将已经初步分离出来的劳动力攫为己有。劳动力要素化提供了“可以被占有”的技术性前提，而私人占有制度的建立，则完成了对他人劳动力的实际控制。奴隶社会，正是这一结合的第一次正式化表达。

奴隶依附于奴隶主。这种依附不是抽象的关系，而是具体的、物质性的占有。奴隶的身体属于奴隶主，奴隶的劳动力属于奴隶主，奴隶的劳动产品属于奴隶主。奴隶主投入的成本极低——战俘不需要购买，奴隶的生存资料被压缩到最低限度，奴隶的后代天然属于奴隶主。

而回报极高——奴隶的全部劳动产出，除去维持奴隶生存的那一部分，全部归奴隶主所有。投入与回报之间的巨大差额，就是剥削的物质内容。

在奴隶主的支配下，奴隶与牛马、与工具并无大的差别。牛马提供畜力，工具提供机械力，奴隶提供劳动力——三者都是投入生产、产出剩余的要素。奴隶主在计算生产成本时，不会把奴隶的痛苦计入，正如他不会把牛马的疲劳、工具的磨损计入——除非这种痛苦、疲劳、磨损已经严重到影响产出。奴隶就是会说话的牲畜，是会走路工具。奴隶不被当作人来看待，因为奴隶主不需要把他当作人——他只需要把奴隶当作一种资源来管理、来使用、来榨取。

但奴隶与牛马、与工具之间，毕竟有一个根本的差别。牛马只能提供畜力，工具只能提供机械力，它们的能力是固定的、不可塑的、无法自主适应变化的环境。但劳动力不同。奴隶可以被训练，可以学习新的技能，可以根据不同的任务调整自己的劳动方式，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自主地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一个奴隶可以被训练成陶工，也可以被训练成铁匠，可以被安排去种地，也可以被安排去建筑。牛马做不到这一点。工具更做不到。劳动力所具有的适应性、可塑性和创造性——尽管在奴隶社会被极度压抑——是任何其他资源都不具备的。

这正是劳动力作为资源的特殊性：它是最有价值的资源，因为它可以产生超出任何其他资源的剩余；它也是最危险的资源，因为它内在于人的生命之中，而人是有意志、有意识、有反抗可能的。奴隶主用铁链和皮鞭来应对这种危险性——铁链锁住身体，皮鞭压制意志。压迫的必要性，恰恰从反面证明了劳动力的特殊性：如果奴隶真的和牛马完全一样，就不需要铁链了。

这一时期的战争，最为直观地体现了劳动力资源化的逻辑。战争的直接目的之一，就是获取劳动力。战俘不被杀死，而是作为奴隶被纳入生产体系——这意味着战争不再仅仅是部落复仇或领土争夺，而成为一种获取资源的经济行为。亚述帝国的战争机器将这一逻辑贯彻到了极致。萨尔贡二世一改前任对征服地区居民赶尽杀绝的做法，实行在武力屈服条件下把战俘变为奴隶的政策，将征服地区的居民几乎全部劫走，置于亚述武力得以有效控制的地区，迫使其为亚述奴隶主阶级垦田开荒或从事其他劳动。这一政策的变化本身，就说明亚述统治者对战俘的劳动力价值有了新的认识——战俘不再仅仅是需要处置的负担，而是可以投入生产的资源。北以色列国在公元前 705 年被亚述攻破后，27000 名犹太人被发配为奴，用于补充亚述国内的劳工队伍，从事耕种和手工劳役。战俘和土地、牲畜、矿产一样，是战争的战利品。胜利者盘点收获时，奴隶的数量与土地的面积、牲畜的头数并列。这是劳动力资源化在战争领域的最直接表达。

压迫的功能，也由此清晰起来。压迫不是目的本身，压迫是为了让劳动力能够像资源一样，在不被动用时安分守己，在被使用时高效产出。铁链的意义不在于铁链本身，而在于它确保劳动力随时可以被投入使用，确保劳动力不会流失、不会反抗、不会自行支配自己。奴隶不需要自由，因为资源不需要自由。没有人会给一座矿山自由，没有人会给一片土地自由。奴隶被剥夺自由，恰恰是因为在这一历史阶段，他被定义为资源，而非别的什么。

奴隶因此被异化为了一种物。他不是人，尽管他有人的身体和人的意识。他是财产，是工具，是会说话的资源。他的全部存在——他的身体、他的能力、他的时间、他的后代——都属于另一个人。这是劳动力要素化的私人支配在历史上所达到的第一个极端形态。奴隶不被承认为人，因为一旦承认他是人，就不得不承认他对自己劳动力的所有权。而奴隶社会恰恰建立在对这种所有权的彻底否定之上。

三、资源化的历史辩证法

劳动力资源化，是劳动力要素化的第一个完成形态。它既是发展，也是束缚。

从发展的角度看，资源化意味着劳动力终于被从混沌的氏族共同体中彻底剥离出来，成

为一种可以被独立对待的社会要素。这为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条件。大规模的工程只有在劳动力被资源化之后才成为可能。公元前 900 年左右，亚述帝国开始兴建规模宏大的城市与宫殿。萨尔贡二世在杜尔-沙鲁金（今豪尔萨巴德）建造的新都，王宫由 210 个房间围绕 30 个院落组成，防御性强，宫城门由四座碉楼夹着三个拱门构成。这些建筑工程的大部分施工由来自亚述帝国附属王国的奴隶完成。萨尔贡二世在铭文中宣称：“我从世界四方把说不同语言和方言的人带到这座城市……为了监督和指导他们，我指派了精明能干的真正亚述人，教导他们正确的行为和对神祇与国王应有的敬畏。”（萨尔贡二世，公元前 8 世纪，杜尔-沙鲁金王宫铭文）专业化的手工业生产，也只有在劳动力按照技能类型被分类和固化之后才能持续运转。劳动力资源化，是文明成果第一次大爆发的组织基础。

但从束缚的角度看，资源化恰恰标志着这一历史阶段生产力水平的低下。对劳动力的利用，仅仅达到了对矿产资源和土地资源的简单开发与简单聚合的水平。奴隶主占有奴隶，就像占有矿山——他只需要奴隶产出，而不需要奴隶创造；他只需要奴隶服从，而不需要奴隶思考。劳动力的组织与安排，高度依赖于奴隶主的个人意志，缺乏任何普遍的、理性的、制度化的规则来约束支配者自身。这意味着劳动力的利用效率，完全取决于奴隶主个人的能力和判断。劳动力所蕴含的巨大潜力——创造性、自主性、协作的复杂形态——仍然被束缚在低下的生产力水平之中，等待进一步的解放。

资源化即是劳动力要素化所达到的第一个形态，是文明诞生的组织前提，是生产力较之原始社会获得极大解放的制度形式；但它同时也是对劳动力潜能的巨大束缚，是对人的彻底物化，是把人降低为矿产和牲畜的暴力秩序。

压迫与剥削，正是从这种暴力秩序中生长出来的。不是作为偶然的副产品，而是作为制度的内在构成。因为要让一群人稳定地、持续地占有另一群人的劳动力，就必须有暴力的、法律的、意识形态的整套装置来维系这种占有。奴隶社会的全部上层建筑——从奴隶主的国家机器，到将奴隶定义为财产的法律，到将奴隶制自然化的意识形态——归根结底，都是为了一个目的：确保劳动力作为资源的私人占有能够持续运转。

劳动力要素化是压迫的总根源——它使劳动者丧失了对自身劳动能力的完整支配权。而要素化与私人占有的历史性耦合，则是剥削的总根源——它使这种被支配状态转化为剩余被无偿占有的经济过程。奴隶社会第一次将这种结合制度化了。它将劳动力定义为资源，将劳动者定义为资源的载体，将占有者定义为资源的主人。

从此，人类就在这条道路上越走越远。

第三章 封建社会：劳动力依附性的弱化与剥削的间接化

奴隶社会完成了劳动力要素化的第一个制度形态——劳动力被定义为资源，与矿产、土地、牲畜处于同一逻辑层面。奴隶主对劳动力的占有是直接的：占有奴隶的身体，就等于占有了他的劳动力。但直接的占有方式本身包含着深刻的矛盾：奴隶在皮鞭下劳动，没有生产积极性；维持奴隶生存的成本、监督奴隶劳动的成本、镇压奴隶反抗的成本，全部压在奴隶主身上。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这种占有方式的成本越来越高，效率越来越低。

变革成为必然。这一变革，就是封建社会的到来。

一、从直接的人身占有到以土地为中介的间接支配

奴隶社会与封建社会之间最根本的断裂，在于支配劳动力方式的变化。奴隶社会的支配是直接的、无中介的——奴隶主占有奴隶的身体，也就占有了他的劳动力。封建社会的支配则引入了一个关键的中介：土地。当然，这一转型并非一蹴而就，奴隶制残余在封建社会中长期存在——秦汉时期的官私奴婢、唐代的部曲，都是旧支配形态在新时代的残留。但从支配方式演进的主导趋势看，重心从人身转向土地，是一个不可逆的历史方向。

这一转变在中国封建社会的起点上表现得最为清晰。商鞅变法“废井田，开阡陌”（商鞅，公元前 356 年，《商君书》），废除奴隶制的土地制度，承认土地私有，从法律上确立了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这一变革摧毁了奴隶制的经济基础，奠定了地主经济的主导地位。此后，拥有土地的农民——自耕农——与无地或少地的农民——佃农——逐渐成为农业生产的主体。地主占有土地，农民耕种地主的土地，并将收获的一部分以地租的形式交给地主。地主不直接占有农民的人身，但通过占有土地，间接占有了农民的剩余劳动。

从直接的人身占有到以土地为中介的间接支配，这一步意味着劳动力获得了相对的自由。与奴隶制相比，封建制下的农民已有了部分的人身自由和某些权利，地主已经不能像奴隶主对待奴隶那样任意处死农民。农民拥有自己的一定经济，具有一定的生产积极性。这种相对自由的获得，是劳动力要素化在封建社会所达到的历史高度：劳动力不再被锁死在奴隶主的绝对占有之下，而是开始作为一种可以相对自主地支配自身的能力而存在。

当然，这种自主是极其有限的。农民被地租牢牢绑定，人身依附关系虽然在总体上趋于松弛，但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仍然以各种形式存在。但毕竟，支配的重心从人身转向了土地。这一步，标志着劳动力支配方式的根本性转变。

需要指出的是，西欧和日本的封建社会在这一点上呈现出与中国不同的形态。西欧庄园制下的农奴被束缚在领主的土地上，人身本身就是土地的附属物；日本庄园制下的庄民未经领主许可不能迁移和改业，地位实际上等于农奴。这两种形态的人身依附程度显著高于中国的地主制，但支配的逻辑是相通的：都是通过占有土地这一关键生产资料，来实现对劳动力的间接支配。差异在于人身依附的强弱，共性在于土地作为支配中介的核心地位。这一共性的存在，说明以土地为中介的间接支配是封建社会劳动力要素化的普遍逻辑。

二、劳动力安排的组织化：从个人意志到制度规则

随着支配方式从直接占有转向以土地为中介的间接支配，劳动力的组织与安排方式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

在奴隶社会，劳动力如何被安排——什么时候干活，干多久，和谁一起干——完全取决于奴隶主个人的意志。没有普遍的、客观的规则，只有主人的命令。但在封建社会，一套相对稳定的制度框架开始出现。

这一转变，在各文明的封建化进程中都能找到清晰的制度表达。

在中国，商鞅变法率先将劳动力安排纳入法律规则的框架。商鞅“废井田，开阡陌”（商鞅，公元前 356 年，《商君书》），以法律形式废除奴隶制土地国有制，承认土地私有，允许土地自由买卖。与此配套，商鞅建立了严密的户籍制度——五家为伍，十家为什，鼓励对犯法者告密。农户被编入国家可以直接管理的行政网格，劳动力不再仅仅是贵族私属，而成为国家可以直接统计和调配的对象。商鞅还通过二十等爵制，将劳动力的产出与爵位等级直接挂钩——努力耕织、生产多的可免徭役，怠惰而贫穷的则没入官府为奴隶。这套制度的核心在于：劳动力不再通过奴隶主任意的个人意志被支配，而是通过一套成文的、公开的法律规则被组织。奖励什么、惩罚什么，都有法可依；农民知道自己怎么做可以获得爵位、免除徭役，怎么做会被没为官奴。规则替代了任意性命令。

在西欧，封建化进程同样催生了制度规则的建立。西欧封建制度的确立有两个历史基础：一是古罗马奴隶制的崩溃和封建性隶农制大地产的发展，二是日耳曼各部氏族公社的瓦解和奴隶制、封建性人身依附关系的产生。在这一过渡时期，日耳曼各王国开始将习惯法成文化——法兰克王国的《萨利克法》（法兰克王国，约 511，《萨利克法》）、西歌德王国的《西歌德法》（西哥特王国，506，《西哥特法》），都是将长期沿用的习惯以成文形式固定下来的早期法典。以《萨利克法》为例，它明确规定了不同身份者的“偿命金”——贵族 600 金币，自由人 200 金币，半自由人 100 金币（法兰克王国，约 511，《萨利克法》）。尽管此时封建关系尚未完全成熟，但法律对人身价值的等级化规定已预示了此后制度化的方向：一个人

的人身价值不再取决于主人当下的任意判断，而是由法律条文预先规定。无论保护还是排斥，法律本身都已成为界定劳动力地位的基本框架。

在日本，大化改新以律令制完成了劳动力安排从任意支配到制度规则的转型。大化改新之前，日本实行部民制——奴隶主贵族私有部民，贵族直接占有土地和劳动力，对部民的支配完全取决于贵族个人意志。645年大化改新彻底改变了这一格局：废除贵族世袭特权，仿照唐朝三省六部制建立中央官僚体系，地方实行“国—郡—里”三级行政区划，官吏由国家统一任免考核。这意味着部民从贵族的私属转化为国家的编户，劳动力不再被分散的贵族个人意志所任意支配，而是被纳入国家统一的行政和法律框架之中。701年《大宝律令》将改革措施法律化，日本正式建立起律令制国家——以法律、法令为国家基本原则体系，将全国人民分为良民和贱民（日本，701，《大宝律令》）。劳动力的组织与安排，从此依赖于一套成文的、系统的法律规则。

这三个案例呈现出共同的逻辑：在封建社会形成之初，法律和制度替代了奴隶制时代任意性的个人支配，成为劳动力安排的基本框架。在中国的商鞅变法中，法律规定了农户的义务和权利；在西欧的日耳曼法中，习惯法规定了不同身份者的价值；在日本的律令制中，成文法典规定了劳动力的社会等级和赋役义务。这套规则的实质当然仍然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无论是秦律、日耳曼法还是律令制，保护的都是土地所有者和封建国家的利益。但它们毕竟以明文的形式固定下来，使劳动者知道自己被剥削的边界在哪里，也使支配者不能完全任意地行使其支配权。规则的确立，为劳动力的稳定组织提供了制度条件。

这是劳动力要素化在封建社会所达到的第二个历史高度。在奴隶社会，劳动力的组织完全依赖于占有者个人的意志。在封建社会，一套成文的、稳定的法律制度开始成为劳动力安排的基本框架。这一转变，在东西方封建化的初期就已清晰地呈现出来。

三、劳动力培训的制度化：师徒制与技能传承

劳动力要素化在封建社会的第三个重要变化，是劳动力培训开始从直接生产过程中分离出来。这一变化集中体现在手工业领域的师徒制度之中。

在中国，师徒制起源于商周时代的氏族工人，其技能传承覆盖的范围以氏族为边界。在封建经济方式兴起后，近代之前的中国师徒制逐渐分化为两种路径——官府工匠与民间工匠技能传承方式。在官府工匠序列内，师徒制技能传承基本上有两种方式：一是在父子（或直系亲属）之间展开，二是官府强制性师徒制，即要求工匠必须向受训者传授技能，并且定期考核。这套制度确保了官营手工业中技能传承的连续性和标准化。

民间手工业中，师徒制同样普遍存在，并逐渐形成行会组织。手工业行会是封建社会中由同行业手工业者组成的行业组织，其成员包括作坊主（师傅）、帮工及学徒，通过行规限制入行条件、划分行业或地域帮派管理，并统一产品价格、质量及生产规模，以抑制内部竞争。根据苏州行会规定，为了限制竞争、控制技艺的传播，徒弟人数受到严格限制，“每人须三年乃授一徒，盖以事此者多，恐失业者众也”。明代织造业行会规定了徒工制度，一般徒工要学徒三年，同时倡导手工技艺尽量父传子继。清代手工业行会按行分业或按地域分帮，由老板、帮工和学徒等不同身份者共同组成，学徒从学艺到转成帮工再到成为老板，有一套完整的晋升路径。

这里发生了一个关键的变化：劳动力的培训，不再仅仅是在直接生产过程中以“边干边学”的方式偶然地进行，而是开始被纳入一套制度化的体系之中。虽远未形成独立于生产的教育机构，但技能传承已开始从偶然的“边干边学”走向有意识的、受行规约束的稳定模式。学徒需要在正式进入行业之前，花费数年时间专门学习技能；技能的学习与技能的运用，在时间上和空间上开始有了初步的分离。这种分离标志着劳动力生产与直接生产过程的分离已经启动。

行会与师徒制的出现，意味着劳动力不再仅仅是一种“被占有”的天然资源，而是开始成

为一种需要“被生产”的社会产品。劳动力的质量——技能水平、熟练程度、专业分工——不再仅仅取决于劳动者先天的禀赋，而是开始受到制度化的培训体系的影响。这是劳动力要素化在封建社会所达到的第三个历史高度：劳动力开始被有意识地、系统地生产出来。

四、压迫的深化与拓展：地租与父权制

劳动力的要素化从来不是一个中性的过程。在封建社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劳动力要素化的每一次推进，都同时意味着压迫形式的深化和拓展。

最直接、最核心的压迫形式，是地租。

封建地租是封建地主无偿占有农民剩余劳动的基本形式。在封建社会里，少数人占有大量土地，农民则很少或完全没有土地，地主以剥削劳动者的剩余劳动为条件，把土地交给农民耕种使用；农民则不得不以交租为条件，从地主那里取得一小块土地的使用权。地租率通常高达50%以上——农民一年辛苦劳作的成果，一半甚至更多被地主拿走。这不是因为农民懒惰，也不是因为土地贫瘠，而是因为他耕种的土地不是自己的。他必须为使用土地的权利支付代价，而这个代价，就是他的全部剩余劳动。

封建地租有三种基本形式：劳役地租、实物地租和货币地租。劳役地租是封建地租最原始的形式，农民必须用自己的牲畜和农具，按规定的时间到地主的土地上进行无偿劳动。实物地租表现为产品定额分成，货币地租则要求商品化支付。地租形态与生产力水平相关：劳役地租盛行于封建社会早期，实物地租随生产力进步扩展。到明清时期，货币地租进一步发展，地租形式的演进本身标志着剥削方式的精致化——从直接监督劳动到收取实物再到收取货币，剥削的链条越来越长，但剥削的实质始终没有改变。

地租之外，赋税和徭役是压迫的另一重维度。历代税制皆以征收土地之生产物及人民之劳动力为主，前者谓之“田租”“田赋”，后者称为“力役”“徭役”。农民除了向地主缴纳地租外，还要向封建国家承担田赋、徭役等负担。田赋按田亩征收实物或货币，人丁税按人头摊派劳役或征收实物、货币。地租、赋税、徭役、高利贷，层层叠叠的压迫，构成了封建社会农民生存的基本处境。

但封建社会的压迫，并不局限于地租剥削。劳动力要素化的逻辑，同样可以解释那些经典理论未能充分涵盖的压迫形式——其中最典型的，就是父权制对女性的压迫。

在封建社会，女性的劳动力处于一种特殊的状态。它不进入社会流通——女性不被视为独立的劳动力市场主体，不拥有独立的财产权和继承权，不能自由地支配自己的劳动能力。但女性劳动力仍然是一种资源，只不过这种资源的占有者和支配者不是地主，而是家庭中的男性家长。封建社会的父权制——以“三纲五常”“三从四德”为核心的伦理体系——本质上是一套确保男性家长对家庭内部劳动力资源实施绝对支配的制度安排。

“三纲”之中，“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两条直接指向家庭内部的支配关系。“三从”规定女性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一生都在不同男性家长的支配之下。“四德”进一步将这种支配关系具体化、道德化：女性的品德、辞令、仪态、女工，都必须符合男性家长的期待和要求。女性必须无条件服从男性家长的意志，她的劳动能力、她的身体、她的生育功能，都属于家庭中男性家长的资源。“女子无才便是德”的训诫，更是从源头上切断了女性劳动力技能发展的可能——因为技能意味着自主性的提升，而自主性恰恰是父权制所要极力压制的。

从劳动力支配的角度看，父权制对女性的压迫与封建地租对农民的剥削呈现出同构性——都是对劳动力的私人占有和支配。区别仅仅在于，地租剥削发生在阶级之间——地主占有佃农的剩余劳动；父权压迫发生在家庭内部——男性家长占有女性家庭成员的全部劳动能力。两者的共同根源，都是劳动力的要素化与私人占有的结合。封建社会将这种结合从生产领域扩展到了家庭领域，从阶级关系延伸到了性别关系。压迫的范围扩大了，压迫的形式多样化了，但压迫的根源没有改变。

五、资源化的深化与局限

与奴隶社会相比，封建社会中劳动力资源化的程度进一步加深了。

在奴隶社会，劳动力被定义为与矿产、土地、牲畜同质的资源——它是天然存在的，等待被开发，可以被占有、被支配、被计算。在封建社会，这一定义得到了进一步的展开和深化。支配的重心从人身转向土地——这是支配方式的精致化；法律和契约的建立，使得劳动力的组织与安排开始从任意性的个人支配转向制度化的规则框架；师徒制的出现，意味着社会开始有意识地、系统地将人塑造为符合特定要求的劳动力。地租形态的演进——从劳役地租到实物地租再到货币地租——意味着对剩余劳动的占有方式不断调整和精细化。父权制的确立，意味着劳动力私人占有的逻辑从生产领域渗透到了家庭领域。

这一切都表明，劳动力资源化在封建社会进入了一个更加成熟、更加精细、更加制度化阶段。

但资源化的深化，同时也暴露了它的历史局限。

封建社会的生产力水平，决定了劳动力资源化的程度仍然是初步的。农业是最主要的生产部门，农业生产的基本特征是：生产主要依靠手工和畜力工具完成，采用经验积累的传统农业技术，整个生产水平低下。在这样的生产力条件下，劳动力的利用方式必然是粗放的。地租剥削将农民牢牢地绑定在土地上，超经济强制抑制了劳动力的自由流动，行会制度限制技术流出、阻碍竞争，这些都使得劳动力所蕴含的巨大潜力无法得到充分释放。

法律与制度的出现，是封建社会劳动力安排方式的重大进步。但必须清醒地认识到：这套规则，在本质上仍然是封建主阶级意志的体现。法律规定了佃户的义务，却没有赋予佃户对抗地主的实质权利；契约确立了租佃关系，但契约的订立本身就是在双方力量极不对等的前提下进行的。规则的稳定性和可预期性，确实为劳动力的组织提供了较之奴隶社会更优的制度环境，但规则的阶级本质，决定了它不可能从根本上改变劳动者被压迫、被剥削的处境。

劳动力的培训，开始从直接生产过程中分离出来。但师徒制仍然深深嵌在行会的垄断结构之中。学徒的技能学习，不是为了自由地发展自己的劳动能力，而是为了有朝一日成为师傅、成为行会的一员、成为新的垄断者。技能传承的规模、方向和内容，不是由劳动者的需求决定的，而是由行会的垄断利益决定的。劳动力被生产出来，但被生产的不是劳动者自身的发展，而是封建等级秩序的再生产。

压迫与剥削，也因此封建社会中获得了更加精细、更加制度化的形态。地租、赋税、徭役、父权——这些不同形式的压迫，共享着同一个根源：劳动力的要素化与私人占有的结合。只要劳动力仍然被当作一种可以被私人占有和支配的资源，只要劳动者仍然不能完全自主地支配自己的劳动能力，压迫和剥削就不会消失，只会不断变换形式。

这就是封建社会劳动力资源化的历史辩证法：它是劳动力要素化在制度层面的一次重大跃升，同时也是对劳动力潜能的巨大束缚。劳动力的大部分潜力，仍然被束缚在封建生产关系的桎梏之中。而要打破这副桎梏，需要的是一场更彻底的生产力革命——这场革命，将在资本主义时代以全新的方式到来，也将以更深刻的形式暴露出劳动力要素化的全部矛盾。

第四章 资本主义（上）

第一节 劳动力商品化的萌芽：庄园的破产、城市的兴起与商业的催化

劳动力商品化不是一蹴而就的。在它成为资本主义生产的普遍前提之前，它需要先完成一个决定性的历史步骤：劳动者从封建人身依附关系中挣脱出来，成为“自由”的人。这个过

程，首先发生在西欧封建庄园的瓦解、城市复兴与商业扩张的交汇点上。

一、庄园的破产

中世纪西欧的封建庄园，是一个自给自足的经济单位。农奴被束缚在领主的土地上，以劳役地租和实物地租的形式向领主缴纳剩余劳动。在这种制度下，劳动力不是商品——它被固定在土地和人身依附关系之中，无法自由流动，也不需要经过市场交换。

庄园制度的瓦解，有两个关键推力。

其一，是商品货币经济的渗透。13世纪以后，随着远程贸易的恢复和城市手工业的发展，领主对货币的需求日益增长。无论是购买城市生产的精细手工业品、来自东方的奢侈品，还是支付战争费用和城堡维护开销，都需要货币。传统的劳役地租和实物地租无法直接转化为货币，于是“劳役折算”应运而生——领主将农奴的劳役义务折算为固定的货币地租。一旦农奴只需要缴纳货币而不再亲自到领主土地上服役，他与领主之间的人身依附关系就开始松动。农奴逐渐变成了事实上的佃农，劳动力的支配权开始从领主手中向农民自身转移。

其二，是14世纪黑死病的冲击。1348年至1354年间，黑死病席卷西欧，造成人口锐减——仅英格兰就损失了近三分之一的人口。劳动力的骤然稀缺，使幸存下来的劳动者获得了前所未有的议价能力。领主为了留住劳动力，不得不改善租佃条件、废除常规劳役、保障土地租佃权。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农奴主动要求摆脱庄园束缚，14世纪末英国农奴制全面崩溃。那些原本被固定在土地上的劳动者，在瘟疫和经济的双重冲击下，挣脱了封建制度的锁链，变成了自由人。

但这种“自由”具有双重含义。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对此做了经典概括：一方面，劳动者是自由人，能够把自己的劳动力当作自己的商品来支配；另一方面，他没有别的商品可以出卖，自由得一无所有，没有任何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东西（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他摆脱了领主的束缚，也失去了土地的庇护；他不再受人身的奴役，却面临生存的赤裸。这种“双重自由”的劳动者——既自由地拥有自己的劳动力，又自由得一无所有——正是劳动力商品化的历史前提。

二、城市的兴起

就在庄园制度从内部瓦解的同时，城市在西欧各地重新生长起来。

中世纪早期，西欧的城市一度衰败。但从10世纪末开始，由于对东方贸易的恢复，商业和手工业重新活跃起来。商人和手工业者在交通要道、渡口、城堡边沿、教堂附近定居下来，经营商业和手工业，逐渐形成了新的城市聚落。11至12世纪，西欧城市发展出现了质的飞跃。在这些城墙和城壕的后面，发展起了中世纪的手工业，积累起最初的资本，产生了城市相互之间和城市与外界之间商业来往的需要。

城市为那些从庄园中逃离的农奴提供了一个全新的生存空间。中世纪欧洲有一句著名的谚语：“城市的空气使人自由”。根据中世纪城市法，农奴若逃往城市并居住满一年零一天，即可获得自由身份。城市通过自治特许状建立行会制度和市民法庭，逐渐形成独立于封建领主的司法和经济体系。经济力量日益强大的商人和手工业者阶层成立各种行会，通过赎买或武装斗争的方式，从当地封建领主或教会手中取得了不同程度的自治权，逐渐摆脱了封建制度的直接控制。

正是在城市中，自由的劳动力开始聚集。脱离了土地的农民涌入城市，成为手工业作坊的帮工、学徒，成为码头和市场上的搬运工，成为商人的雇工。他们不再依附于某一个领主，而是通过市场——尽管还远未成熟——寻找生存的机会。劳动力，第一次开始以一种准商品的形态在城市的经济活动中流动。

三、商业的催化

商业的扩张，加速了这一进程。

远程贸易的恢复和扩大，不仅为城市带来了财富，也为劳动力商品化提供了需求端的拉

力。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佛罗伦萨，北德意志的汉萨同盟城市，佛兰德斯的布鲁日、根特——这些商业中心需要大量的劳动力来装卸货物、建造船只、加工原料、生产出口商品。商业资本开始介入生产领域，商人逐渐控制了手工业者的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形成了“包买商制度”——商人向分散的手工业者提供原料，收购成品，手工业者实际上变成了商人的雇工。

地理大发现将这一进程推向了新的规模。15世纪末，达·伽马开辟了绕过非洲通往印度的新航路，哥伦布发现了美洲大陆。欧洲的商业中心从地中海转移到了大西洋沿岸——里斯本、塞维利亚、安特卫普、阿姆斯特丹、伦敦相继崛起。海外市场的急剧扩张，对商品的需求远远超出了传统手工业的生产能力。商业资本开始寻找更高效的生产组织方式，这为后来的工场手工业乃至机器大工业埋下了伏笔。

商业的催化作用还体现在另一个层面：它加速了社会财富向少数人手中集中，同时也加速了直接生产者的破产。包买商制度下，手工业者虽然名义上仍然是独立的生产者，但实际上已经失去了对生产资料和产品销售的控制权。一旦市场波动、需求萎缩，最先被抛弃的就是这些分散的、无力抵御风险的小生产者。他们除了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之外，别无选择。自由劳动者的大军，正是在商业资本的挤压下不断壮大。

庄园的破产、城市的兴起、商业的催化——这三个过程相互交织，共同完成了劳动力商品化的历史准备。庄园的破产释放出了自由的劳动者，城市的兴起为他们提供了聚集的空间，商业的扩张则创造了对自由劳动力的持续需求。三者缺一不可。

至此，劳动力商品化的萌芽已经破土而出。劳动者不再被锁死在土地和人身依附关系之中，他们拥有了支配自身劳动力的自由——尽管这种自由的另一面，是失去了任何生产资料、只能依靠出卖劳动力维生的“自由”。劳动力，开始走向市场。商品化的逻辑，即将在更大的历史舞台上展开。

在这个过渡时期，压迫与剥削的区分再次清晰地呈现出来。

封建社会的农民，其劳动力已经被深度要素化——分工明确、技能专门化、劳动力培训制度化。这种要素化本身，已经构成了一种压迫的现实：农民不能自由支配自己的劳动，他必须依附于土地，必须向领主或地主履行义务。压迫，是劳动力要素化在封建形态下的直接产物，它不依赖于剥削就已经存在。

然而，封建式的剥削——即地主通过地租无偿占有农民的剩余劳动——却需要另一个条件：土地作为核心生产资料的私人掌控，以及由此建立的租佃关系。这是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掌控在封建条件下的具体耦合形式。压迫使农民处于被支配地位，耦合使这种被支配地位转化为剩余被榨取的经济过程。

庄园的破产、城市的兴起、商业的催化，正在瓦解的正是这种特定的耦合形式——土地作为私人掌控的中介变得越来越不重要。但压迫并没有消失。从土地上被“解放”出来的劳动者，发现自己进入了一种新的、更纯粹的压迫形态：他的劳动力现在完全作为商品被对待，他必须出卖它才能生存。这种压迫，是劳动力商品化本身的直接产物。而它能否升级为剥削，则取决于资本是否能够完成对劳动力商品的“私人掌控”——即通过购买劳动力，获得对其使用过程的排他性支配权。

这正是资本主义即将完成的事业。

第二节 确立：资本的原始积累到工业革命

劳动力商品化的萌芽在庄园破产和城市兴起中已经破土而出。但从“萌芽”到“大规模制度化”，还有一段决定性的距离。这段距离，正是在资本原始积累开启、由工业革命最终完成的历史进程中走完的。

（一）三种形态的并存与角逐

资本原始积累的时期，一个独特的现象出现了：劳动力要素化的三种不同形态——奴隶制形态的资源化、封建制形态的资源化，以及刚刚萌芽的商品化——并非前后相继的历史阶段，而是在同一个全球性的大市场中并存、碰撞、此消彼长。

这是一种历史性的“同场竞技”。

在美洲的种植园里，奴隶制的劳动力资源化以一种空前野蛮的规模复活了。欧洲殖民者在加勒比海岛屿和美洲大陆建立起大规模的种植园，生产蔗糖、烟草、棉花、咖啡等供应欧洲市场的经济作物。这些种植园不是自然经济的封闭单位，而是高度商品化、面向全球市场的生产组织。马克思指出，在奴隶制种植园中，“奴隶是用别人的生产条件来劳动的，不是独立的”，从一开始就不存在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的分离（马克思，1861-1863，《剩余价值理论》）

。但种植园主引入奴隶制时，并没有因此创立奴隶制，而只是采用了它。三角贸易将数以千万计的非洲黑人运往美洲——据估算，向美洲种植园提供的奴隶约在 1200 万到 2000 万人之间。19 世纪中叶，美国近 400 万奴隶的总价值超过 30 亿美元，超过了投资美国铁路和工厂的资本的总和。这是奴隶制的劳动力资源化在全球市场中的最后一次大规模扩张——它不是封建残余，而是被资本主义世界市场所激活、所放大的一种劳动力支配形态。

与此同时，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封建依附形态的劳动力资源化仍在延续。1840 年鸦片战争后，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对中国社会经济起了很大的分解作用：一方面破坏了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另一方面促进了城乡商品经济的发展。大量农民和手工业者的破产，为资本主义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劳动力市场。然而，封建剥削制度的根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不但依旧保持着，而且同官僚买办资本和高利贷的剥削结合在一起，在中国的社会经济生活中仍占明显的优势。农民虽然不再像奴隶那样被直接占有，但被土地、地租、赋税、债务层层捆绑，劳动力的自由流动仍然受到严重抑制。封建依附形态的劳动力资源化，在这一时期仍然占据着中国社会经济的主体地位。

而在英国——资本原始积累的经典现场——劳动力商品化正在大规模地制度化。圈地运动将农民从土地上驱逐出去，使他们与生产资料彻底分离。马克思指出，“圈地运动”使农民与生产资料分离，成为雇佣劳动力，使封建的土地关系变为资本主义的土地关系，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提供了自由劳动力。这些被剥夺了土地的农民涌入城市，涌入工厂，除了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之外别无选择。正是在英国，雇佣劳动关系第一次以制度的形态确立下来，劳动力作为商品在市场上被公开买卖。

三种形态，在同一个历史舞台上并存。

美洲种植园的奴隶，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的佃农和雇农，英国工厂里的雇佣工人——他们分别代表着劳动力要素化所达到的不同历史形态。种植园的奴隶没有人身自由，连身体都属于主人；中国的佃农有了部分人身自由，但被土地和地租牢牢绑定；英国的雇佣工人形式上完全自由，但这种自由的实质是一无所有，只能出卖劳动力。三种形态，三种逻辑，三种对劳动力的支配方式，在 19 世纪的世界市场中同时运转。

然而，这种多元并存的状态不可能永久持续。全球市场的竞争，像一面无情的筛子，开始筛选这三种形态。筛选的标准不是任何人的主观意志，而是哪一种形态最适应于正在发生的生产力变革。

（二）竞争的展开：市场的选择

这场竞争的战场，首先是市场。

18 世纪末到 19 世纪初，英国的棉纺织业率先完成了机械化革命。飞梭、珍妮纺纱机、水力纺纱机、蒸汽动力织布机——这一系列技术突破使英国棉纺织品的生产效率呈指数级提升，成本急剧下降。英国的机器棉布开始涌向全球市场。

最先感受到冲击的是印度。印度曾经是世界上最大的棉纺织品出口国，17世纪末控制着全世界四分之一的纺织品贸易。但到了19世纪中叶，形势完全逆转。马克思在1853年写道：“不列颠入侵者打碎了印度的手织机，毁掉了它的手纺车。英国起先是把印度的棉织品挤出了欧洲市场，然后是向印度斯坦输入棉纱，最后就使英国棉织品泛滥于这个棉织品的故乡。”（马克思，1853，《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印度彻底从棉布出口国变成了进口国。这不仅是市场的胜负，更是劳动力支配形态的胜负。印度的手工业者——他们代表着封建依附形态下的劳动力——在机器生产的竞争面前一败涂地。无数纺织手工业者失去了生计，被迫离开传统的行业，成为“自由”的劳动力。封建依附形态下的劳动力，在全球市场的竞争中被证明无法与机器大工业所组织起来的商品化劳动力相抗衡。

然而，印度手工业者的破产，并不意味着雇佣劳动已经取得了最终胜利。在大西洋的另一边，另一种劳动力支配形态正在以惊人的效率证明自己的“竞争力”——美洲的种植园奴隶制。

英国工业革命对棉花的需求急剧膨胀。19世纪上半叶，棉花成为全球贸易中最重要的商品之一。而棉花的主要产地，正是美国南部的奴隶制种植园。到1861年南北战争开始时，奴隶已占南部总人口的三分之一，近400万人。密西西比州纳奇兹——19世纪的棉花种植之都——当时的百万富翁人数超过世界上任何一个城市。美国南方奴隶的总价值超过30亿美元，超过了投资美国铁路和工厂的资本的总和。奴隶制在创造财富上的惊人效率，使它在与自由雇佣劳动的竞争不仅没有立即落败，反而一度占据了上风。

这是一个令人深思的事实：在全球市场的竞争中，奴隶制形态的劳动力资源化——这种比封建依附更原始、更野蛮的支配形态——竟然比雇佣劳动更“高效”。原因并不复杂。奴隶不需要支付工资，奴隶的生存成本被压缩到最低限度，奴隶的劳动时间可以被延长到生理极限——在美洲种植园里，奴隶每天的劳动时间长达二十个小时。在纯粹的利润计算中，奴隶制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反而具有更强的竞争优势。

因此，仅仅依靠市场短期的成本收益计算，商品化的劳动力未必能战胜资源化的劳动力。市场并不天然地偏好“自由”，它只偏好“便宜”。如果奴隶制能提供更便宜的劳动力，它就能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

（三）竞争的深化：商品化胜出的生产力根源

然而，如果我们将竞争的尺度拉长，将视野从单个种植园或单个工厂的短期利润扩展到生产方式变革的长期趋势，劳动力商品化的深层优势便开始显现。这种优势，归根结底来自于它所适应的生产力发展水平。

第一个优势，是劳动力流动性与产业结构变革的适配。机器大工业的生产力，其核心特征之一就是产业结构的快速变动。新的部门不断兴起，旧的部门不断衰落；新的技术不断替代旧的技术，新的生产中心不断取代旧的生产中心。这种变动要求劳动力能够自由流动——从衰落的部门流向新兴的部门，从农村流向城市，从一地流向另一地。奴隶被固定在种植园中，被绑定在特定的主人手中，无法自由流动。当南方种植园主需要更多奴隶时，他只能等待奴隶贸易或奴隶的自然繁殖；当北方工厂主需要更多工人时，他只需要提高工资，劳动力就会从四面八方涌来。前者的调整周期以年计，后者以天计。对于以技术快速迭代为特征的生产力形态而言，劳动力的流动性本身就是巨大的效率。商品化的劳动力，恰好提供了这种流动性。

第二个优势，是消费市场与扩大再生产循环的适配。机器大工业的生产力，创造出了远超自然经济时代的商品洪流。这些商品必须被消费，否则扩大再生产的循环就会中断。雇佣工人领取工资，购买生活必需品，从而为工业产品提供了持续的需求。圈地运动使小农转化为雇佣工人的同时，也为资本建立了自己的国内市场。奴隶不领工资，没有购买力，奴隶制种植园内部无法形成有效的消费市场。当英国的机器棉布堆积如山时，谁来购买它们？奴隶

不行——他们身无分文。雇佣工人可以——他们用工资购买衣物。劳动力商品化，不仅创造了生产者，也同时创造了消费者。这种“生产—消费”的双重功能，使雇佣劳动制与机器大工业的生产力形成了自我循环的结构。而奴隶制和封建依附制都无法提供这种结构。

第三个优势，是技术进步动力与生产力持续革命的适配。机器大工业的生产力，其生命力在于技术的持续革新。奴隶的劳动是被迫的、消极的，没有任何改进生产工具的动力。奴隶主也不需要改进技术——他们只需要购买更多的奴隶，开垦更多的土地。封建依附下的农民虽然有一定生产积极性，但被束缚在土地和传统经验中，同样缺乏技术革新的系统动力。相比之下，雇佣劳动虽然也是剥削，但资本家之间的竞争迫使他们不断改进技术、提高效率。一个使用机器、雇佣自由工人的工厂主，可以通过技术革新将成本降到种植园奴隶制无法企及的水平。市场竞争的压力，转化为技术创新的动力。这种动力，在奴隶制和封建依附制下几乎不存在。

第四个优势，是生产者与生产资料分离的彻底性与资本灵活性的适配。机器大工业的生产力要求资本能够快速进入和退出不同的生产领域。奴隶制下，劳动者与生产资料都被奴隶主占有，二者在奴隶主的财产权中结合。奴隶主必须一次性支付购买奴隶的全部成本，此后再从奴隶的劳动中逐年收回。这是一种资本周转极慢的投资方式。封建制下，劳动者通过依附于土地、依附于领主，与生产资料间接结合。地主将土地租给农民，按年收取地租——资本周转比奴隶制快，但仍然被绑定在特定的土地和特定的农民身上。雇佣劳动制下，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彻底分离。资本家不需要一次性买断劳动者的一生，他只需要按周、按日、甚至按小时购买劳动力。当市场繁荣时，他多雇工人；当市场萧条时，他解雇工人。资本可以灵活地收缩和扩张，不受任何固定的人身占有或土地依附的拖累。这种灵活性，使资本能够最大限度地适应机器大工业时代生产力的起伏和重组。

第五个优势，是劳动力潜力的释放与劳动者积极性的调动。这是劳动力商品化相对于前两种形态的一个关键差异，也是它能够适应机器大工业生产水平主体性根源。在奴隶制下，劳动是被迫的、惩罚驱动的，奴隶没有任何关心产出和改进的动力——他的全部产出都属于主人，他的全部痛苦也出自己承受。在封建依附制下，劳动者虽然有了部分自主性，但被固定在土地和地租的循环中，任何超出维持生存的剩余都被地主和赋税拿走，积累和进取的空间极为有限。雇佣劳动制则不同。劳动者在法律上是自由人，他与资本家签订的是一份形式上平等的契约。他的工资——尽管被压到了劳动力再生产的最低限度——毕竟与他的劳动时间、劳动技能、劳动产出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一个更勤勉、更熟练、更能适应机器生产的工人，可以获得更高的工资，可以在劳动力市场上选择出价更高的雇主。这种将劳动付出与报酬挂钩的机制，在奴隶制和封建依附制下是根本不存在的。正是这种机制，将劳动者从消极的被支配者，变成了主动参与市场竞争的主体——他必须不断提升自己的技能，不断适应新的生产技术，不断在劳动力市场上证明自己的价值。这种被市场机制调动起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恰恰是机器大工业生产所需要的活劳动品质。

正是这五点——劳动力流动性与产业结构变革的适配，消费市场与扩大再生产循环的适配，技术进步动力与生产力持续革命的适配，分离的彻底性与资本灵活性的适配，以及劳动力潜力的释放与劳动者积极性的调动——使得劳动力商品化在长时段的竞争中，被证明是最适应于机器大工业生产发展水平的那种形态。

这不是任何主体的“选择”。不是资本“选择”了商品化，也不是市场“选择”了商品化。而是在三种劳动力要素化形态的经济力量比拼中，哪一种形态最能适应正在展开的生产力——机器大工业所要求的生产力——哪一种形态就必然在竞争中胜出。奴隶制在短期成本上具有优势，但它无法适应产业结构的快速变动，无法创造持续的消费市场，无法提供技术革新的动力，无法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无法赋予资本灵活进退的能力。封建依附在稳定性上具有优势，但它将劳动力绑定在土地和特定的人身上，同样无法满足机器大工业对劳动力自由流

动、灵活配置和持续创新的需求。只有商品化的劳动力，既彻底割断了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任何直接联系，又不要求资本对劳动者承担任何超出工资之外的责任；既赋予了劳动者形式上的自由和自主，又将这种自由牢牢地锁定在资本逻辑的轨道之中。这种形态，恰恰是机器大工业生产力所要求的那种劳动力支配方式。

在这场三种形态的经济力量比拼中，最为适应资本增殖逻辑背后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劳动力商品化，最终实现了胜出。

（四）自由的背面：形式自主与实质依附

然而，必须同时看清这种“胜出”的另一面。

劳动力商品化赋予了劳动者奴隶制和封建依附制下从未有过的形式自由。他可以自由地选择雇主，自由地签订契约，自由地决定将自己的劳动力出售给谁。他的勤勉和技能可以在市场上获得更高的报酬，他的劳动积极性被前所未有地调动起来。相较于奴隶被锁死在主人手中、农奴被绑定在领主土地上，雇佣工人拥有了支配自身劳动力的权利——这是劳动力要素化历史上的一次重大解放。

但这种自由，从一开始就建立在一种根本性的不自由之上。劳动者“自由”了，但他是从生产资料中“自由”出来的——他失去了土地，失去了工具，失去了任何可以独立谋生的物质条件。他除了自己的劳动力之外，一无所有。他可以选择将劳动力出售给张三还是李四，但他不能选择不出售。他可以在劳动力市场上讨价还价，但他不能退出这个市场。他的全部自由，都发生在资本逻辑所划定的界限之内——他可以自由地选择被谁剥削，但不能自由地选择不被剥削。

这正是马克思所揭示的“双重自由”的深刻悖论（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劳动者是自由人，能够把自己的劳动力当作自己的商品来支配；另一方面，他没有别的商品可以出卖，自由得一无所有，没有任何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东西。形式上的自主支配与实质上的资本依附，是同一枚硬币的两面。劳动者越是“自由”地支配自己的劳动力，他就越是彻底地被纳入资本增殖的轨道；他的积极性越是高涨，他创造的剩余价值就越是庞大；他越是努力提升自己的技能，他就越是成为资本所需要的优质劳动力商品。

这就是劳动力商品化的历史辩证法。它释放了奴隶制和封建依附制下被压抑的劳动力潜力，调动了劳动者的积极性，赋予了劳动者形式上的自主权——这是它相对于前两种形态的历史进步性。但它同时将劳动者投入了一种新的、更隐蔽的支配关系之中。在奴隶社会，支配是直接的暴力；在封建社会，支配是土地和地租的中介；在资本主义社会，支配被隐藏在平等交换的法权形式之下。劳动者以为自己是在自由地出卖劳动力，实际上他的全部生命活动都被纳入了资本增殖的逻辑。他的自由，是资本允许范围内的自由；他的自主，是服务于资本需要的自主。

（五）工业革命与工厂制度：商品化的全面确立

而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面确立也离不开工业革命

随着蒸汽机的轰鸣和机器的普及，工厂制度成为主导性的生产组织形式。这不仅是生产工具的革命，更是劳动力支配方式的革命。在工厂中，成百上千的雇佣工人被集中在同一座建筑物内，在同一套纪律下、按照同一节奏劳动。他们与生产资料彻底分离——机器、厂房、原料全部属于资本家，工人除了自己的劳动力之外一无所有。他们按照契约被雇佣，领取工资，在监工的注视下完成规定的劳动时间。工厂制度将劳动力商品化从一种局部的、萌芽的形态，推向了全社会的主导形态。

工厂制度的普及，使雇佣劳动成为社会常态。在工场手工业时代，雇佣劳动还只是传统生产方式的一种补充；到了机器大工业时代，它成为整个社会赖以运转的基础。越来越多的人口被卷入雇佣关系——农民失去了土地，涌入城市的工厂；手工业者被机器竞争击垮，沦为雇佣工人；妇女和儿童也被吸纳进工厂的劳动大军。雇佣劳动不再是某一地区、某一行业

的特殊现象，而成为整个社会生产的普遍形式。

正是在这一从局部到普遍的过程中，劳动力的商品性质才真正揭开了一直掩盖在它面前的面纱，露出了它的真容。在此之前，人们所能认识的至多是“劳动具有特殊性”——劳动创造财富，劳动需要被组织，劳动者需要被管理。但劳动为什么能够创造财富？劳动的耗费为什么可以通约？不同种类的劳动为什么可以交换？这些问题，在劳动力商品化尚未全面确立之前，是无法被清晰地提出来的。只有当雇佣劳动成为社会主导形态，当劳动力在市场上被普遍地买卖，当劳动的产品被普遍地作为商品来交换，人们才开始有可能透过“劳动”这个古老的现象，看到背后那个更深层的东西——劳动力本身，是一种可以被占有、被支配、被计算的商品。亚当·斯密看到了劳动是财富的源泉，大卫·李嘉图看到了劳动价值决定商品价格，但他们都没有真正区分“劳动”与“劳动力”。这个区分，要等到马克思才最终完成。但马克思之所以能够做出这个区分，恰恰是因为他所处的时代，劳动力商品化已经在工业革命的推动下达到了它的成熟形态。历史的发展，为理论的洞察提供了条件。

然而，正是工业革命时代的生产力形态，也决定了此时人们对劳动力商品化的认识边界。在机器大工业时代，资本对劳动力的支配高度依赖于具体的、实体的生产资料——工厂、机器、铁路、矿山。劳动力必须被集中到这些生产资料所在的物理空间，必须在这些生产资料的运转节奏下被组织，必须通过与这些生产资料的结合才能创造价值。因此，尽管劳动力本身已经成为了商品，但它的存在方式始终被包裹在“生产资料”这一更为直观、更为庞大的物质表象之下。人们看到的是林立的烟囱、轰鸣的机器、庞大的厂房，人们讨论的是资本的积累、技术的革新、市场的扩张——劳动力，作为这一切财富的最终源泉，反而被它自己所创造的物质世界所遮蔽。

劳动力商品化在此时，仅仅被当作了历史的一个“奇点”——它开启了资本主义时代，但它的全部潜能尚未展开。它被锁定在工厂的围墙之内，被绑定在具体的生产资料之上，被局限在雇佣劳动的契约形式之中。它还没有形成一张覆盖整个社会生活的网络，还没有渗透进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的每一个环节，还没有从“工作场”溢出到“生活场”，还没有将教育、闲暇、情感、数据全部纳入商品化的轨道。这一切，要等到数字资本主义时代才会全面实现。

但在此时，在工业革命的黎明中，劳动力商品化只是刚刚确立了自己的主导地位。它的真正潜能，仍然被束缚在生产资料的表象之下，等待更深刻的技术革命来释放。

（六）竞争的终结：制度对决与商品化的完成

工业革命使劳动力商品化在经济层面确立了主导地位，但最终的制度决胜，发生在政治层面。

奴隶制形态的劳动力资源化，虽然在短期榨取效率上具有优势，但它与机器大工业所要求的生产力条件存在着根本性的冲突。这些冲突最终在美国南北战争中找到了爆发点。1860年，主张废除奴隶制的共和党人林肯当选总统。南方蓄奴州退出联邦，南北战争爆发。经过四年血战，北方取得了胜利。林肯领导美国人民维护了国家统一，废除了奴隶制，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扫除了障碍。

南北战争的本质，正是两种劳动力支配形态之间的制度对决。北方代表着雇佣劳动制——劳动力商品化的制度化形态；南方代表着种植园奴隶制——劳动力资源化的极端形态。这不是道德的对决，而是两种劳动力支配逻辑在制度层面的终极较量。奴隶制的废除，使劳动力商品化的形态在美洲大陆取得了决定性胜利。那些曾经被作为财产占有的奴隶，在法律上变成了“自由”的人——但他们的自由，仅仅意味着他们现在可以“自由地”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了。他们从奴隶主的财产，变成了劳动力市场上的商品。

与此同时，在印度、中国和广大的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封建依附形态的劳动力资源化也在帝国主义的双重压力下加速解体。西方列强通过商品倾销和原料掠夺，破坏当地的自然经济，迫使大量农民和手工业者破产，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创造劳动力市场。但这种解体是不彻

底的——封建剥削制度的根基仍然被竭力维护，因为列强需要借助封建势力来统治殖民地。旧形态的残余与新形态的生长相互交织，形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劳动力支配形态的复杂图景。

至此，竞争的结局已经清晰。

奴隶制形态的劳动力资源化，在内战的炮火中被制度性地废除。封建依附形态的劳动力资源化，在商品倾销和自然经济解体的冲击下逐步萎缩。劳动力商品化的形态——雇佣劳动制——成为资本主义体系中支配劳动力的主导形态。

这不是任何主体“选择”的结果。这是在三种劳动力要素化形态的经济力量比拼中，商品化形态因其与机器大工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深度适配，在市场、技术与制度的二重筛选下最终胜出的过程。工业革命为它提供了生产力基础，南北战争为它扫除了制度障碍，全球市场的扩张为它开辟了统治空间。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相分离——这一马克思所揭示的资本原始积累的本质——正是劳动力商品化大规模制度化的物质前提。然而，这一分离之所以可能，恰恰是因为劳动力在此前漫长的历史中，已经完成了从混沌到分离、从不可计量到可计量的要素化进程。劳动者失去土地，只是剥夺了他独立运用自身劳动力的条件；而劳动力本身的要素化，才使得这种“被剥夺后”的能力，可以作为一种纯粹的商品进入市场。劳动者失去了土地、失去了工具、失去了任何可以独立谋生的生产资料，除了将自己的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售之外，别无选择。正是这种彻底的分离，使劳动力商品化成为工业时代唯一能够持续运转的劳动力支配形态。

劳动力，这个曾经在奴隶社会被作为矿产和牲畜对待的资源，在封建社会被土地和地租所中介的资源，现在终于以一种纯粹商品的形态，成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石。劳动者获得了形式上的自由，也承受了实质上的依附。他的积极性被调动起来，他的潜力被释放出来——但这些积极性和潜力，最终都汇入了资本增殖的洪流。商品化的完成，既是劳动力要素化历史上的一次重大解放，也是劳动力被纳入更隐蔽、更彻底的支配关系的开端。而在工业时代的物质条件下，这一支配关系的全部潜能还被束缚在工厂的围墙和生产资料的表象之中。它的真正展开，还在后头。

第五章 资本主义(下)——数字资本主义时代

第一节 劳动力的当代升维：数字资本主义与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面铺开

劳动力商品化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完成了它的第一次全面确立。工厂制度将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彻底分离，雇佣劳动成为社会生产的普遍形式，劳动力作为商品在市场上被公开买卖。这是前文已经完成的叙事。

然而，资本主义并未停留在工业时代的形态。二十世纪后半叶以来，随着信息技术的突破与全球网络的铺展，一种新的资本形态——数字资本——逐渐从工业资本的躯壳中生长出来。劳动力商品化这一资本主义的基石，也随之被推向了前所未有的深度与广度。这不是对工业时代商品化逻辑的否定，而是同一逻辑的更彻底展开——它不再局限于工作场所的围墙之内，不再满足于对劳动时间的占有，而是将触角延伸至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的全过程，将劳动者的整个生命时间都纳入商品化的轨道。

这是一场“劳动力的当代升维”。要理解这场升维，必须首先回到马克思为政治经济学奠定的坚实基础，认清劳动力商品化在工业时代的经典形态；进而分析数字资本的根本特性，

以及这些特性如何推动劳动力商品化从“点”到“线”再到“面”的全面铺开；最终揭示，这场升维的本质，是资本支配逻辑从“占有生产资料”向“掌控劳动力生产过程”的历史性跃迁。

一、经典形态：工业资本主义时代的劳动力商品化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完成了对“劳动”与“劳动力”的严格区分，从而在科学上第一次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全部奥秘。资本家购买的，不是劳动——劳动是价值的创造过程，本身无法被买卖——而是劳动力，即劳动者在特定时间内运用自身能力进行创造的可能性。劳动者在市场上将自身的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售，换取工资；资本家获得在一定时间内支配这一特殊商品的权利，并在生产过程中消费它，从中榨取剩余价值。（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

劳动力成为商品，不是自然演进的结果，而是一场以“资本的原始积累”为名的历史性断裂。所谓原始积累，其本质是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的强制分离。在英国，它表现为持续数个世纪的“圈地运动”——地主与新贵族通过立法与暴力，将公共土地与农民份地变为私人牧场。被驱逐的农民失去了生活来源，更丧失了作为独立生产者的全部根基。与此同时，海外殖民掠夺为欧洲带来了巨量金银与原始资本。这一进程的结果，是塑造了彼此对立的两个阶级：一边是集中了土地、货币和生产资料的少数人；另一边是数量庞大的、被剥夺了一切、只剩下自身劳动能力的“自由”劳动者。

正是这种“自由”的双重性——既摆脱了人身依附，又自由得一无所有——使得劳动力普遍地转化为商品成为可能与前提。出卖劳动力不再是一种选择，而是生存的唯一出路。当劳动者在市场上将自己的劳动能力作为商品出售时，一个根本性的转变发生了：他的劳动不再是为了直接生产使用价值，而是为了换取工资；支配其劳动过程的不再是自身意志，而是购买其劳动力的资本。劳动力商品化，标志着一种全新的社会关系——雇佣劳动关系——的诞生。

这种新关系彻底改变了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性质。在前资本主义社会，生产资料私有主要服务于所有者的个人劳动与消费。而在雇佣劳动关系下，生产资料所有者购买劳动力进行生产，其目的不再是使用价值，而是价值的增殖。生产资料由此转化为资本，其私有制也相应转化为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制——一种以占有并支配他人劳动、剥削剩余价值为核心的所有制形式。

因此，从原始积累的暴力剥夺，到劳动力成为商品的枢纽转变，再到资本主义私有制与雇佣劳动相互锁定的生产关系的确立，构成了一个完整的历史与逻辑链条。它清晰地揭示：资本主义社会的全部阶级结构、矛盾与运动，都建立在“劳动力是商品”这一基石之上。

在工业资本主义的典型形态中，劳动力商品化的运作呈现出相对清晰的边界。劳动者在工作场所出售劳动力，在劳动过程中被剥削；下班之后，他回到私人领域，他的时间至少在形式上属于自己。资本对劳动力的支配，集中在工作日的时钟刻度之间，限定在工厂的围墙之内。剥削是显性的、可指认的：它发生在生产领域，体现在工作日的延长、劳动强度的提高、工资的压低之中。劳动者能够直观地感受到，自己付出的劳动与获得的报酬之间存在差额；理论家能够清晰地揭示，这个差额就是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剩余价值。

然而，这种相对清晰的边界，恰恰是工业资本技术局限性的产物。资本家需要把劳动者集中到同一个物理空间，因为机器在那里；需要在同一时间开动生产，因为流水线的节奏是统一的；需要用围墙和考勤制度来确保劳动者确实在工作，因为除此之外没有别的手段可以监控劳动过程。工业资本的空间固定性和时间固定性，既构成了剥削的条件，也划定了剥削的边界——劳动者的“下班之后”，至少在形式上是一个资本尚未系统性殖民的剩余空间。

数字资本的崛起，彻底改变了这一切。

二、数字资本的三个根本特性

随着算法、平台等资本新形态的出现，劳动力商品化这一基石所蕴含的潜能，正以前所

未有的方式被释放和放大。数字资本展现出三大与传统工业资本迥异的根本特性，迫使我们的分析视角必须发生根本转变。

第一，灵活性与动态性：生产与资本流动的高度灵活。

在传统资本形态中，生产与资本流动在根本上是相对静态的。生产在固定场所、固定时间、按固定流程进行；即便在流通领域，也主要表现为商品在物理空间的位置转移。然而，数字资本彻底颠覆了这种时空结构。它的生产可以瞬时发生、全球协同、24小时不间断；其流通以光速在虚拟网络中进行，资本的形态——从数据到算力到金融衍生品——转换也瞬息万变。平台企业可以在几个月内完成传统企业需要数十年才能达到的全球扩张，零工经济可以在没有任何实体门店的情况下将数以百万计的劳动者卷入其调度系统。这种极致的灵活与动态，使得将生产资料简单理解为厂房、机器等“静止之物”的视角，已无法把握资本运动的真实脉搏。

第二，虚拟性：资本形态与价值创造的虚拟化。

这不仅是指生产资料从车床、流水线等实体形态变成了数据、算法和平台协议等虚拟形态，更深层的在于价值创造与价值载体本身的虚拟化。在工业时代，价值凝结于钢铁、棉纱等看得见摸得着的制成品之中。而在数字时代，价值越来越体现为访问权、注意力时长、网络效应、乃至对未来数据变现能力的预期。价值日益脱离厚重的物质实体，悬浮于由代码和共识构建的虚拟空间。固守于“实体生产资料”的传统分析，在面对平台经济时，便显得日益狭隘与滞后。当然，这绝不意味着价值不再由劳动创造——活劳动始终是价值的唯一源泉——但价值实现的中介、价值承载的形态、价值计算的参照系，已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

第三，泡沫繁荣性：资本积累的泡沫化特征。

当代数字资本的繁荣景象，往往由金融市场的估值游戏、用户增长的神话、以及流量的垄断性支配所驱动，而非基于实体产品的稳定利润。这种繁荣具有强烈的投机与泡沫化特征，资本积累的过程与实体经济的支撑之间出现了深刻的断裂。若仅仅着眼于对这种泡沫繁荣的文化解读（如“内卷”心态）或时间批判（如“社会加速”），则极易浮于表面，无法触及驱动这一切的资本逻辑内核。同时还需警惕：如果仅将从实体生产资料的视角转变为数据、平台等虚拟生产资料的视角，不仅无法克服传统视角的局限，甚至还会被这种泡沫繁荣性所迷惑。

这三种特性，共同指向一个未曾改变的根本：劳动力，以及对其生产过程的掌控。数字资本的一切新特性——其动态的调度是为了更高效地榨取活劳动；其虚拟的价值源头依然是人类注意力、创造力与数据化劳动的凝结；其泡沫的基底仍是社会总体劳动时间所支撑的剩余价值生产。变化的只是支配的形式与技术，不变的是支配的实质与对象。

三、从“点”到“线”再到“面”：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面铺开

数字资本的这三个特性，并非仅仅是资本形态的外在变化。它们对劳动力商品化本身产生了根本性的推动——不是量的扩展，而是质的深化。这种深化可以概括为：劳动力商品化从工业资本主义时代的“点状”存在，发展为“线性”贯穿，最终铺开为“面状”笼罩。

灵活性，将劳动力商品化从“点”拉伸为“线”。

传统工业资本之所以将剥削限定在工作场所之内，在相当程度上是因为它的不灵活。资本家需要把劳动者集中到同一个物理空间，因为机器在那里；需要在同一时间开动生产，因为流水线的节奏是统一的；需要用围墙和考勤制度来确保劳动者确实在工作，因为除此之外没有别的手段可以监控劳动过程。工业资本的空间固定性和时间固定性，反而给了劳动者一个“下班之后”的喘息空间——尽管这个空间狭小而脆弱。

数字资本的灵活性，恰恰摧毁了这种喘息空间。既然生产可以瞬时发生、全球协同、二十四小时不间断，那么劳动也就不再需要一个固定的时间和地点。一台笔记本电脑、一部智能手机、一个云端账号，就可以让劳动者随时随地进入工作状态。通勤的路上可以回复工作消息，晚饭的间隙可以处理紧急邮件，周末的早晨可以参加跨时区的视频会议。工作不再是

一个“去那里、做那些、然后离开”的离散事件，而成为一条贯穿全天的时间流。朝九晚五的边界被溶解，工作日与休息日的区隔被抹平，职业身份与私人身份的切换变得随时可能发生。

这不是说数字资本“延长”了劳动时间——尽管它确实常常导致这一后果。更深层的变化在于：它改变了劳动者与自身劳动能力的关系。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劳动者至少在形式上可以在下班后把劳动能力“收回来”——他不再为资本家劳动，他的注意力和体力暂时回归自身。但在数字资本的灵活支配下，劳动者即使在非工作时间，也必须保持一种“随时待命”的状态。他未必每时每刻都在工作，但他每时每刻都可能被召唤去工作。他的劳动能力不再是一块可以被资本家定时租用的土地，而变成一条必须保持畅通的管道——资本需要的时候，随时可以从中抽取流量。

这就是“线”的含义。劳动力商品化不再仅仅发生在工作的那几个小时里，而是贯穿于劳动者的整个清醒时间。它像一根线，从早晨醒来的第一条工作消息，穿过白天的会议和任务，延伸到夜晚的加班和待命，甚至潜入周末的“随时可联系”状态。劳动者的整个生命时间，都成为劳动力商品化可能发生的场所。

虚拟性，将劳动力商品化从“线”扩展为“面”。

如果说灵活性将商品化从工作时间拉伸到全部清醒时间，那么虚拟性则将它从劳动行为本身扩展到劳动能力的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资本对劳动力的支配主要集中于劳动力的“消费”环节——即劳动者在工作场所中实际支出劳动能力的过程。至于劳动力是如何被“生产”出来的——劳动者的技能从何处习得、身体如何恢复、精神状态如何维持——这些在相当程度上处于资本的直接支配之外。教育是国家的或教会的，家庭是私人的，闲暇是劳动者自己安排的。资本当然关心劳动力的质量，但它主要通过市场上选择购买更优质的劳动力来间接实现这种关心，而不是亲自介入劳动力的生产过程。

数字资本的虚拟性改变了这一切。当生产资料从实体形态转变为数据、算法和平台协议，当价值创造不再高度依赖于特定的物理场所和设备，资本就有能力也有动力将触角伸向劳动力生产的全过程。教育不再仅仅是进入劳动力市场之前的预备阶段——在数字资本的逻辑下，它被重新定义为“人力资本投资”，成为贯穿整个职业生涯的持续性任务。劳动者必须不断学习新的软件、适应新的平台规则、更新自己的技能组合，否则就会在竞争中贬值。而这种“终身学习”的内容、方向和标准，越来越被资本的需求所定义。线上课程平台的算法推荐、招聘市场的数据分析、行业认证的考试标准——它们共同构成了一套隐性的课程大纲，规定了劳动者应该学什么、怎么学、学到什么程度才算“合格”。

闲暇同样被纳入商品化的轨道。社交媒体的信息流、短视频平台的推荐算法、在线游戏的成瘾性设计，都在竞相争夺劳动者的注意力——也就是争夺他们恢复认知能力和情绪能量的时间。休息不再是无目的的放松，而成为“为了更好工作”的充电；社交不再是自发的交往，而成为积累人脉资本的投资；甚至连睡眠，也被手环监测、被数据记录、被优化建议所包围——因为好的睡眠意味着更高的工作效率。劳动者生命中的每一个领域——学习、休息、社交、情感、健康——都被重新编码为劳动力商品生产与再生产的环节。

这就是“面”的含义。劳动力商品化不再局限于劳动行为本身，而是铺展到劳动者整个生命过程的所有领域。它是一张网，是一层薄膜，包裹住教育场、工作场、生活场的全部空间。劳动者无论身处何地、从事何事，其活动都被潜在地纳入劳动力商品化的大循环之中——要么是在直接支出劳动力（工作），要么是在恢复劳动力（休息），要么是在提升劳动力（学习），要么是在展示劳动力（社交）。每一个动作都被赋予了对劳动力商品而言的“效能”意义。

泡沫繁荣性，为“面”的铺展提供了持续的资本动力。

劳动力商品化从点到线再到面的铺展，不是自动发生的。它需要巨大的资本投入——平

台需要烧钱扩张以获取用户，教育科技公司需要补贴课程以培育市场，社交媒体需要免费提供服务以积累数据。这些投入在短期内往往看不到盈利的可能。是什么支撑着这种不计成本的扩张？

答案正在于数字资本的泡沫繁荣性。金融市场的估值逻辑，赋予了“用户规模”“数据捕获能力”“网络效应”这些指标以独立的资本价值。一个平台即使尚未盈利，只要它的用户数量在增长、数据在积累、市场份额在扩大，它就可以在资本市场上获得高额估值，就可以持续融资，就可以继续烧钱扩张。这意味着，资本有充分的动力去不计短期回报地渗透劳动者的全部生命领域——因为每一个新增用户、每一条新增数据、每一分钟新增的注意力时长，都在增强其未来的垄断地位和数据变现潜力，从而推高其资本估值。

泡沫繁荣性，为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面铺开提供了持续的燃料。资本可以容忍教育科技公司常年亏损，因为它看重的是对劳动力培训渠道的长期控制；可以容忍社交媒体不直接从用户收费，因为它看重的是用户数据这座富矿；可以容忍零工平台在司机补贴和骑手奖励上烧掉巨额资金，因为它看重的是对劳动力调度网络的垄断性支配。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资本进入一个领域需要看到明确的盈利前景；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资本只需要看到一个可以被纳入估值叙事的“增长故事”，就可以大举投入。这使得劳动力商品化向生命各个领域的渗透，获得了空前强大的资本推动力。

四、从“占有生产资料”到“掌控劳动力生产过程”：支配逻辑的历史性跃迁

“点—线—面”的铺展，并非仅仅是劳动力商品化在空间和时间维度上的扩张。在其背后，是一个更为深刻的历史性转变：资本支配逻辑的重心，正在从“占有生产资料”转向“掌控劳动力生产过程”。

在经典工业资本主义时期，剥削与支配的主要实现形式与可见标志，是实体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工厂、机器、土地）。谁占有生产资料，谁就掌握了支配劳动过程的权力。劳动者因丧失了生产资料，被迫出卖劳动力，在生产过程中承受剥削。在这一阶段，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是支配的手段，对劳动力的支配是占有的目的——但这一目的被牢牢包裹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表层结构之下，尚未完全显现其独立形态。

然而，随着数字资本主义的崛起，一种深刻的理论“倒置”或“显现”过程正在发生：资本对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私人掌控，这一资本主义的本质目的，正日益摆脱对固定、有形生产资料的依赖，通过算法、平台、数据与协议等新型权力形态，实现其直接的外化。剥削的核心场域，从对劳动成果的占有，转向对劳动能力再生产过程的殖民；支配的逻辑，从对生产资料的静态垄断，深化为对生命过程的动态编程。

生产资料（尤其是数据、算法等数字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越来越清晰地显现为服务于一个更根本目标的手段：即实现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系统性剥夺与私人垄断。资本不再满足于占有工厂让工人在其中劳动，而是要直接编排劳动的全过程——从技能习得的方向、工作节奏的快慢、身心再生产的质量，到闲暇时间的利用、情感投入的深浅。劳动力商品化，由此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个“特征”或“环节”，上升为组织整个社会生活的总原则。

这就是“劳动力的当代升维”的完整含义。它不是对工业时代商品化逻辑的否定，而是同一逻辑的更彻底展开。在工业时代，劳动力商品化主要发生在工作场域内，是一颗钉在生产领域心脏上的钉子——至关重要，但位置明确，边界清晰。在数字时代，这同一套逻辑被延伸到了工作之外的时间、扩展到了生产之外的生命领域，展开成一条贯穿时间的线，铺开成一张笼罩生命的面。不是换了一套逻辑，而是同一套逻辑获得了更广阔的施展空间。不是质变，而是同一本质的更充分展开。

从原始社会劳动力混沌未分的状态，到奴隶社会劳动力被定义为资源的形态，到封建社会劳动力依附于土地的形态，再到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成为商品的形态——每一次跃升，

都将劳动力从劳动者身上更彻底地剥离出来，都使劳动者对自身劳动能力的掌控更加间接、更加微弱。而数字资本主义所完成的，是这一漫长历史进程的最新一步：它不是在某个特定场域内剥离劳动力，而是将剥离本身变成了一个持续进行、无处不在的过程。人，作为劳动力的载体，其全部生命活动——无论发生在何时何地——都被潜在地定义为劳动力商品的生产、维持、提升或展示过程。

这是劳动力要素化在当代所达到的历史深度。接下来的各节，我们将进入这一深度在不同维度的具体展开：阶级结构如何被重塑，剥削形式如何被深化，异化链条如何被完成，以及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如何在当代获得其最彻底的表现形态。

五、历史的显影：数字资本主义的深层意义

至此，我们可以做一个更具历史纵深的总结。

几千年来的阶级压迫与剥削，其底层逻辑始终是同一条：劳动力要素化的历史具体形态，与这一形态的私人占有相结合。奴隶社会中，劳动力被定义为资源，奴隶主通过占有奴隶的人身来占有其劳动力；封建社会中，劳动力依附于土地，地主通过占有土地来间接支配农民的劳动力；工业资本主义社会中，劳动力成为商品，资本家通过占有生产资料来购买和消费劳动力。每一个时代的支配形式，都是该时代生产力水平所允许的、最有效的对劳动力进行私人占有的方式。

然而，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这一底层逻辑始终被掩盖在另一层表象之下——对物质财富的占有，对生产资料的占有。人们看到的是奴隶主占有奴隶的身体，封建主占有土地，资本家占有工厂和机器。人们争论的是谁占有多少财产、谁掌握多少生产资料，却很少追问：占有这些，究竟是为了什么？生产资料本身不会创造价值，土地本身不会产生地租，机器本身不会生产剩余。占有它们之所以有意义，唯一的原因在于——它们是对劳动力进行支配的中介。占有生产资料，就是获得了对他人劳动力的支配权。

但在工业资本主义及其以前的全部历史中，这个“中介”是绕不开的。因为生产力水平决定了，资本无法直接支配劳动力——它必须通过对有形生产资料的占有，才能将劳动者集中起来、组织起来、控制起来。离开工厂的围墙，资本就无法确保劳动者确实在工作；离开机器的节奏，资本就无法规范劳动者的动作；离开对土地的所有权，地主就无法迫使农民缴纳地租。在这一漫长的历史阶段，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是劳动力私人占有得以实现的必要手段。手段如此必要，以至于它遮蔽了目的本身。

数字资本主义的历史意义，正在于它第一次使这种遮蔽有可能被揭开。

不是因为数字资本“放弃”了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恰恰相反，它对数据、算法、平台等新型生产资料的垄断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而是因为，数字资本所凭借的生产力条件，使得劳动力的支配方式发生了一个关键性的变化：资本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摆脱对固定、有形生产资料的依赖，直接对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进行精细化编程。算法可以替代工头的眼睛，平台可以替代工厂的围墙，数据可以替代流水线的节奏。支配的中介被不断虚化、隐形化，支配的目的——对劳动力生命过程本身的掌控——却因此前所未有地暴露出来。

与此同时，劳动力本身在数字时代也获得了更高层次的形式解放。劳动者不再被锁死在单一的雇主、固定的场所、僵化的流程之中。他可以自由选择接单，可以自主安排路线，可以在形式上保有对自己劳动能力的支配权。但正是这种形式解放，使得实质支配的暴露更加触目惊心：劳动者越是“自由”地支配自己的劳动力，他的全部生命活动就越是彻底地被纳入资本增殖的轨道；他的自主性越是高涨，他创造的剩余价值——包括以数据形式存在的剩余价值——就越是庞大；他越是能够“灵活”地安排时间，他的时间就越是每一分钟都被资本逻辑所笼罩。

生产力发展到这一步，劳动力解放到这一步，那条被掩盖了数千年的底层逻辑终于可以被清晰地看见：对生产资料的占有从来只是手段，对劳动力的私人占有才是目的；物质

财富的支配从来只是中介，对生命过程的支配才是本质。数字资本主义不是创造了这一逻辑，而是让它从历史手段的层层包裹中剥离出来，以一种近乎赤裸的方式呈现在我们面前。

从这个意义上说，数字资本主义具有一种深刻的历史“积极性”：它撕下了面具，让支配露出了本来的面目。几千年来，劳动者反抗的是可见的压迫者——奴隶主、地主、资本家；反抗的是可见的压迫工具——皮鞭、地租、机器。但压迫的实质——对劳动力本身的私人占有——始终隐没在这些可见的中介背后。数字资本主义第一次让这一实质变得可以被直接指认：当算法替代了工头，当平台替代了工厂，当数据替代了流水线，劳动者终于可以看清，他所面对的不是某一个具体的资本家，不是某一件具体的生产资料，而是一套直接作用于他生命过程本身的支配系统。这种“看清”，是批判得以彻底化的前提，是解放意识得以生成的条件。

然而，必须同时指出的是，这种“显影”之所以可能，恰恰是因为支配本身已经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深度与广度。中介的消隐，意味着支配不再需要借助任何外在的缓冲；形式的解放，意味着剥削不再局限于特定的时空；生命过程的全面殖民，意味着异化不再留下任何未被触及的角落。

这是一种更为彻底的统治。

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劳动力私人占有的实现高度依赖于直接的人身强制，这种强制虽然残酷，却也划定了一个明确的边界——支配止于身体，难以深入灵魂；止于劳动时间，难以覆盖全部生命。奴隶主可以强迫奴隶劳动，但无法强迫奴隶思考；地主可以榨取农民的地租，但无法规划农民的闲暇。支配的粗暴性，反而为被支配者留下了一个消极自由的剩余空间——一个支配者无力也无心触及的领域。

在工业资本主义社会，劳动力商品化将支配推进到了一个更精致的层次。资本家不需要占有劳动者的人身，只需要占有生产资料；不需要直接强迫，只需要利用市场的饥饿。劳动者在形式上获得了自由，但失去了生产资料的他，除了出卖劳动力之外别无选择。这种支配比前资本主义形态更隐蔽，也因此更彻底——它不再需要皮鞭，却能让劳动者“自愿”走进工厂。但它仍然留有一个边界：工作场所。当劳动者下班回家，当工厂的大门在身后关闭，他的时间至少在形式上属于自己。资本对劳动力的支配，仍然集中在工作日之内，限定在生产领域之中。

数字资本主义恰恰突破了这最后一道边界。

它不再满足于在工作场所支配劳动力，而是将支配延伸至劳动者的全部清醒时间——通勤的路上、晚饭的间隙、周末的早晨，随时待命的状态使工作与休息的界限彻底消融。它不再满足于占有劳动成果，而是将支配深入至劳动力的生产过程本身——教育被重新定义为人力资本投资，闲暇被重新编码为效能充电，社交被转化为数据生产。它不再满足于剥削劳动者的体力与技能，而是将支配渗透至最内在的领域——注意力被算法捕获，情感被绩效规训，欲望被数据预测，甚至连睡眠也被手环监测、被优化建议包围，因为好的睡眠意味着更高的工作效率。

这是劳动力商品化的完成形态，也是剥削与异化的历史顶点。

剥削，不再仅仅是生产过程中对剩余价值的占有，而升级为对劳动力整个生命周期的系统性殖民。劳动者不仅在出卖劳动力的那段时间里被剥削，他的全部生命活动——学习、休息、社交、情感、健康——都被纳入了资本增殖的轨道。每一条数据都是无酬劳动的产物，每一次互动都是价值提取的现场。剥削不再是发生在特定场所的阶段性事件，而成为贯穿生命全程的持续性过程。

异化，不再仅仅表现为与劳动产品、劳动过程、类本质和他人的分离，而是在此基础上完成了一种更深层的异化——与自身生命过程的异化。劳动者不仅无法掌控自己的劳动成果，无法享受劳动过程的创造性，无法在劳动中确证自己的类本质；他连如何休息、如何学习、

如何交往、如何定义健康与幸福，都无法自主决定。他的整个生命过程，从摇篮到坟墓，从清醒到睡眠，都被一套外在于他的系统所编程、所优化、所评估。他活着，但不是为自己活着；他活动着，但每一个动作都在为资本的价值增殖服务。他的生命本身，成为了资本的生产资料。

数字资本主义既让几千年来被掩盖的支配逻辑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又将这一逻辑推向了前所未有的极端；它既赋予劳动者形式上的自由与自主，又将这种自由转化为更深层奴役的工具；它既创造了批判意识得以觉醒的历史条件，又将异化编织得如此细密，以至于每一个可能的逃逸路线都已被预先封锁。

因此，数字资本主义不是支配的弱化，而是支配的完成。它是劳动力要素化漫长历史的最新一步——在这一步中，剥离不再局限于特定的场域，而成为一个持续进行、无处不在的过程。人，作为劳动力的载体，其全部生命活动——无论发生在何时何地——都被潜在地定义为劳动力商品的生产、维持、提升或展示过程。这是迄今为止最为彻底的物化，最为全面的殖民，最为深重的异化。

而这一切，恰恰构成了批判与解放的新的起点。正是因为支配不再有任何中介，反抗才可能直指其核心；正是因为异化覆盖了全部生命，对完整生命的渴望才可能如此强烈；正是因为剥削达到了历史的顶点，超越这一顶点的历史冲动才可能如此不可遏制。数字资本主义将劳动力商品化的逻辑推向了极致，也正是在这个极致之处，它暴露了这一逻辑的最终界限——生命本身。当生命被完全编程，编程的每一个漏洞都将成为反抗的起点；当剥削无所不在，每一个被剥削的瞬间都将积累起义的能量。

几千年来，压迫的实质第一次如此清晰地裸露在我们面前。这不是历史的终结，而是真正批判的开始。

数字资本主义所完成的这次“显影”，让我们得以最终拆解那两个被数千年历史混为一谈的东西：压迫与剥削。

压迫，是劳动力要素化的直接现实。从劳动力被分离出来、被识别、被衡量、被安排的那一刻起，它就必然处于某种支配关系之中。这种支配关系本身就是压迫——无论支配者是共同体、国家、还是私人。在数字时代，这种压迫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细密程度：算法安排你的工作节奏，平台决定你的收入规则，数据监控你的休息和社交。你无时无刻不被支配，这是劳动力深度要素化的必然结果。压迫，从未如此普遍和持续。

剥削，则是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掌控”耦合的产物。只有当支配权落入排他性的私人手中，并且支配的目的是榨取剩余时，压迫才转化为剥削。在数字时代，这种耦合同样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深度：平台资本通过掌控数据、算法和规则，不仅支配你的劳动过程，更殖民你的劳动力再生产全过程。你创造的剩余——无论是外卖配送的价值、程序代码的价值、还是你每一次点击产生的数据——都被无偿占有。剥削，从未如此隐蔽和彻底。

数字资本主义让我们看清：压迫是底色，剥削是升级。前者是劳动力要素化不可避免的代价，后者是私人掌控附加其上的制度安排。因此，解放的道路也必须区分层次：消除剥削，需要瓦解“私人掌控”的历史性耦合；但消除压迫本身，则需要追问一个更根本的问题——劳动力要素化，是否只能以“被支配”的形式存在？能否有一种非支配性的要素化形态？

这是数字资本主义在它的全部黑暗之中，为我们留下的为数不多的一线光亮。

第二节 劳动力商品化的形态特征

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劳动力要素化的形态是“资源化”。奴隶主将奴隶的劳动力视为与矿产、土地、牲畜同质的资源——天然存在，等待开发，可以被占有、支配和计算。封建主通过占有土地，间接支配附着于土地上的农民的劳动力。这两种形态虽然在支配方式上有

直接与间接之别，但共享着一个根本前提：劳动者在法律上或在事实上是不自由的。奴隶在法律上被定义为物，不属于“人”的范畴；农奴被束缚在领主的土地上，未经许可不得迁移和改业；农民虽有一定的人身自由，但在身份上仍然处于对地主的结构性依附之中。劳动力资源化的实现，始终以法律或事实上的不平等为前提。

资本主义的诞生，标志着劳动力要素化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形态——商品化。劳动力不再是内在于被占有的人身之中的资源，而是成为一种可以在市场上自由买卖的商品。这一转变，不是对资源化的简单否定，而是在更高生产力水平上对劳动力要素化逻辑的彻底展开。它呈现出以下五个相互关联的根本特征。

一、劳动主体的法律平等性

这是劳动力商品化区别于劳动力资源化最根本的法律前提。

在前资本主义形态中，人与人在法律上是不平等的。奴隶制法明确将奴隶界定为“物”——古罗马法规定奴隶主有权任意处置自己的奴隶，甚至可以像屠宰牲口一样处死奴隶而不受追究；《汉谟拉比法典》以二百八十二条的规模明确规定了不同身份者适用不同的法律，奴隶打了自由民的嘴巴要被割掉双耳（汉谟拉比，公元前 1753，《汉谟拉比法典》）。封建制法同样建立在身份等级之上——西欧庄园制下的农奴被束缚在领主的土地上，日本庄园制下的庄民未经领主许可不能迁移和改业，中国封建社会虽较早确立了土地私有和农民的人身相对自由，但“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的等级秩序始终是法律的精神内核。在这些社会中，一个人的法律地位由他的出身、身份、等级预先决定，法律本身就是不平等的成文化。

资本主义第一次在法律形式上宣告了所有人的平等地位。劳动者和资本家在法律上是平等的主体——他们签订雇佣合同时，是作为两个具有平等权利的法律人格进行交换。劳动者出售自己的劳动力，资本家支付工资，契约的订立至少在形式上遵循着等价交换的原则。奴隶制下主人对奴隶的任意处置权、封建制下领主对农奴的身份支配权，在法律上被彻底废除。劳动者不再属于任何人，他只属于他自己。

这一法律平等性的确立，具有深刻的历史意义。它意味着劳动者第一次在法律上获得了完整的人格——他不再是物，不再是附属品，而是一个可以独立缔结契约、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法律主体。没有这一前提，劳动力就不可能作为商品在市场上自由流通——因为商品的交换，必须以交换双方相互承认对方是商品的所有者为前提。只有当劳动者在法律上被承认为自身劳动力的所有者时，他才能够将这种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售。

然而，法律上的平等并不等于事实上的平等。恰恰相反，正是这种法律平等的形式，使得事实上的不平等——生产资料占有的不平等、阶级地位的不平等——得以在“等价交换”的法权形式下隐蔽地运行。劳动者和资本家在法律上是平等的，但在进入劳动力市场之前，他们就已经是不平等的：一个占有生产资料，一个一无所有；一个可以等待最有利的出售时机，一个必须立刻出售否则就无法生存。法律平等地宣告了劳动者的自由，却无法改变这种自由背后的饥饿强制。它以平等的名义，将劳动者从人身的枷锁中解放出来；又以同一套法律，将劳动者送入了资本的轨道。奴隶制和封建制的支配是建立在法律不平等之上的显性统治，而资本主义的支配则是建立在法律平等之上的隐性统治。前者可以被直接指认，后者则藏身于平等交换的法权形式之中。

二、主体的形式自由

法律平等性的必然延伸，就是劳动者获得了形式上的自由。

在前资本主义形态中，劳动者的人身是不自由的——奴隶是主人的财产，农奴被绑定在领主的土地上，农民处于对地主的人身依附之中。劳动力的支配，始终以对人身的直接或间接占有为中介。

劳动力商品化则彻底改变了这一格局。劳动者可以自由选择将劳动力出售给哪个雇主，可以自由决定在何时、以何种条件进入劳动力市场。他不属于任何一个特定的资本家，他的

劳动力是他自己的财产，他有权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任意处置它。这种自由不是虚假的——它确实意味着劳动者摆脱了前资本主义时代的人身束缚，获得了对自己身体和能力的支配权。

但这种自由，从一开始就建立在一种根本性的不自由之上。劳动者“自由”了，但他是从生产资料中“自由”出来的——他失去了土地、失去了工具、失去了任何可以独立谋生的物质条件。他除了自己的劳动力之外，一无所有。他可以选择将劳动力出售给张三还是李四，但他不能选择不出售。他可以在劳动力市场上讨价还价，但他不能退出这个市场。他的全部自由，都发生在资本逻辑所划定的界限之内——他可以自由地选择被谁剥削，但不能自由地选择不被剥削。

马克思将这种状态概括为“双重自由”：劳动者既摆脱了人身依附，又自由得一无所有（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形式上的自主支配与实质上的资本依附，是同一枚硬币的两面。正是这种形式自由，使得劳动力的普遍商品化成为可能——因为只有劳动者能够自由处置自身劳动力的前提下，劳动力才能作为商品进入市场流通。也正是这种形式自由，使得资本主义的剥削比前资本主义形态更为隐蔽，也更为彻底。

三、劳动力生产的标准化与可计算性

在劳动力资源化时代，劳动力的生产是高度个体化的。一个工匠的技艺，往往带有鲜明的个人色彩——他独特的工具使用习惯、代代相传的秘方、不可复制的经验直觉。工匠 A 和工匠 B 生产同一件器物，其品质、风格、工序可能截然不同。劳动力作为一种“资源”，其品质高度依赖于劳动者个人的禀赋、经验和传承，难以被标准化地衡量和比较。奴隶主在购买奴隶时，只能凭借年龄、体格、粗略的技能分类来判断其价值，无法对奴隶的劳动力进行精确的量化评估。

劳动力商品化彻底改变了这一格局。当劳动力成为商品，它就必须像一切商品那样，具有可通约的价值尺度，能够在市场上被定价、被比较、被计算。这一要求，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通过劳动分工和科学管理得到了初步实现——完整的生产过程被分解为标准化的工序，劳动者的动作被拆解为可计量的单元，技能被还原为熟练程度，产出被量化为单位时间的产品数量。泰勒制的时间研究，就是对劳动力进行标准化测量的典型实践：用秒表记录每一个动作的时间，剔除“多余”的动作，制定出最优的操作规程。劳动者的劳动力，被转化为一组可以用数字表示的生产参数。

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这一标准化被推向了新的高度。劳动者的每一项操作都可以被数据化——程序员提交代码的频率和故障率，外卖骑手的配送时长和路线选择，客服人员的响应速度和满意度评分，都被实时记录、实时计算、实时排名。劳动者不再是一个完整的、不可分割的生命个体，而是一组可以被分解、被测量、被优化的数据指标集合。

劳动力生产的标准化，意味着劳动者不再是独一无二的个体，而成为可替换的标准化单元。在工业时代，一个工人的岗位可以被另一个经过相同培训的工人替代；在数字时代，一个外卖骑手的账号可以在算法调度下被另一个骑手无缝接替。这不是说劳动者的技能内容完全相同，而是说劳动力的“规格”——它的可测量性、可比较性、可替换性——被统一到资本所需要的标准框架之中。劳动者越是标准化，资本对劳动力的配置就越是灵活；劳动者越是可计算，资本对剩余价值的榨取就越是精确。

四、劳动力再生产的社会化与机制化

在劳动力资源化时代，劳动力的再生产——生养、抚育、技能传承、体力恢复——主要是家庭和自然村社内部的事务，尚未成为社会性的、制度化的过程。奴隶主当然需要奴隶繁衍后代以补充劳动力，但这种“关心”仅限于维持奴隶的基本生存和繁衍条件，从未上升为对劳动力再生产全过程的系统规划。封建主同样如此——农民如何养育子女、如何传承农耕技艺、如何在农闲时恢复体力，这些都是农民自己的事，地主只关心地租能否按时足额缴纳。劳动力再生产在这一漫长历史阶段，处于统治阶级的支配视野之外。

劳动力商品化改变了这一切。当劳动力成为商品，其质量、数量、可持续性就直接关系到资本增殖的效率。资本不仅需要在市场上购买劳动力，更需要确保有源源不断的、符合规格的劳动力商品可供购买。于是，劳动力的再生产开始从私人领域走出，成为社会性的、制度化的过程。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这一转变首先体现为学校教育的普及。劳动者在进入劳动力市场之前，必须经过统一的、标准化的教育训练——识字、算术、纪律、服从。学校成为“未来工人的预备车间”，将未成形的生命塑造为符合资本需求的劳动力商品。与此同时，医疗体系开始从单纯的治病救人转向劳动力效能的维护——工伤的治疗是为了让工人尽快重返岗位，公共卫生的推进是为了减少因疾病造成的劳动力损失。

然而，在工业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力再生产的社会化仍然是有限的。教育主要集中在劳动者生命的早期阶段，一旦进入工厂，技能更新就不再是资本系统关心的事。休息和闲暇仍然是劳动者的私人时间——资本只关心工作日的长度和强度，至于劳动者如何在下班后恢复体力，那是他自己的事。劳动力再生产的社会化，主要发生在“预备阶段”（学校教育）和“修补阶段”（医疗救治），尚未贯穿劳动者的整个生命周期。

数字资本主义将这一社会化和机制化推向了全新的高度。它不仅延续并强化了教育和医疗作为再生产机制的功能，更将触角伸向此前从未被系统支配的领域——休息、社交、情感、乃至睡眠。

以休息为例。社交媒体平台的信息流、短视频的推荐算法、在线游戏的成瘾性设计，都在竞相争夺劳动者的注意力。劳动者以为自己在休息，实则陷入了一种被精心设计的“假休息”之中——他的每一次滑动都在训练算法，每一次停留都在标注偏好，每一次互动都在完善用户画像。这些行为被资本无偿占有，转化为用于优化剥削的数据生产资料。休息没有让劳动者恢复，反而进一步消耗了他的注意力和情绪能量；不是让自己从工作中解脱，而是以另一种方式继续为资本创造价值。它在资本的账本上被标记为“劳动力再生产的维护时间”，实质上却是对劳动者生命能量的新一轮榨取。

社交同样如此。自发的交往被转化为“人脉资本”的积累，情感被编码为可被数据化、可被算法分析的“用户画像”组成部分，睡眠被智能手环监测、被健康应用优化——不是为了劳动者自身的健康，而是为了确保他能够以更高效的状态投入下一轮工作。劳动者生命中的每一个环节，都被纳入劳动力再生产的机制之中。但这些机制的根本目的，不是保障劳动者的福祉，而是维持并提升作为商品的劳动力的可剥削性——确保它始终处于可以被高效榨取的状态。

在劳动力资源化时代，劳动力的再生产是自然的、家庭的、非制度化的；在商品化时代，它成为社会性的、机制化的过程。资本不再满足于在市场上购买现成的劳动力，而是亲自介入劳动力的“生产过程”——从源头塑造、全过程维护、持续优化，确保劳动力商品的质量、数量和可持续性完全符合资本增殖的需要。劳动者不仅失去了对自己劳动过程的支配权，更失去了对自己生命再生产的支配权——如何学习、如何休息、如何保持健康、如何度过闲暇，都不再是他可以自主决定的事，而成为一套外在于他的社会机制所规划、所安排、所评估的对象。这套机制的运作，不仅没有真正服务于劳动者的恢复和发展，反而将再生产过程本身转化为新的剥削场域——劳动者在被“再生产”的同时，也在被进一步消耗。

五、劳动过程的高度碎片化

在劳动力资源化时代，劳动过程保持着相对完整的形态。一个工匠从头到尾完成一件器物的全部工序——从选材、粗加工、精细雕琢到最后的打磨抛光，他经历的是从原材料到成品的完整创造循环。一个农民从播种、田间管理到收获，见证的是作物从种子到粮食的完整生长过程。劳动者虽然丧失了对自己劳动力的自主支配权，但他仍然能够在劳动中体验到某种“完整性”——他知道自己正在做什么，他看得见自己的劳动成果，他能够在产品中认出自己

的手艺。

劳动力商品化彻底瓦解了这种完整性。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分工将完整的生产过程分解为无数局部、重复的环节。亚当·斯密在《国富论》中描述的扣针工厂是这一过程的经典注脚：一根扣针的生产被分解为抽铁线、拉直、切断、磨尖、打磨、装圆头、包装等十八道工序，每个工人只负责其中一道（亚当·斯密，1776，《国富论》）。劳动者被困于其中一个节点，终其一生重复同一个动作。他不再知道整个产品是如何被制造出来的，不再能够指认哪一件产品是“他的”。产品作为异己的、陌生的力量站在他面前，它的设计、意义和归属均与劳动者无关。

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这种碎片化被推向了原子化的极致。外卖骑手不再参与任何完整的生产过程——他只负责将已经制作完成的餐品从A点运送到B点，对餐品的制作一无所知，对平台的算法逻辑一无所知，对自己的劳动如何被定价一无所知。程序员虽然能够写出完整的代码，但一个软件产品被分解为无数模块，每个人负责的只是其中极小的一个片段，最终的产品属于公司，他无法在其中认出自己的贡献。内容创作者在平台上发布作品，但作品的推荐、分发、变现全部由算法决定，创作者与自己的作品之间被算法这堵无形的墙隔开。

劳动过程的碎片化，不仅瓦解了劳动者的生产完整性，更在存在论层面剥夺了劳动的意义。当劳动沦为无目的的碎片化动作堆积，当劳动者无法在任何完整的产品中反观自身的本质力量，劳动就从一种对象化的创造性活动，降格为纯粹谋生的手段。人作为“制造者”的类本质，在碎片化的劳动中被彻底掏空。

以上五点，构成了劳动力商品化区别于劳动力资源化的根本特征。它们不是彼此孤立的属性，而是一个相互关联、层层递进的整体。法律平等性是前提，形式自由是表现，标准化与可计算性是尺度，再生产的社会化与机制化是深度，劳动过程的高度碎片化是存在形态。这五个特征共同指向一个事实：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力不再仅仅是内在于人身的资源，而成为一种可以被大规模生产、标准化衡量、持续消费的特殊商品。

与劳动力资源化相比，劳动力商品化在每一个维度上都实现了对劳动力要素化逻辑的深化。资源化将劳动力从混沌的共同体中剥离出来，定义为可以被占有的对象；商品化则将这种剥离推向了极致——劳动力不仅被占有，更被生产、被定价、被流通、被消费，成为贯穿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的核心要素。劳动者获得的法律平等和形式自由，既是这一深化的前提，也是这一深化的代价——在平等和自由的法权形式下，支配得以渗透至此前任何时代都无法触及的生命深处。

第三节 数字时代的阶级、剥削与异化

劳动力商品化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的全面铺开，不仅是量的扩张——从工作场延伸到生活场，从劳动时间扩展到全部生命时间——更在质的层面重塑了阶级结构、剥削形式与异化形态。这些变化并非对工业资本主义时代逻辑的否定，而是同一逻辑在更高生产力水平上的彻底展开。在《资本的当代升维》【链接：<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244088>】中，我们已经以“三元辩证联动”为分析框架，对这一过程做了系统的理论重构。此处不再重复推演，而是直接运用其结论，呈现数字时代阶级、剥削与异化的新形态。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阶级划分的核心标准是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占有工厂和机器的成为资产阶级，一无所有、只能出卖劳动力的成为无产阶级。这一标准在工业时代是清晰而有效的——生产资料以实体形态存在，占有关系在法律上明确可辨，阶级边界相对稳定。

然而，数字资本主义的崛起使这一标准的局限性日益暴露。当生产资料日益虚拟化——数据、算法、平台协议取代了厂房和机器——当占有形式日益复杂化，当劳动者的技能和知识在表面上赋予他们一定的“自主性”时，单纯以“是否占有生产资料”来划分阶级，已经无法

准确捕捉当代社会分层的真实逻辑。一个程序员可能同时是小额股权持有者、高级雇佣劳动者、个人数据生产者和零工平台的接包方。他的阶级位置不再是一个静止的“点”，而是一个在多种属性间动态滑动的“状态区间”。他拥有专业技能，能够产出完整的方案或设计，但这些成果的所有权属于资本；他看似自主，实则其技能发展方向、劳动节奏、价值实现路径均被资本预设和掌控。形式上的高掌控能力与实质上的系统性依附之间的矛盾，构成了这一群体的核心体验。

这正是阶级标准必须从“生产资料占有”转向“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根本原因。在数字资本主义条件下，真正的支配不再仅仅体现为对物的占有，而是体现为对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掌控——包括技能习得的方向、工作节奏的设定、身心再生产的条件、闲暇时间的利用，乃至个人数据的归属。谁能够决定这些，谁就掌握了对劳动者的实质性支配权；谁在这些方面丧失自主权，谁就处于被支配的地位。

根据这一标准，当代社会可以辨识出四类核心主体。

产业无产阶级是“零掌控”的典型。他们不拥有任何生产资料，劳动过程被彻底碎片化，无法独立完成任何完整产品。更重要的是，他们对自己的劳动力商品从制造到维护的全过程丧失了全部自主权——生产什么、如何生产、何时休息、技能如何更新，全部由资本决定。他们是劳动力商品生产权的彻底丧失者。

传统小生产者或半无产阶级则部分保有这种掌控权。自耕农、小手工业者、独立经营者虽然在市场中处于弱势，但他们能够相对自主地安排劳动过程。他们的劳动力尚未完全商品化，因此仍残存着部分生产完整性。但这份掌控是脆弱的——受制于市场波动、平台抽成、资本挤压，时刻面临被完全剥夺的威胁。他们的阶级摇摆性正源于此：既想完全拥有这份掌控权，又时刻面临彻底无产化的风险。

资本家阶级则是社会总劳动力商品生产过程的组织者与支配者。他们的权力不仅在于占有生产资料，更在于购买并支配他人的劳动力商品。通过雇佣合同，他们获得在一定时间内对他人劳动力的使用权；通过管理规章和技术系统，他们决定这些劳动力如何被组织、被消费、被再生产。资本家是资本的人格化——他们虽在既有生产关系框架内拥有最强的掌控能力，但其决策核心始终听命于资本增殖的内在意志，受市场竞争、利润最大化等资本逻辑的刚性约束。他们的核心权力，是对他人劳动力商品生命周期的系统性支配。

“打工人”——知识经济时代的新型雇佣劳动者——则呈现出一种独特的矛盾状态。他们拥有专业技能，在形式上保有较高的自主性，能够产出看似完整的方案、代码或设计。但技能发展的方向由市场需求决定，工作与休息的界限被全天候待命消融，劳动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于资本。他们创造的是“归属于资本的完整性”，其生产完整性成为一种结构性幻觉。需要明确的是，“打工人”在阶级本质上仍然属于无产阶级——他们不占有生产资料，必须出卖劳动力以维持生存。与小资产阶级或半无产阶级不同，他们并不残存对生产资料的实际掌控能力，也不具备独立生产的条件。他们的特殊性不在于阶级地位的独立，而在于异化形态的隐蔽：资本不需要剥夺他们的技能，只需要控制技能的应用方向和评价标准，就能将他们的智力、激情与终身学习能力无缝转化为资本增殖的养分。他们是劳动力商品化在知识经济中的深化形态，是形式上的高掌控能力与实质上的系统性依附之间的矛盾最集中的承载者。

阶级从来不是一种静态的身份标签，而是一种动态的权力关系。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这种关系的核心已经不再是“谁拥有工厂”，而是“谁掌控劳动力生产过程”。阶级差异的本质，是对自身劳动力商品生产过程的自主支配权与对他人劳动力商品生产过程的支配权，在社会成员之间的不平等分配。

二

马克思揭示了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资本家通过占有生产资料，购买劳动力商品，在生产过程中无偿占有劳动者创造的剩余价值（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在工业时

代，这一剥削是显性的、可指认的——它发生在工作场所之内，体现在工作日的延长、劳动强度的提高和工资的压低之中。

数字资本主义时代的剥削，在保留这一经典形式的同时，实现了双重深化。

第一重深化，是对数字生产资料的掌控权缺位。这延续并强化了经典意义上的生产资料剥夺。劳动者既不拥有数据、算法、平台等新型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也无法实质性理解或支配其劳动赖以展开的算法逻辑和平台规则。决定订单分配的算法、设定交互规则的平台架构、构成价值基础的数据流——这些核心生产资料及其掌控权，高度集中在平台资本手中。劳动者在数字基础设施面前，比产业工人在机器面前更加无权，因为后者至少能够直观地看见机器的运转，而算法对绝大多数劳动者而言是一个彻底的黑箱。

第二重深化，是对劳动力生产过程的系统性殖民。这是当代剥削最根本的升级——剥削的焦点从对劳动成果的占有，深化为对劳动力商品生产全过程的支配。

生产过程的失控是最直接的层面。劳动的具体节奏、技能的应用场景、绩效的评价标准，日益由外部算法和管理软件设定。外卖骑手的配送路线和时间由算法规划，客服人员的应答内容和情绪表现由话术脚本规定，程序员的工作进度由代码提交频率和线上故障率框定。劳动者对“如何工作”失去了主导权，沦为执行精密指令的“人机接口”。

再生产过程的殖民则更为隐蔽。本用于自由发展的学习、休息、社交与健康管理的，被系统性地纳入资本的剥削轨道。技术快速迭代迫使劳动者将大量闲暇时间用于学习新技能——不是出于自由发展的需要，而是因为不如此就会在劳动力市场上贬值。休息时间被社交媒体和短视频平台捕获，劳动者以为自己在放松，实则陷入了被精心设计的“假休息”之中：每一次滑动都在训练算法，每一次停留都在标注偏好，每一次互动都在完善用户画像。这些行为被平台无偿占有，转化为用于优化剥削的数据生产资料。休息没有让劳动者恢复，反而进一步消耗了他的注意力和情绪能量。它不是从工作中解脱，而是以另一种方式继续为资本创造价值。

产品的异化则达到了新的深度。个人的行为数据、情感投入、社交关系，作为劳动力生产过程的副产品被平台无偿提取。这些数据反过来成为训练算法、优化管理、精准推送乃至进一步规训劳动者的生产资料。劳动者在生产数据的同时，也在生产着深化自身被剥削境遇的新条件。每一次滑动、每一次点击、每一次停留，都在为资本积累可供剥削的数据资产。

剥削由此从工作场所内的阶段性行为，演变为贯穿劳动力整个生命周期的系统性殖民。它不仅占有劳动产品，更塑造着劳动主体本身。剥削不再是发生在特定时间和地点的“事件”，而成为一种持续进行、无处不在的“状态”。

三

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揭示了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劳动者全面非人化的四重图景：与劳动产品相异化，与劳动过程相异化，与人的类本质相异化，人与人相异化（马克思，1844，《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在经典论述中，这四重异化更多地被视为同一生产关系下并存的四种表现。但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它们之间呈现出一种清晰的因果生成关系——不是并列的四个侧面，而是一条由表及里、层层深入的异化链条。

第一序列是经济层面的异化：劳动者与劳动过程及劳动产品的异化。它的发生遵循一个清晰的逻辑：资本家剥夺劳动者对生产资料的实际控制能力，迫使劳动者将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售。劳动者与自身劳动能力发生了分离——劳动能力不再是他可以直接运用来实现自身目的的内在力量，而变成必须先出售才能被激活的“外在之物”。资本家购买劳动力之后，通过精细分工将完整的生产过程分解为无数局部、重复的环节，劳动者被困于其中一个节点。这便是第二次分离——劳动者与自己亲手参与生产的商品相分离。产品作为异己的力量站在他面前，它的设计、意义和归属均与劳动者无关。在数字时代，这一序列的异化被推向了新的极端：外卖骑手不仅被剥夺了决定劳动过程的权力，甚至被剥夺了理解劳动过程的可能——

算法为什么派这单而不是那单,对他而言是一个彻底的黑箱;程序员写出的代码归属于公司,内容创作者的作品被算法切割成流量数据,创作者与作品之间的联系被彻底中介。

第二序列是存在论层面的异化:劳动者与人的类本质相异化。当劳动者与自身的劳动过程、劳动产品全面疏离之后,异化便从具体的经济活动领域上升至人的根本存在维度。马克思将人的类本质界定为“自由自觉的活动”(马克思,1844,《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而劳动力商品化恰恰在最深的层面摧毁了这种可能性。劳动力不仅是被出售的商品,它日益成为与劳动者个人相分离、相对立的“异己存在”——遵循市场的定价逻辑而非劳动者的生命发展逻辑,其使用价值被资本家在规定时间、规定流程中消费,其再生产越来越像是对工具的维护和升级。在数字时代,这种割裂进一步加剧:外卖骑手的活动被彻底原子化,无法在任何完整的创造活动中反观自身;程序员虽然能写出完整的代码,但最终的产品属于公司,他无法在其中认出自己的贡献。劳动从对象化的创造降格为纯粹的谋生动作。

第三序列是社会关系层面的异化:人与人的异化。类本质的异化必然导向人与人关系的异化。当每个劳动者的产品都不是其完整本质的对象化,而只是匿名商品或数据流时,人与人之间的社会联系就被物与物的关系所彻底中介。劳动者之间不再作为共同创造者发生联系,而是作为各自数据产出的贡献者被算法评估和排序。数字平台进一步加剧了这种疏离:外卖骑手彼此之间几乎没有协作,每个人都是算法调度下的独立节点;程序员在弹性工作制下各自为战;内容创作者在流量竞争中相互视为对手。竞争取代联合,个体在劳动力市场中沦为相互竞价的原子。

这三个序列构成了一个完整的因果链条。经济领域的异化摧毁了劳动者与劳动过程和产品的直接联系,这一经济事实上升到存在论层面,割裂了劳动者与自身类本质的关联,存在论的割裂进一步投射到社会关系领域,将人与人的联系物化为商品与商品、数据与数据的关系。它们不是三条并列的线索,而是一条由表及里、层层深入的生成链条。

而数字资本主义时代最深刻的变化,在于它突破了前三重异化所留下的最后边界——劳动者的私人领域。工业时代的工人至少在下班后可以回到自己的生活,休息和闲暇在形式上仍属于他自己。数字时代全天候待命的工作形态消融了工作与休息的界限,社交媒体和短视频平台将闲暇捕获为数据生产的现场,技术迭代的加速迫使劳动者将休息时间用于技能更新。劳动者不仅在工作领域被异化,他的全部生命过程——从摇篮到坟墓,从清醒到睡眠——都被一套外在于他的系统所编程、所优化、所评估。他活着,但不是为自己活着;他活动着,但每一个动作都在为资本的价值增殖服务。异化从“劳动过程”扩展为“生命过程”的全面殖民。

以上,我们从阶级、剥削与异化三个维度勾勒了数字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商品化所引发的深层变革。阶级划分的核心标准,从对实体生产资料的占有,转向对劳动力生产全过程的实际掌控;剥削的焦点,从生产过程中对剩余价值的占有,深化为对劳动力整个生命周期的系统性殖民;异化的形态,从四重分离的并列呈现,发展为一条由经济领域层层深入至存在论层面的因果链条,并最终突破工作场所的边界,将劳动者的全部生命过程纳入编程。

这三个维度并非彼此孤立的分析视角,而是同一历史进程的不同侧面。阶级的重构揭示了支配关系的当代形态——谁在掌控劳动力生产过程;剥削的深化揭示了这一支配关系的运行机制——掌控是如何实现的;异化链条的完成则揭示了这一支配关系在劳动者生命体验中留下的印记——被掌控意味着什么。三者共同指向一个更为根本的问题: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资本的存在方式本身发生了怎样的变化,使得它能够实现对劳动力生产全过程的系统性掌控?这个问题,将我们引向对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在当代的重新审视。

第四节:基本矛盾的当代重构

上一章我们从阶级、剥削与异化三个维度勾勒了数字时代劳动力商品化所引

发的深层变革。这些变革并非彼此孤立的现象，它们共同指向一个更为根本的问题：在劳动力商品化全面铺开的数字时代，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本身发生了怎样的变化？本章的任务，就是回答这一问题。

在经典工业资本主义时期，剥削与支配的主要实现形式与可见标志，是实体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工厂、机器、土地）。然而，这种对“物”的占有，其深层目的始终是为了实现对“力”——即活劳动或劳动力本身——的持续支配与价值提取。只是这一本质目的，在彼时被牢牢包裹在“生产资料所有制”这一表层结构之下，尚未完全显现其独立形态。

而在当代，尤其是随着数字资本主义的崛起，一种深刻的理论“倒置”或“显现”过程正在发生：资本对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私人掌控，这一资本主义的本质目的，正日益摆脱对固定、有形生产资料的依赖，通过算法、平台、数据与协议等新型权力形态，实现其直接的外化。剥削的核心场域，从对劳动成果的占有，转向对劳动能力再生产过程的殖民；支配的逻辑，从对生产资料的静态垄断，深化为对生命过程的动态编程。

至此，本质与表象正日趋融合。生产资料（尤其是数据、算法等数字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越来越清晰地显现为服务于一个更根本目标的手段：即实现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系统性剥夺与私人垄断。

一、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深化

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在经典马克思主义的论述中被精辟地概括为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这一经典论断，精准把握了工业资本主义时代矛盾冲突的主导形态与历史手段。它揭示了资本通过剥夺劳动者对生产资料的实际掌控能力，迫使其出卖劳动力，从而占有剩余价值的过程。在这一阶段，异化的直接体现是劳动者生产完整性的瓦解，其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被异化为一种依附于市场的商品化潜能。这是矛盾运动的第一个完整历史链条：丧失对生产资料的实际掌控能力 → 瓦解生产完整性 → 异化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

然而，这一经典形态并非矛盾的终结形式。随着资本主义向数字时代演进，其矛盾运动呈现出更为深刻的逻辑。资本统治的深层目的——即持续占有活劳动并掌控其再生产——始终如一，但实现目的的手段与矛盾的显现方式发生了历史性跃迁。对实体（及数字）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其根本服务于确立与维系对劳动力生产过程的私人掌控权这一核心目的。在工业时代，这一目的尚隐蔽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表象之下；而在当代，它正以前所未有的直接性显现与外化，甚至开始主动地、系统地再生产出对前两者的剥夺状态。

由此，矛盾实现了本质层面的历史性复归与深化。其核心从“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私人占有”这一特定历史形态，演进为更普遍的“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对劳动力商品化的系统性生存依赖，与资本对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资本主义私人掌控”之间的根本对立。理解这一从“手段性剥夺”到“目的性殖民”的演进，是诊断当代支配形态的关键。

理论实例的深层剖析：以美国“ALICE 阈值”为例

美国社会近年引发关注的“ALICE”群体现象，正是这一矛盾本质外显的深刻注脚。

历史链条的当代映证：ALICE 家庭的困境，完整复现了上述历史链条。他们因财务脆弱性（如无力支付 400 美元紧急开支）而丧失对基本生活资料的控制（对生产资料实际掌控能力的丧失），生活被捆绑于即时收入（生产完整性的瓦解），

最终彻底失去对自身劳动力进行健康再生产的自主权（对劳动力生产实际掌控能力的直接剥夺）。

系统性筛选与本质外化：超过 40% 的美国家庭处于此阈值下，其脆弱性与“福利悬崖”结合，使得一次意外即可触发“收入归零→信用崩塌→住房丧失”的连锁崩溃。这绝非偶然的社会失灵，而是资本为维持剥削效率，通过操控再生产成本，对“劳动力商品再生产失败群体”进行的系统性筛选机制。它赤裸裸地表明，矛盾已从对“物”的占有，外化为对“力”的生产过程本身的规划和筛选。

因此，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当代深化，并非对经典范式的简单替换，而是将其内在本质——对劳动力生产过程的掌控——从历史手段的背后推至前台，成为支配逻辑本身。这要求我们的解放理论，必须将焦点同等深刻地锚定于“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这一根本命题之上。

这揭示了我们要面对的绝非仅止于打破私有制——私有制不过是剥削得以实施的表层手段；更根本、更深刻的使命，在于扬弃劳动力的要素化。劳动力要素化，才是整个人类史上压迫与剥削的总根源；而私人掌控与劳动力要素化的历史性耦合，正是剥削得以实现的根本机制。

二、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重构

任何理论重构都必须建基于坚实的历史起点。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在当代的深化形态，根植于一个不可动摇的历史事实：正是生产的社会化（生产力的革命），为劳动力的普遍商品化（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核心）创造了历史条件。从简单协作到工场手工业，再到机器大工业，生产的社会化程度不断提高，最终使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分离成为普遍现实，劳动力得以作为商品在市场上自由买卖。这是经典马克思主义所揭示的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总前提。

然而，当这一历史前提完全确立，资本主义作为一个成熟的、自我扩张的有机系统开始运转后，其内在矛盾便展现出新的、更深刻的形态。我们认为，这一矛盾在当代可被重构为：

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对劳动力商品化的系统性生存依赖，与资本对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资本主义私人掌控之间的矛盾。

这一表述并非描述其历史起源，而是诊断其系统性的存在方式与自我瓦解的悖论。其生成遵循以下逻辑：

从历史前提（生产社会化）到系统特征（生存依赖）

一旦劳动力商品化成为社会的骨骼（历史前提完成），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便与之形成了一种牢不可破的共生关系。此时，“生产社会化”不再仅仅是促发商品化的历史动力，其自身的存在形式也彻底转变为“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一个完全建立在雇佣劳动与商品交换之上的庞大系统 [1]。这个系统的每日生存与持续扩张，在结构上绝对依赖于劳动力商品持续、稳定、大规模的供应。这种“系统性生存依赖”，是成熟资本主义体系的第一性系统特征。它意味着，系统的脆弱性已内在化：其存续的命脉，系于其所剥削的对象。

从剥削实现（私人占有）到支配深化（私人掌控）

为了维系这一系统并实现增殖，资本必须不断深化其支配形式。经典矛盾中的“生产资料私人占有”，是实现剥削的权力基石。但在系统运行中，这一权力必然追求对生产过程的全面支配。这导致了支配逻辑的两次跃升：

第一次跃升：从占有“物”（生产资料）到支配“力”的消费过程（劳动过程），其结果即劳动者“生产完整性”的瓦解。

第二次跃升（当代关键）：从支配“劳动过程”到殖民“劳动力”的生产与再

生产过程。资本必须确保这个特殊商品能被持续“制造”出来，并符合其增殖需要。于是，通过算法、数据、管理技术与对教育、医疗等再生产资源的控制，资本实现了对劳动力生命过程的“私人掌控”。这构成了系统的第二性系统特征，即其最活跃、最具侵略性的权力内核。

系统特征的内在冲突：依赖与掌控的悖论

至此，系统的两个特征构成了致命的自我冲突。

特征一（生存依赖）要求：劳动力商品必须健康、稳定、可持续地再生产。

特征二（私人掌控）的逻辑却必然导致：为了榨取更多价值、赢得竞争，资本会不断强化控制、加剧压榨、转嫁成本，从而破坏劳动力的健康、稳定与可持续性。

自我指涉的系统危机

因此，我们重构的矛盾，揭示的是一个成熟资本主义系统的存在性危机。它不再仅仅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古典冲突，更是该系统自身生存条件与自身运行逻辑之间不可调和的自我对抗。这为理解数字时代的全面危机提供了更精确的透镜：一切危机，本质上都是“系统性生存依赖”与“全过程私人掌控”这一根本矛盾在不同领域（经济、社会、生命）的展开形式。解放的道路，也因此必须指向打破这一悖论，即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

三、资本主义的自我升维

顺着上文对当代基本矛盾的揭示，一个更为深邃且严峻的历史图景得以显现。资本主义最根本的“狡计”与统治奥秘，或许并非如经典危机理论所乐观预估的那样，在于其矛盾将导致其简单崩溃；相反，在于它通过持续的技术与组织“升维”，成功地将自身固有的、不可克服的矛盾，锚定并隐藏在了其系统最核心、最富活力的要素——“劳动力”之上，并借此将爆炸性的矛盾转化为系统动态平衡的隐秘引擎。

劳动力，在资本主义的辩证炼金术下，成为一种三位一体的、自我指涉的怪物：

作为生产力：它是价值创造唯一的源泉，是推动机器运转、数据流动的活性能量。

作为生产关系：它的商品化形式（雇佣劳动）构成了整个剥削结构的起点，其再生产过程（教育、健康）日益成为资本规划和争夺的场域。

作为特殊商品：它自身在市场上被买卖，其价值与使用价值的矛盾构成了剥削可能性的前提。

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正是将自身全部的矛盾——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冲突、社会化与私人占有的对抗——不断地吸入、压缩并转写入“劳动力”这一特殊实体的生命政治方程式之中。矛盾并未消失，而是被精妙地内置化了：体系对劳动力商品的“生存依赖”与资本对劳动力生产的“私人掌控”之间的死结，恰恰成为了驱动资本不断革新管理技术（从泰勒制到算法治理）、开拓生命领域（从工厂纪律到情感劳动）、并制造结构性稀缺与焦虑（如 ALICE 困境）的核心动力源。每一次危机的爆发（如再生产危机），非但不是系统的终结，反而常常成为其进行内部筛选、重组并强化掌控的契机。

于是，矛盾的激化在现象层面呈现为一系列复杂、弥散且看似“无关紧要”或属于个人失败的症候：“内卷”被视为个人不够努力，“倦怠”被归咎于心理调节失灵，“朝不保夕”被解释为市场经济的自然风险。资本通过将系统性的矛盾转化为个体生命层面的现象学体验与责任，成功地将政治经济学的根本对抗，隐匿于

心理学、成功学与技术乐观主义的浓雾之后。批判的视线于是被误导，在绩效、情感、身份等上层建筑领域漂浮，却难以击中那个将一切痛苦锚定于“劳动力生产”这一生命过程之上的、冰冷的经济学内核。

因此，重构这一基本矛盾的理论意义，首先在于执行一次坚决的祛魅与再锚定：它要求我们穿透那些纷繁复杂的当代症候，直指其根源——即资本主义如何通过将矛盾升维并植入我们的生命本身，来实现其统治的深化。这一诊断不会自动给出解放的方案，但它为理解解放的必要性与方向提供了不可替代的坐标。在接下来的章节中，我们将具体展开这一矛盾在教育场、工作场与生活场中的微观运作——看资本如何通过劳动力生产全过程的系统性编程，将“生存依赖”与“私人掌控”的悖论写入每一个劳动者的日常生活。

第五节 数字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面铺开

劳动力商品化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完成了它的第一次大规模制度化。雇佣劳动成为社会生产的普遍形式，劳动力作为商品在市场上被公开买卖，劳动者获得了法律上的平等地位与形式上的自由。这是前文已经完成的叙事。

然而，商品化的逻辑并未停留在工业时代的形态之中。二十世纪后半叶以来，随着数字技术的突破与全球网络的铺展，一种新的资本形态从工业资本的躯壳中生长出来。劳动力商品化这一资本主义的基石，也随之被推向了前所未有的深度与广度。这不是对工业时代商品化逻辑的否定，而是同一逻辑的更彻底展开——它不再局限于工作场所的围墙之内，不再满足于对劳动时间的占有，而是将触角延伸至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的全过程，将劳动者的整个生命时间都纳入商品化的轨道。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商品化的运作呈现出相对清晰的边界。劳动者在工作场所出售劳动力，在劳动过程中被剥削；下班之后，他回到私人领域，他的时间至少在形式上属于自己。资本对劳动力的支配，集中在工作日的时钟刻度之间，限定在工厂的围墙之内。这种相对清晰的边界，在相当程度上是工业资本技术局限性的产物——资本家需要把劳动者集中到同一个物理空间，因为机器在那里；需要在同一时间开动生产，因为流水线的节奏是统一的；需要用围墙和考勤制度来确保劳动者确实在工作，因为除此之外没有别的手段可以监控劳动过程。

数字资本彻底改变了这一切。

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商品化从“点状”存在发展为“线性”贯穿，最终铺开为“面状”笼罩。它不再仅仅发生在工作的那几个小时里，而是贯穿于劳动者的整个清醒时间；不再仅仅支配劳动行为本身，而是铺展到劳动者整个生命过程的所有领域。劳动者无论身处何地、从事何事，其活动都被潜在地纳入劳动力商品化的大循环之中——要么是在直接支出劳动力（工作），要么是在恢复劳动力（休息），要么是在提升劳动力（学习），要么是在展示劳动力（社交）。每一个动作都被赋予了对劳动力商品而言的“效能”意义。

这一全面铺开，在教育场、工作场与生活场三个领域中得到了最系统的展开。

一、教育场：劳动力商品的“预制车间”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的生产——生养、抚育、技能传承——主要是家庭和自然村社内部的事务，尚未被资本系统地纳入支配轨道。学校教育虽然已经开始普及，但它与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之间仍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劳动者在进入劳动力市场之前接受教育，一旦进入工厂，技能更新就不再是资本系统关心的

事。

数字资本主义改变了这一切。

当劳动力成为资本增殖的核心变量，资本就不再满足于在市场上购买现成的劳动力——它要亲自介入劳动力的“生产”过程，从源头塑造符合其需求的劳动力商品。教育场，由此成为劳动力商品化的第一个战略据点。

这一转变在制度层面表现得最为清晰。在工业时代，教育的目标至少还在名义上指向“人的培养”——尽管这种培养早已受到阶级结构的制约。而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教育的目标被明确地、赤裸裸地重新定义为“人力资本的训练”。这不是修辞的变换，而是教育本质的深刻异化：教育的全部意义，被压缩为对劳动力商品使用价值的塑造与提升。

从“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这一核心范畴来审视，教育场的殖民意味着：劳动者在尚未正式出售其劳动力之前，其对自己生命过程的掌控权就已经被系统性地预支和剥夺。

压迫的维度在于，教育本身成为一种强制性的社会安排。个体在进入劳动力市场之前，必须经过统一的、标准化的教育训练——从幼儿园到大学，从学科选择到专业方向，每一步都被纳入一套不以个体意志为转移的制度轨道。个体的兴趣、禀赋、发展节奏，必须服从于这套轨道的筛选标准与分流逻辑。这不是任何个体的选择，而是劳动力要素化在数字时代所要求的制度形态——劳动力必须被标准化地生产出来，否则就无法进入市场流通。这种“被安排”本身，就是压迫。

剥削的维度则在于，这套教育体系与资本的私人掌控深度耦合。资本通过两种方式完成了对教育场的殖民。其一，是需求端的定向塑造——劳动力市场的技能需求反向决定了教育内容的设置。自然科学、金融、高端技术、管理被奉为“高价值领域”，而人文社科中与资本增殖无直接关联的方向则被边缘化。学生的专业选择、技能深耕，从一开始就被限定在资本划定的“精英技能赛道”之内。一个热爱自然的学生可能因“环境专业就业面窄”被迫转向计算机，一个擅长思辨的学生可能因“哲学变现能力弱”妥协选择金融。这种被资本需求筛选、被市场逻辑绑架的“自主”，本质是让劳动力商品具备更高的稀缺性与增值潜力。

其二，是金融化的债务锁定。助学贷款将教育成本大规模转移至个人，使学生在尚未进入劳动力市场之前就已经背负巨额债务。这笔债务绝非中性的金融工具，而是一条将劳动力锁定在资本增殖轨道上的经济锁链。沉重的债务显著影响毕业生的职业选择，迫使大多数人优先选择高薪行业以偿还贷款。教育，本应是拓展人生可能性的翅膀，却在资本的金融工程下异化为束缚职业选择、迫使知识劳动力优先服务于资本增殖的金手铐。

更隐蔽的是，教育场完成了一种“自主性的分化”。少数被认为“成绩优异”的学生被施以“放任式教育”，看似获得了自由选择的权利，但这种“自由”从一开始就被限定在资本划定的精英技能赛道之内——学金融是因为资本需要操盘手，攻技术是因为数字资本需要算法开发者。他们的“自主”，本质是让其劳动力商品具备更高的稀缺性与增值潜力，成为资本增殖的“高效工具”。而多数“成绩欠佳”的学生则被施以强制规范，通过律令约束磨灭其天然的自主探索欲，将其训练为服从流程、耐受重复劳动的“合格零件”。

无论是被贴上“自主精英”标签的学生，还是被判定“缺乏自主”的学生，都未曾真正拥有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前者的“自主”被限定在资本需要的技能方向上，后者的“被动”是资本规训的直接产物。二者最终都将沦为服务于资本增殖的劳动力商品，只是被分配到不同的剥削环节而已。资本正是通过这种

“制造差异、强化对立”的策略，瓦解了劳动者的集体意识，让他们在相互竞争中遗忘了被共同殖民的本质。

教育场，由此成为劳动力商品化的“预制车间”。劳动者在尚未正式出售其劳动力之前，其对自身生命过程的掌控权便已在技能方向、价值认同、时间安排乃至经济前提上被系统性预支。压迫——作为劳动力要素化的直接代价——体现为教育本身的强制性与标准化安排；剥削——作为要素化与私人掌控耦合的产物——体现为教育内容被资本需求定向塑造，以及债务机制对劳动者职业生涯的终身锁定。

二、工作场：从形式自由到实质依附的压迫深化

如果教育是对劳动力商品的预制，那么工作场便是这一商品被“消费”的终端。在这里，资本对劳动力的支配展现得最为直接，却也最为精妙。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工作场的剥削是显性的、可指认的。劳动者被集中在工厂之中，在监工的注视下完成规定的劳动时间。剥削体现在工作日的延长、劳动强度的提高、工资的压低之中。劳动者能够直观地感受到，自己付出的劳动与获得的报酬之间存在差额。这种剥削虽然残酷，但它至少划定了一个明确的边界——当工厂的大门在身后关闭，劳动者的时间至少在形式上属于自己。

数字资本主义时代的工作场，呈现出一种更为隐蔽、也更为彻底的支配形态。

最核心的变化在于：资本的代理人——工厂主或监工——似乎退场了，取而代之的是看似客观中立的算法、绩效指标与数据面板。外卖骑手不再被工头呵斥，但他手机里的导航算法和倒计时，以一种更精准、更无情的方式规划着他的每一秒。程序员不再被要求在车间站立，但他代码提交的频率、线上故障率等量化指标，构成了一个全景敞视的数字化牢笼。

这种支配形态的转变，对于理解压迫与剥削在数字时代的深化具有关键意义。

压迫的深化首先体现在边界的消融。在工业时代，工作与休息之间尚存一道形式上的边界——尽管这道边界狭窄而脆弱。数字技术的灵活性恰恰摧毁了这道边界。既然生产可以瞬时发生、全球协同、二十四小时不间断，那么劳动也就不再需要一个固定的时间和地点。一台笔记本电脑、一部智能手机、一个云端账号，就可以让劳动者随时随地进入工作状态。通勤的路上可以回复工作消息，晚饭的间隙可以处理紧急邮件，周末的早晨可以参加跨时区的视频会议。工作不再是一个“去那里、做那些、然后离开”的离散事件，而成为一条贯穿全天的时间流。

这不是说数字资本“延长”了劳动时间——尽管它确实常常导致这一后果。更深层的变化在于：它改变了劳动者与自身劳动能力的关系。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劳动者至少在形式上可以在下班后把劳动能力“收回来”——他不再为资本家劳动，他的注意力和体力暂时回归自身。但在数字资本的灵活支配下，劳动者即使在非工作时间，也必须保持一种“随时待命”的状态。他未必每时每刻都在工作，但他每时每刻都可能被召唤去工作。他的劳动能力不再是一块可以被资本家定时租用的土地，而变成一条必须保持畅通的管道——资本需要的时候，随时可以从其中抽取流量。

这是劳动力要素化在数字时代所达到的新深度：劳动力不仅被从劳动者身上剥离出来，成为可以买卖的商品；它更被转化为一种可以随时提取、随时调度、随时消费的“即插即用”型资源。劳动者对自己劳动能力的支配权，从“被定时购买”恶化为“被随时征用”。压迫，从未如此持续和普遍。

剥削的升级则体现在支配形式的内在化。在工业时代，剥削是通过对劳动者身体与时间的外部强制实现的——围墙、钟表、监工。在数字时代，这种外部强

制被内部化为劳动者的“自我驱动”。算法不再需要像工头那样挥舞皮鞭，它只需要设定目标、量化绩效、排名公示，劳动者就会自行将压力转化为动力。KPI成为悬挂在头顶的标尺，每一次数据更新都是一次无声的审判。劳动者不再是被迫劳动，而是“主动”追逐那个永远在提高的绩效标准。

这种“自主性”的幻觉，恰恰是数字时代剥削最精妙之处。劳动者以为自己是在“自我管理”，实则他的每一个动作、每一次选择，都在算法设定的狭窄参数空间内进行。他可以“自由”选择接单，但接什么单、派什么单、单价多少，全部由算法决定；他可以“自由”安排路线，但最优路线早已被算法规划好，偏离意味着效率损失和收入下降；他可以“自由”决定工作强度，但不达到一定强度就无法获得足以维生的收入。形式上的自主与实质上的被支配，构成了数字时代工作场剥削的核心悖论。

与此同时，资本的福利制度为这套柔性专制提供了精致的面具。带薪年假、医疗保险、心理咨询、开放式办公空间——这些福利绝非统治者的仁慈，而是系统维持稳定再生产所必需的“生命政治投资”。公司提供一流的健身房，是为了让劳动者以更好的身体状态回到工位；提供心理咨询，是为了疏导由工作本身产生的压力，而非消除压力源；提供“创新时间”，是为了更高效地收割劳动者的智力剩余。

福利制度在此完成了一次深刻的“价值置换”：它将劳动力再生产的最低限度保障，包装为“社会进步”与“人道关怀”的象征，从而让劳动者在微观改善的幻觉中，忘却了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过程的总体性掌控权这一根本任务。福利的本质，是资本逻辑自我指涉矛盾的“止血剂”——当资本的过度压榨危及劳动力再生产的稳定时，福利制度便登场修复被破坏的再生产条件。它不是剥削的取消，而是剥削条件的维护；不是压迫的终结，而是压迫的精细化升级。

工作场的变革表明：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劳动者获得了较之工业时代更高的形式自主，却陷入了更深的实质依附。他的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的边界被消融，他的劳动节奏被算法精准调控，他的“自主性”成为资本优化剥削效率的杠杆。压迫——作为劳动力要素化的直接代价——体现为边界的消融与随时待命的生存状态；剥削——作为要素化与私人掌控耦合的产物——体现为算法对劳动过程的精细化编程，以及福利制度对剥削条件的系统维护。

三、生活场：假休息与数据剥削——压迫的日常生活化

如果教育场是劳动力商品的预制车间，工作场是劳动力商品的消费终端，那么生活场——这个看似由个人主权最后掌控的私人领域——则已成为资本逻辑完成其统治闭环的终极殖民之地。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生活场至少在形式上是一个资本尚未系统性殖民的剩余空间。劳动者下班之后的时间属于自己——他可以休息，可以娱乐，可以与家人相处。这些活动虽然在客观上起到了恢复劳动力、维持再生产的作用，但它们尚未被资本系统地组织、编码和利用。资本的支配止步于工厂的大门。

数字资本主义彻底改变了这一格局。生活场不再是工作的对立面或避难所，而是成为一个没有围墙的工厂，一个永不落幕的生产车间。这一转变的核心机制，正是《双重视阈》【链接：<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879332>】所揭示的“生活流域剥削链”的运转——而它最集中、最典型、最大规模的实现形式，便是以短视频为代表的碎片化娱乐社交经济体。

要理解生活场的殖民，必须首先理解一个关键的区分：什么是真正的休息，什么是被伪装成休息的剥削。

真正的休息存在两种形态。其一，是古典意义上的“闲适”——一种以自身为目的的活动。闲适不求功利，不问他用，它本身就是目的，就是幸福。在闲适中，人得以摆脱实用性的羁绊，纯粹地展开自身的存在。这不是为下一阶段劳动做准备的“充电”，而是生命在不为他物所设时的自由绽放。其二，是学习性休息——一种积极的、探索性的活动。当一个人接触陌生的知识，了解异质的世界，他实际上是在扩展自身存在的可能性边界。学习性休息之所以是“真休息”，正是因为它让生命在主动的敞开中重新获得丰盈。

然而，在数字资本主义的景观中，一种新型的“休息”形态悄然崛起，并迅速占据了人们绝大多数闲暇时间——那就是以短视频为代表的碎片化娱乐。从表面看，这种新型休息似乎完美契合了学习性休息的特征：手指轻轻滑动，便有无尽的内容涌入眼帘——远方的风景、陌生的技艺、新奇的观点、他人的生活。它给人一种与世界连接的感觉，仿佛每一次刷新都在拓展认知的边界。

但这种表面的多元与开放，恰恰掩盖了其“假休息”的本质。

短视频平台的核心技术——算法推荐、信息茧房、间歇性强化——共同编织了一张精密的捕获之网。用户的每一次点击都被记录，每一次停留都被分析，每一次互动都被纳入算法模型。平台据此精准地推送“你可能喜欢”的内容，将用户牢牢锁定在由自身偏好构成的回音壁中。内容在变，形式在变，但底层的逻辑与趣味却高度一致。用户以为自己是在接触多元的世界，实际上只是在一面又一面镜子中看到自己。

更精妙的是成瘾机制的设计。如果平台只推送同质化内容，用户迟早会感到厌倦。因此，算法总会在高度同质化的内容流中，穿插极少数异质化的内容——一段出人意料的风光，一个颠覆认知的观点，一种从未见过的技艺。心理学中的“间歇性强化”原理揭示，这种不可预测的奖励模式，恰恰是行为成瘾的最强塑造机制。正是那种“有时有、有时无”的不确定性，最能牢牢抓住用户的注意力，使其不断滑动、不断期待、不断失望、又不断重新期待。

这恰恰是生活流域剥削链的核心秘密：用户的“使用”同时就是“生产”，用户的“消费”同时就是“劳动”。每一次滑动都在训练算法，每一次停留都在标注偏好，每一次互动都在完善用户画像。这些行为被平台无偿占有，转化为用于优化剥削的数据生产资料。用户以为自己是在“休息”，实则在进行着高强度的无酬劳动——消耗的是身心能量，创造的却是被资本无偿占有的数据资产。

压迫的维度在此体现为：劳动者连如何休息都无法自主定义。在工业时代，资本至少还承认下班时间的“形式归属感”——尽管这种归属感建立在劳动者已经精疲力竭、无力从事任何创造性活动的基础之上。但在数字时代，资本通过算法精心设计的“假休息”陷阱，将劳动者的闲暇时间也纳入殖民轨道。休息不再是自由的选择，而成为被资本预设轨道的被动行为。劳动者的每一次放松，都在为平台贡献数据；每一次消遣，都在训练那个最终用于更高效剥削自己的算法。压迫，从工作场延伸到了生活场，从劳动时间扩展到了全部清醒时间。

剥削的升级则体现为：生活本身成为价值提取的现场。在工业时代，剥削发生在生产领域，劳动者至少还能指认“谁在剥削我”、“我创造的剩余价值被谁占有了”。在数字时代，生活流域的剥削是隐匿的、弥散的、难以指认的。数据是在劳动者“生活”过程中被悄然生产的，剥削因而披上了“自由使用”的外衣。这些关于劳动者自身生命的数据，一经产生便与主体分离，成为异己的、反过来用于规训和操控自身的工具。消费数据用于推送诱导性广告，位置数据用于优化压榨逻辑，社交数据用于评估信用风险。劳动者在生产数据的同时，也在生产着深化

自身被剥削境遇的新条件。

更深刻的是，工作流域与生活流域在此形成了自我强化的闭环。工作流域的快节奏与全天候待命，排除了劳动者进行真休息的可能——学习性休息需要整块的不被打扰的时间，古典闲适需要松弛的不被功利计算侵扰的心灵，而这两者在全天候待命与绩效焦虑的双重夹击下都成为奢望。于是，那种可以在任何间隙进行、不需要持续注意力、能够提供即时刺激的碎片化娱乐，便成为疲惫灵魂“看似选择实则唯一”的休息方式。劳动者以为自己是在逃离工作的压迫，实则踏入了一个更为隐蔽、更为彻底的剥削场域。而生活流域产生的海量数据，反过来又成为优化工作流域剥削效率的工具——算法更精准地调度骑手，绩效更精细地考核员工，福利更精确地安抚“有效”劳动力。

两条剥削链条在此完成闭环：工作流域的压迫将劳动者驱赶进生活流域的陷阱，生活流域的剥削又将劳动者更深地绑定在工作流域的轨道上。劳动者越疲惫，就越依赖碎片化娱乐来“修复”自己；越依赖碎片化娱乐，就为平台贡献越多数据；数据越多，算法就越精准，工作流域的剥削效率就越高；工作流域的剥削越高效，劳动者就越疲惫——一个自我强化、自我繁殖的循环，一旦启动便难以挣脱。

这里需要做一个关键的理论澄清。生活场域中发生的，实际上是一个双层的支配过程。

第一层，是资本对数据的剥削。用户在平台上的每一次滑动、每一次停留、每一次互动，都产生了可被记录、可被计量、可被提取的数据。这些数据从用户身上分离出去，被平台无偿占有，转化为优化算法、精准推送、完善用户画像的生产资料。这是典型的剥削——对劳动者生命活动产物的无偿占有。

第二层，是资本对意识自主权的殖民。算法通过间歇性强化制造行为成瘾，通过信息茧房塑造认知偏见，通过个性化推荐引导注意力的投向。用户以为自己是在自由地选择看什么，实则其意识投入的方向、内容和节奏，都已被算法预设。意识本身不可分离、不可占有，因此不能被剥削——但它可以被驯化、被引导、被编程。资本所做的，不是夺走你的意识，而是让你“自愿”地将意识投向它预设的方向。这不是剥削，而是殖民。

剥削作用于意识活动的产物（数据），殖民作用于意识活动本身（自主权）。前者占有的是已经分离出去的“物”，后者侵蚀的是内在于人的“能力”。两者相互缠绕、彼此强化——数据越丰富，殖民越精准；殖民越精准，数据越源源不断。生活场的支配，由此达到了比工作场更隐蔽、也更彻底的程度。

至此，生活场完成了其最终的异化。娱乐不再是自由的活动，而是被编码为“效能充电”；社交不再是自发的交往，而是被转化为数据生产；甚至连睡眠也被手环监测、被数据记录、被优化建议包围——因为好的睡眠意味着更高的工作效率。劳动者的全部生命活动，从清醒到睡眠，从工作到休息，从生产到再生产，都被纳入了资本增殖的轨道。

压迫，在生活场达到了它的日常生活化形态：它不再是特定场域内的特定关系，而成为弥漫于每一次滑动、每一次点击、每一次停留中的普遍境遇。剥削，在生活场达到了它的完成形态：它不再需要支付工资，不再需要签订契约，不再需要承担任何劳动法意义上的雇主责任，却能够从每一个人的存在本身中持续提取价值。

四、全景殖民的完成：商品化逻辑的最终形态

教育场、工作场、生活场——这三个领域构成了一个无缝的、闭环的生命政治编程系统。它从源头预制劳动力商品的规格与品质（教育场），在核心场域消

费劳动力并榨取剩余价值（工作场），并在边缘与基底完成劳动力的再生产与数据回收（生活场）。资本逻辑通过这个系统，实现了对人之生命过程从摇篮到坟墓、从技能到身体、从行为到意识的全景式殖民。

这正是劳动力商品化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所达到的最终形态。

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商品化主要发生在工作场域内。它是生产领域中的一颗钉子——至关重要，但位置明确，边界清晰。劳动者出售劳动力，资本家消费劳动力，剥削发生在工作日的时钟刻度之间。压迫——作为劳动力要素化的直接代价——体现为劳动者在特定时间、特定场所内丧失对自身劳动能力的支配权。剥削——作为要素化与私人掌控耦合的产物——体现为资本家对剩余价值的无偿占有。

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这同一套逻辑被延伸到了工作之外的时间，扩展到了生产之外的生命领域。它展开成一条贯穿时间的线——从早晨醒来的第一条工作消息，穿过白天的会议和任务，延伸到夜晚的加班和待命，甚至潜入周末的“随时可联系”状态。它铺开成一张笼罩生命的面——教育被重新定义为人力资本投资，闲暇被重新编码为效能充电，社交被转化为数据生产，健康被纳入生产力维护的轨道。

压迫，从“特定场域内的支配”扩展为“全部生命时间中的被安排”。劳动者不再仅仅在工作时丧失对自身劳动能力的支配权——他在学习时被教育体系安排，在休息时被算法安排，在社交时被平台安排。他的整个生命过程，从摇篮到坟墓，从清醒到睡眠，都被一套外在于他的系统所编程、所优化、所评估。这是劳动力要素化在人类历史上所达到的最深刻形态：剥离不再局限于特定的场域，而成为一个持续进行、无处不在的过程。人，作为劳动力的载体，其全部生命活动——无论发生在何时何地——都被潜在地定义为劳动力商品的生产、维持、提升或展示过程。

剥削，从“生产过程中的剩余价值占有”升级为“生命全过程的系统性殖民”。资本不仅无偿占有劳动者在工作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更无偿占有劳动者在生活场所生产的数据资产——而后者反过来又成为优化前者剥削效率的工具。工作流领域与生活流领域的剥削链条相互缠绕、彼此强化，形成了一个自我繁殖的闭环。剥削不再是发生在特定场所的阶段事件，而成为贯穿生命全程的持续性过程。

这便是数字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商品化的全景展开。它不是对工业时代商品化逻辑的否定，而是同一逻辑的更彻底实现。在工业时代，商品化逻辑还被束缚在工厂的围墙和生产资料的表象之下；在数字时代，它挣脱了这些束缚，将整个生命过程都纳入其轨道。形式上的自主被赋予，实质上的依附被加深；压迫变得弥散而持续，剥削变得隐蔽而彻底。

而这一切，恰恰为理解解放的路径提供了最清晰的坐标。如果压迫已经扩展至全部生命时间，那么解放就不能仅限于夺回生产资料；如果剥削已经殖民至生命过程本身，那么革命就必须指向对劳动力生产全过程的重塑。数字资本主义将劳动力商品化的逻辑推向了极致，也正是在这个极致之处，它暴露了这一逻辑的最终界限——生命本身。当生命被完全编程，编程的每一个漏洞都将成为反抗的起点；当剥削无所不在，每一个被剥削的瞬间都将积累起义的能量。

这正是《要素的枷锁》全书所要抵达的结论：几千年来压迫与剥削的实质，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终于卸下了它的全部伪装。劳动力要素化是压迫的总根源——它使劳动者丧失了对自身劳动能力的完整支配权。而要素化与私人掌控的历史性耦合，则是剥削的总根源——它使这种被支配状态转化为剩余被无偿占有的

经济过程。数字资本主义没有创造这一逻辑，但它第一次让这一逻辑从历史中介的层层包裹中剥离出来，以一种近乎赤裸的方式呈现在我们面前。

看清这一点，是批判得以彻底化的前提，是解放意识得以生成的条件。

第六章 社会主义

第一节 解放的真相

经典马克思主义将解放的核心命题锚定在一个制度性靶心之上——私有制。从《共产党宣言》宣告“消灭私有制”（马克思、恩格斯，1848，《共产党宣言》），到《资本论》揭示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与生产社会化之间的矛盾（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再到《哥达纲领批判》对“资产阶级法权”的剖析（马克思，1875，《哥达纲领批判》），一条贯穿始终的逻辑线索是：私有制是剥削的根源，消灭私有制是解放的前提。

这个命题在历史上发挥过巨大的动员力量。它为被剥削者指明了斗争的方向，为革命提供了清晰的制度目标，为社会主义实践确立了基本纲领。二十世纪的社会主义革命，无一不是以废除生产资料私有制、建立公有制为核心任务展开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消灭私有制”是迄今为止人类解放事业最响亮、最具实践效力的口号。

然而，实践的展开也暴露了经典命题的未尽之处。

苏联消灭了私有制，却生长出了新的特权阶层。东欧消灭了私有制，劳动者仍然在异化中挣扎。中国建立了公有制，但“内卷”“倦怠”“被安排感”依然是普遍的生存体验。这些事实不能被简单归因为“革命不彻底”或“外部势力干扰”——它们迫使理论必须追问一个更深层的问题：如果消灭了私有制之后压迫依然存在，那么私有制真的是压迫的总根源吗？还是说，私有制本身也只是更深层逻辑的产物？

本书的全部历史叙述，都在为这个追问提供同一个答案。

压迫的总根源，不是私有制。压迫的总根源，是劳动力的要素化。

劳动力要素化——即劳动力从混沌的生命活动中被分离出来，成为可以被独立识别、衡量、安排、占有的社会要素——是远比私有制更为古老、更为根本的历史进程。在私有制出现之前，劳动力要素化就已经开始了它的漫长跋涉：原始社会中后期的分工与交换，让劳动力第一次从共同体劳动中被辨识出来；剩余产品的出现，让劳动力被潜在地量化为一种可以通约的东西；战争的俘虏不再被杀掉而是被留下来劳动，标志着劳动力作为“可以产生净值的要素”第一次被自觉地占有。

私有制，不过是这一进程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历史产物。当劳动力成为可以被占有的对象时，对它的占有就需要一套制度化的形式——把“谁占有劳动力”固定下来，把“占有的边界”划定清楚，把“占有的传承”规定明白。这套制度形式，就是私有制。奴隶主的私有制、封建地主的私有制、资本家的私有制，都是劳动力要素化在不同历史阶段所凝结成的占有形态。

因此，私有制是“流”，不是“源”。它是劳动力要素化展开到一定程度的必然结果，是要素化所创造的“可占有性”的制度表达。消灭私有制，斩断的是占有链条的制度外壳，却没有触及那个使“占有”成为可能的更深层前提——劳动力本

身被当作要素来对待的存在形态。只要这个前提还在，占有就可能以新的形式生长出来。消灭了资本家的私有制，可能长出官僚代理者的新型支配；废除了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劳动力仍然在教育场被标准化生产、在工作场被精细化安排、在生活场被持续化提取。压迫没有消失，它只是换了面具。

这正是我们必须在“消灭私有制”之外重新锚定解放靶心的根本原因。解放的要求，不能仅仅是革命私有制。斗争的矛头，必须指向那个使私有制成为可能、使压迫和剥削成为可能的总根源——劳动力要素化本身。

这里需要回到本书一以贯之的核心区分。

压迫，是劳动力要素化的直接现实。从劳动力被分离出来、被识别、被衡量、被安排的那一刻起，它就必然处于某种支配关系之中。这种支配关系本身就是压迫——无论支配者是共同体、国家、还是私人。奴隶被奴隶主支配是压迫，农奴被领主支配是压迫，雇佣工人被资本家支配是压迫，社会主义劳动者被代理人支配同样是压迫。压迫的根源在要素化，压迫的实质是支配。

剥削，则是压迫的升级形态。它需要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掌控”的历史性耦合。只有当支配权落入排他性的私人手中，并且支配的目的是榨取剩余时，压迫才转化为剥削。奴隶主对奴隶的私人掌控产生了奴隶制剥削，封建主通过土地对农民的私人掌控产生了封建剥削，资本家对雇佣劳动的私人掌控产生了资本主义剥削。

私人掌控，是与私有制高度平行但不等同的范畴。私有制是“占有”的法律形式，私人掌控是“支配”的权力实质。二者在历史上高度重叠——拥有私有制的人通常也拥有私人掌控权——但它们并不完全重合。国家可以取代私人成为占有者，但支配权仍然可能被特定的代理人所垄断。这正是社会主义条件下压迫仍然存在、剥削可能以变体形式复活的制度根源。

由此，解放的道路必须区分层次。废除私有制，解决的是剥削的制度形式问题——它斩断了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掌控在法权层面的耦合。但它不解决压迫本身。压迫的消除，需要指向一个更根本的目标：扬弃劳动力要素化本身。

经典理论将解放等同于打破私有制，这个命题在其所处的历史阶段是正确的——因为在那时，私有制是劳动力要素化与私人掌控耦合的最主要、最显性的形式。打破私有制，是当时历史条件下解放事业能够触及的最深刻层面。但当历史展开到数字资本主义时代，当支配逻辑从“占有生产资料”深入到“掌控劳动力生产过程”，当压迫从特定场域扩展到全部生命时间——那个被私有制遮蔽了数千年的更深层根源，终于暴露在理论的视野之中。劳动力要素化，这个压迫的总根源，第一次从历史中介的背后走到了前台。

因此，解放的完整含义必须被重新书写。

解放，不仅仅是消灭私有制。解放，是扬弃劳动力要素化本身——是让劳动力不再被从劳动者身上剥离，不再被识别为可以独立买卖的物，不再被衡量为可以通约的量，不再被安排为服务于外在于自身的目的的工具。解放，是让劳动回归为生命活动的自然表达，让劳动者重新成为自身劳动能力的完整主人。

这不是对经典命题的否定，而是对其的深化和完成。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已经暗示了这个方向：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是“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的阶段（马克思，1875，《哥达纲领批判》）。这句话如果翻译为我们这套分析框架的语言，正是：劳动力不再是被安排、被衡量、被占有的要素，而是自由自觉的生命活动本身。马克思看到了这个终点，但受制于他所处时代的生产力形态，他没有也不可能完整揭示从“消灭私

有制”到“扬弃要素化”之间的全部理论环节。这个任务，历史地落在了我们这个时代的肩上。

当我们将斗争的矛头从私有制转向劳动力要素化，资本主义社会与社会主义社会所呈现的矛盾便获得了统一的解释。而这一解释的钥匙，正是《资本的当代升维》所揭示的劳动力商品化三分法——生产、买卖、安排——以及《市场还是计划？夺回！》【链接：<https://doi.org/10.5281/zenodo.19473889>】所论证的路径与定点的辩证关系。

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中，劳动力要素化的三个环节全部处于私人掌控之下。市场作为劳动力商品化体系的“完整形态”，同时保留了生产、买卖、安排三个环节。劳动者在教育场被标准化生产，在劳动力市场上被自由买卖，在工作场上被精细化管理安排。这是要素化最完整的形态，也是压迫与剥削最充分的展开。

在社会主义传统计划经济中，买卖环节被废除了——劳动力不再作为商品在市场上自由买卖，这是对剥削的釜底抽薪。但生产和安排两个环节依然存在：教育仍然服务于“国家建设需要”而非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劳动者的岗位分配、工作节奏、绩效标准仍然由计划机构统一规定。传统计划作为劳动力商品化体系的“激进深化形态”，斩断了买卖，却保留了生产和安排。因此它消灭了剥削的经典形式，却没有消灭压迫本身。这正是苏联模式劳动者仍然感到被支配的深层根源。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买卖环节被部分地恢复——劳动力市场重新成为配置人力资源的机制。与此同时，安排环节同时受到市场信号和计划调控的双重作用。这种形态比传统计划更灵活、更高效，但它在恢复买卖的同时，也将剥削的经典形式重新请了回来。而生产和安排两个环节，无论在何种计划与市场的组合方式下，都没有被废除。

这正是《市场还是计划？夺回！》所得出的核心结论：市场与计划从来不是历史的定点，只是历史的路径。市场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的“完整形态”，计划是对安排环节的有组织强化，传统计划是废除买卖后的“激进深化形态”。三者都是劳动力要素化在不同制度条件下的具体展开形式，都是资本主义逻辑在不同层面的投射。争论市场还是计划谁更正义，本质上是在争论劳动力要素化应该采取哪一种形态——这个争论从一开始就找错了对象。

真正的问题，不是选择哪一种要素化形态，而是扬弃要素化本身。

由此，两阶段革命的历史任务便获得了清晰的界定。《资本的当代升维》所提出的两阶段革命纲领，其锋芒所指，正是劳动力要素化的不同环节。

第一阶段革命——政治革命——的锋芒指向买卖环节。废除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消灭雇佣劳动制度，建立公有制。这是对剥削的釜底抽薪：当劳动力不再能被私人购买，私人掌控就失去了其最核心的制度通道。这是社会主义的历史任务。

第二阶段革命——社会革命——的锋芒指向生产和安排环节。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意味着劳动者重新成为自身技能塑造、劳动节奏、闲暇时间、生命过程的主人。当劳动力不再是被“生产”出来的商品，不再是被“安排”的对象——当要素化本身被扬弃——压迫的总根源才被最终拔除。这是共产主义的历史任务。

市场与计划，都只是第一阶段革命完成后、第二阶段革命尚未展开的过渡时期中，劳动者不得不使用的工具。使用它们，不是因为它们正义，而是因为要素化尚未被扬弃，生产和安排仍然需要某种机制来完成。但使用的目的，不是永久保留它们，而是在使用它们的过程中，不断夺回被它们所承载的要素化逻辑所剥

夺的自主权——不断地将教育从“人力资本投资”改造为人的自由发展，不断地将工作从“被安排的劳动”改造为自主的创造，不断地将生活从“数据提取的现场”改造为生命展开的场域。

这就是“在夺回中建设”的真义。

解放的真相，从来不是简单地打破一套制度、消灭一个阶级、更换一批主人。解放的真相，是终止那个将人变成物、将生命活动变成可交换要素、将完整的人拆解为可衡量能力的漫长历史进程。这个进程始于原始社会末期劳动力从混沌中的第一次分离，经过奴隶社会的人身占有、封建社会的土地依附、工业资本主义的雇佣劳动、数字资本主义的全景殖民，每一次跃升都在扩大压迫的范围、深化压迫的程度、精致化压迫的形式。而每一次跃升，也都将那个总根源——劳动力要素化——暴露得更清晰一分。

到了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这个根源终于褪去了全部伪装。我们终于可以看清：几千年来压迫与剥削，其底层代码从来不是私有制，而是劳动力要素化。私有制只是这套代码运行到一定阶段必然生成的制度界面，私人掌控只是这套代码实现剥削的必然路径。市场与计划，只是这套代码在不同制度条件下的不同运行模式。

真正的解放，不是更换操作系统的界面，不是在不同的运行模式之间做选择。真正的解放，是重写底层代码——是扬弃劳动力要素化本身。这是《要素的枷锁》全书所要抵达的最终命题，也是《资本的当代升维》与《市场还是计划？夺回！》共同指向的那个不可绕过历史定点击。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劳动力商品化

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标志着劳动力要素化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历史阶段。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力商品化表现为生产、买卖、安排三个环节的完整展开与私人掌控的全面渗透。社会主义革命——无论其具体路径如何——都对这个结构进行了历史性的改造。然而，改造不等于消灭。劳动力要素化的深层逻辑，在新的制度框架中不仅没有消失，反而以更为自觉、更为系统化的方式被组织起来。

我们之所以将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劳动力形态仍然称为“劳动力商品化”，而非另立名目，是因为它与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在五个根本特征上具有深刻的共同性与连续性。这些特征表明：社会主义虽然斩断了要素化与私人掌控在买卖环节的法权耦合，但要素化本身依然在场。它处于量变积累到质变飞跃的边缘，是劳动力要素化漫长历史中一个承前启后的过渡形态。

第一个特征：劳动力的预生产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力在进入市场之前就已经经历了一个漫长的预生产过程。教育体系将人塑造为符合市场需求的劳动力商品——学科设置服从于资本对技能的需求，评价标准服务于对劳动者的筛选与分层。劳动者在尚未踏入劳动力市场之前，就已经被预生产为合格的劳动力商品。

其他生产要素不具备这种预生产性。矿产埋在地下，不需要被预先塑造；土地铺在脚下，不需要被预先培养。唯有劳动力，在进入配置环节之前，需要一个漫长的、社会化的预生产过程——因为劳动力内在于人本身，而人的技能、知识、纪律、价值观不会天然地符合生产体系的要求，必须经过系统的塑造。

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力的预生产不仅没有消失，反而在新的制度框架中被更加自觉地组织起来。教育体系从资本的盈利工具转变为国家和社会培养建设者

的机制，但其预生产的功能并未改变——它仍然将人塑造为符合社会生产需求的劳动力。学科设置服从于国家计划和社会需要，评价标准服务于社会筛选与人才分层。预生产的主体从资本换成了国家或社会代理者，预生产的直接目的从利润换成了建设，但“被预先塑造为合格劳动力”这一本质没有改变。劳动者仍然在教育场中被标准化地生产出来，他的技能方向、知识结构，仍然在踏入工作岗位之前就已经被社会性地预设。

第二个特征：可计价性

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核心标志之一，是劳动力获得了价格形态——工资。劳动者在市场上出售自己的劳动力，换取与其劳动力价值相对应的货币报酬。工资将劳动力还原为一个可计算的量，使不同质的具体劳动被通约为同质的抽象劳动，从而纳入资本增殖的理性计算体系。

社会主义废除了或改造了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但没有废除“劳动需要被计价”这一原则本身。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明确指出，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仍然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领回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当的一份消费资料（马克思，1875，《哥达纲领批判》）。这种分配方式，仍然是以平等的尺度来衡量不同的个人，默认了劳动者天赋能力、家庭负担等方面的天然差异。

在实践中，这一原则具体化为各种形式的劳动报酬制度。等级工资制——将劳动者划分为不同的工资级别，按级取酬——曾经是社会主义国家普遍采用的分配形式。毛泽东在1958年曾尖锐批判等级工资制，指出它脱离了群众、造成了干群隔阂、与革命战争年代官兵一致的优良传统背道而驰。这一批判触及了问题的实质：只要劳动力还被计价，只要劳动还被当作分配的尺度，劳动者就仍然被当作一种可通约的要素来对待。计件工资、岗位津贴、绩效奖金——这些形式虽然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服务于按劳分配的原则，但它们在本质上仍然将劳动能力还原为一组可以计算、可以比较的数字。劳动力被计价，意味着劳动力仍然是要素。

第三个特征：极高的可替代性

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根本特征之一，是劳动者在资本眼中具有高度的可替代性。当劳动力被还原为标准化商品时，一个工人与另一个工人在资本的核算中是可以相互替换的——只要他们的技能等级相同、劳动效率相近。这种可替代性，是劳动者丧失对自身劳动力生产实际掌控能力的直接表现：他不是独一无二的生命个体，而是一个可以被随时替换的标准化单元。

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者的可替代性并没有消失。国家计划部门在配置劳动力资源时，同样需要将劳动者按照专业、技能、等级进行分类，同样需要在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之间调配劳动力。一个工程师可以被调配到另一个工厂，一个教师可以被分配到另一所学校，一个干部可以被调任到另一个岗位。这种可替代性，不是资本追逐利润的产物，而是社会化大生产客观需要的产物——只要社会生产还需要分工，只要劳动力还需要被配置，个体劳动者在宏观计划中就必然呈现为可替换的单元。但客观需要不等于人的解放。可替代性的存在本身，就意味着劳动者仍然没有被当作完整的人来对待，而是被当作社会生产机器中可以拆卸、可以替换的零件。

第四个特征：格式化与标准性

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要求劳动力具备标准化的规格。泰勒制的科学管理将劳动过程分解为标准工序，福特制的流水线将劳动者的动作规范为统一节奏。劳动者被格式化为符合生产标准的劳动力单元。

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力的格式化与标准性不仅没有削弱，反而在计划经济的框架中被系统化地强化。统一的专业目录规定了劳动者可以从事的职业种类，统一的教学大纲规定了劳动者应当掌握的知识技能，统一的职称评定体系规定了劳动者的能力等级。这套标准化体系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了巨大的组织动员作用——它使劳动力资源可以被系统地规划、培养、调配和使用。但它的另一面是：劳动者被纳入一套由外在于他的标准所定义的格式之中。他的能力被标准衡量，他的价值被等级标识，他的发展被专业目录所限定。他仍然是“被格式化”的对象，而非自主定义自身发展的主体。

第五个特征：相匹配的再生产机制

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维系，依赖于一套完整的再生产机制——医疗体系维护劳动力的身体健康，社会保障维持劳动力的代际更替，闲暇产业服务于劳动力的精力恢复。这套机制将劳动者生命过程的每一个环节都纳入劳动力再生产的轨道。

社会主义条件下，与之相匹配的再生产机制不仅存在，而且在规模和系统化程度上远超资本主义。全民医疗体系、公共教育系统、单位福利制度、劳动保障体系——这套庞大的再生产机制，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体现。它使劳动者的生老病死不再受资本逻辑的冷酷裁决，而是获得了制度性的保障。然而，从劳动力要素化的视角来看，这套机制的功能仍然是双重的：它在保障劳动者福祉的同时，也在确保社会总劳动力的稳定再生产。医院治疗病人，同时也是在修复劳动力的损耗；学校培养学生，同时也是在预生产未来的劳动力；单位分配住房、提供托幼、组织疗养，同时也是在为劳动力再生产提供条件。这套机制比资本主义的再生产机制更公平、更普惠、更人道，但它所服务的核心功能——维持劳动力作为社会生产核心要素的持续供给——与资本主义的再生产机制在结构上是同构的。

以上五个特征——预生产、可计价、可替代、格式化、相匹配的再生产机制——共同表明：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劳动力形态，仍然处于劳动力商品化的历史延长线上。它废除了或改造了买卖环节，斩断了要素化与私人掌控在法权层面的耦合，消灭了剥削的经典形态，这是它与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本质区别。但它保留了生产和安排两个环节，保留了将劳动力当作可识别、可衡量、可安排、可替换的物化要素来对待的深层逻辑，这是它与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共同根基。

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这五个特征，与《市场还是计划？夺回！》所揭示的命题形成了深刻呼应。市场与计划，都只是劳动力要素化在不同制度条件下的具体展开形式。市场保留了生产、买卖、安排三个环节的完整形态；传统计划废除了买卖，但极大地强化了生产与安排。二者在“劳动力被当作要素来安排”这一点上殊途同归。社会主义无论采取何种经济体制——更偏重计划还是更偏重市场——只要生产与安排两个环节依然在场，只要上述五个特征依然构成劳动力形态的基本规定，它就仍然处于劳动力要素化的历史阶段。

这并非对社会主义的否定，而是对其历史位置的准确定位。社会主义消灭了剥削，但没有消灭压迫——因为压迫的根源不是私有制，而是劳动力要素化本身。社会主义为扬弃要素化准备了物质条件与制度前提——公有制为劳动者夺回掌控权提供了制度基础，生产力的发展为缩短劳动时间、扩展自由空间创造了可能，教育医疗的公共化为劳动力再生产的去商品化开辟了道路。但它还没有完成扬弃本身。这个任务，属于共产主义。

因此，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化是劳动力要素化漫长历史中一个特殊的过渡形

态。它处于量变积累到质变飞跃的边缘——买卖环节的废除是量变中的一次关键跃升，但生产与安排两个环节的保留意味着质变尚未发生。它承前：继承了资本主义时代劳动力被作为要素来对待的深层逻辑；它启后：为共产主义扬弃要素化、实现劳动的彻底复归积累着物质条件与主体力量。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社会主义不是解放的终点，而是解放真正开始的地方。

第三节 在夺回中建设：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扬弃之道

认清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的本质之后，一个实践性问题便无可回避：我们应当如何面对它？

是急于废除它，还是被动接受它？是在条件尚未成熟时强行跨越，还是在“不可避免”的名义下放弃改造？这两种态度在社会主义实践中都有其代表，也都曾付出过沉重的代价。盲目乐观主义把社会主义革命理解为“一劳永逸”的终点，以为公有制一旦建立，劳动力商品化便会自动消亡；消极悲观主义则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存在的异化现象面前陷入幻灭，把“未完成的革命”误判为“革命的失败”。

答案不在两极之间，而在历史辩证法的运动之中。《市场还是计划？夺回！》曾以“在夺回中建设”这一核心命题，终结了绵延百年的市场与计划之争。那一论证的逻辑同样适用于此——只需将对象从市场与计划，替换为劳动力商品化本身。

市场与计划之争的本质，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内部不同形态之间的争论。市场是这一体系的完整形态，计划是对安排环节的有组织强化，传统计划是废除买卖后的激进深化形态。争论它们谁对谁错，是在争论手段而非目的。真正的定点，从来不是选择哪一种要素化形态，而是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同样，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化——无论其具体实现形式是更偏重计划还是更偏重市场，是更接近传统模式还是更接近改革模式——都只是劳动力要素化在特定历史阶段的过渡形态。它不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规定，而是社会主义从旧社会继承下来的历史遗产。

面对这份遗产，正确的态度既不是急于废除，也不是被动接受。承认其过渡时期不可避免性之后，一个更具实践性的问题随之浮现：社会主义者应当以什么样的态度来对待这份从旧社会继承下来的遗产？

答案是：作为工具来使用，作为遗产来扬弃。

一、作为工具来使用

说“作为工具来使用”，是因为在过渡时期——在劳动力商品化的生产环节和安排环节尚未被彻底废除之前——我们无法绕开劳动力商品化的各种机制。只要劳动力还需要被“生产”（教育、培训、健康维护），只要劳动力还需要被“安排”（劳动分工、流程设计、资源配置），我们就需要某种机制来完成这些功能。劳动力商品化的预生产、可计价、格式化、可替代以及相匹配的再生产机制，是迄今为止人类组织社会化大生产最有效的方式。

但使用它们，不等于认同它们。

我们使用劳动力的预生产机制，不是因为教育应当沦为“人力资本投资”，而是因为社会分工尚未消失的条件下，劳动者的技能培养必须与社会需求相衔接——但我们同时要不断追问：教育内容由谁决定？技能方向为谁服务？能否在满足社会需求的同时，为劳动者的自主发展保留更大的空间？

我们使用劳动力的可计价机制，不是因为劳动应当被还原为抽象的数字，而是因为按需分配的物质条件尚未成熟时，按劳分配仍是相对公平的分配原则

——但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等量劳动换取等量产品的“平等权利”仍然是资产阶级法权的残余，它默认了劳动者天赋差异和家庭负担的不平等。使用它的同时，就要为超越它积累条件。

我们使用劳动力的可替代机制，不是因为劳动者应当被当作可替换的零件，而是因为社会化大生产客观上需要劳动力的流动与调配——但我们必须在制度设计上保障劳动者在流动中的自主选择权，使调配不是外在于劳动者的强制安排，而是劳动者参与其中的协商过程。

我们使用劳动力的格式化与标准化机制，不是因为人应当被纳入统一的规格，而是因为分工体系需要可通约的技能标准和可预期的能力等级——但我们必须在标准化与个体独特性之间保持张力，防止标准化蜕变为对人的创造性的窒息。

我们使用相匹配的再生产机制，不是因为劳动者的生老病死应当服务于劳动力效能的维持，而是因为在社会财富尚未充分涌流时，由社会统一提供医疗、教育、养老等再生产保障，是保障劳动者基本权利的必要形式——但我们必须在保障劳动力再生产的同时，使这些服务真正服务于人的健康、发展和尊严，而非仅仅服务于社会生产对合格劳动力的需求。

工具本身不是敌人。把工具当成目的，才是敌人。在“要不要劳动力商品化”这个问题上陷入非此即彼的绝对化思维——要么急于废除，要么彻底认同——而忘记了真正的敌人是劳动力要素化本身，这才是最大的理论误区。社会主义者使用劳动力商品化的各种机制，不是为了完善这些机制本身，而是为了在使用它们的过程中，不断削弱它们所依赖的要素化根基，不断扩展劳动者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

二、作为遗产来扬弃

说“作为遗产来扬弃”，是因为我们的目标不是永久地保留这些机制，而是在使用它们的过程中，逐步创造条件去超越它们。正如马克思所说，无产阶级的任务不是“改良”资本主义，而是“消灭”资本主义（马克思、恩格斯，1848，《共产党宣言》）

。同样，我们的任务不是“改良”劳动力商品化的各种机制——使预生产更人性化、使计价更公平、使安排更科学——而是在使用它们的同时，不断地夺回被它们所侵蚀的自主权，不断地为最终扬弃要素化本身准备条件。

劳动力商品化的每一个环节，都意味着劳动者自主权的某种让渡。

预生产意味着教育内容和发展方向由外在于劳动者的社会需求决定，劳动者的兴趣和天赋必须服从于分工的需要。扬弃预生产，不是取消教育，而是将教育从“为外在于人的目的塑造劳动力”改造为“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当一个人学习什么、如何学习、为何学习，不再由社会分工的强制所决定，而是由他自身的兴趣、禀赋和自由意志所引导时，预生产就被扬弃了。这不是一蹴而就的断裂，而是在每一次课程改革、每一次招生制度改革、每一次教育评价体系调整中，为劳动者的自主选择留下比上一次更大的空间。

可计价意味着劳动被还原为可计算、可比较的抽象量，劳动者的独特性和创造性被纳入统一的尺度之中。扬弃可计价，不是取消分配，而是将分配原则从“按劳”推进到“按需”——当社会财富充分涌流，当劳动不再是谋生的手段而是生活的第一需要，当每个人都能根据自己的真实需求获取生活资料时，计价就失去了意义。通向这一目标的每一步，都是在按劳分配的框架内，逐步扩大按需分配的要素——从基本医疗、基础教育到基本住房，从生存需求到发展需求。

可替代意味着劳动者在宏观配置中是可替换的单元，个体的不可替代性不被

承认。扬弃可替代，不是取消分工和流动，而是让每一个劳动者的独特性在劳动中得到承认和实现——当工作岗位不再是被动分配的结果，而是劳动者自主选择与自由创造的场域；当一个人的劳动不再是因为“这个岗位需要人”，而是因为“这个人适合这个岗位且这个岗位适合这个人”时，可替代性就被扬弃了。

格式化意味着劳动者的能力被标准化分类，其发展的可能性被专业目录和职称体系所限定。扬弃格式化，不是取消标准，而是让标准服务于人而非让人服从于标准——当专业边界不再成为能力发展的牢笼，当跨界的、综合的、创造性的才能得到同样的承认和尊重，当“标准”从强制性的规范转变为参考性的指引时，格式化就被扬弃了。

相匹配的再生产机制意味着劳动者的休息、医疗、学习都被纳入维持和提升劳动力效能的轨道。扬弃这种功能化，不是取消公共保障，而是让再生产真正回归生命本身——当医疗不再是为了修复劳动力，而是为了守护健康；当休息不再是为了恢复精力以投入下一轮工作，而是生命自由展开的内在需要；当学习不再是为了提升人力资本，而是为了探索世界和认识自我时，再生产机制就完成了从“劳动力维护”到“生命服务”的质变。

扬弃不是消灭，而是超越。它保留被扬弃对象中的合理成分，但将其提升到一个更高的形态。劳动力商品化的各种机制，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人类组织社会化生产的必要形式。它们内含的合理成分——对社会生产的有序组织、对劳动贡献的合理计量、对劳动者基本权利的公共保障——将在共产主义高级阶段以更高的形态被保留和实现。扬弃所要消灭的，不是这些合理成分，而是它们所依附的那个根本逻辑：将劳动力当作可识别、可衡量、可安排、可占有的物化要素来对待。

三、在夺回中建设

“作为工具来使用”与“作为遗产来扬弃”的统一，就是“在夺回中建设”。

“在夺回中建设”意味着：建设不能以牺牲劳动者的自主权为代价，不能以代理者的无限扩张为前提。劳动者必须在建设的全过程中，持续地、主动地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夺回对技能塑造的主导权，夺回对劳动节奏的决定权，夺回对闲暇时间的支配权，夺回对自身数据的控制权。每一次建设，都应当是劳动者自主能力的扩展；每一次发展，都应当是劳动者对自身生命过程掌控能力的增强。如果建设的结果是劳动者更加依附于代理者、更加丧失自主权，那么这种建设就背离了社会主义的初衷。

“在夺回中建设”意味着：我们不是要等到“夺回”完成之后再开始建设，而是在建设的每一刻都在夺回；我们不是要等到劳动力商品化“完美运行”之后再考虑超越它，而是在使用它的同时，就已经在为超越它准备条件。夺回不是建设的“附加项”，而是建设的“内在环节”。建设为夺回提供物质基础，夺回为建设标定价值方向。

这正是《资本的当代升维》两阶段革命纲领在社会主义阶段的实践展开。第一阶段革命——政治革命——废除了或改造了买卖环节，消灭了剥削的经典形态。但第二阶段革命——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不是某一个未来的“事件”，而是贯穿整个社会主义历史时期的持续过程。它不是在夺取政权之后的某一天突然启动，而是从无产阶级专政建立的那一刻起就已经开始，并将一直持续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到来。每一个劳动者对自身技能塑造主导权的争取，对劳动节奏决定权的捍卫，对闲暇时间支配权的守护，对自身数据控制权的索回——都是第二阶段革命在当下的具体实践。

夺回，不是一个未来的口号，而是每一个当下都可以开始的行动。当劳动者拒绝被动接受被安排的教育路径，主动探索自己真正感兴趣的领域；当劳动者在工作岗位上争取更多的自主空间，拒绝沦为纯粹的执行工具；当劳动者在闲暇时间有意识地摆脱算法推送的绑架，重新夺回对自己注意力和时间的支配权——夺回就已经在发生。这些行动是微小的、局部的、不彻底的，但它们是指向那个最终定点的每一次脉搏跳动。社会主义的真义，不在于建立一套完美的制度然后静待其自动运转，而在于为每一个劳动者提供夺回的条件、开辟夺回的空间、保障夺回的权利。

市场与计划之争的终结，是因为争论的双方终于意识到：真正的问题从来不是选择哪一种劳动力商品化形态，而是如何扬弃劳动力商品化本身。同样，面对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化，真正的问题不是急于废除它还是被动接受它，而是在承认其过渡期不可避免性的同时，以“夺回”为定向，持续地、不间断地推进第二阶段革命的历史任务。

社会主义不是解放的终点，而是解放真正开始的地方。从废除买卖到夺回生产与安排，从消灭剥削到消除压迫，从形式的解放到实质的解放——这条道路漫长而艰难，但方向已经清晰。作为工具来使用，是因为我们尚未抵达彼岸；作为遗产来扬弃，是因为我们从未忘记彼岸的方向。而在夺回中建设，则是从此岸通向彼岸的唯一航程。

第七章 共产主义的运行逻辑：劳动力要素化的扬弃与人的复归

共产主义，在本书的历史叙事中占据着一个无可替代的位置。它不是一种美好的道德理想，不是一套关于未来社会的空泛许诺，而是劳动力要素化漫长历史进程的终点——那个压迫的总根源被最终拔除的时刻。

从原始社会末期劳动力从混沌中分离，到奴隶社会劳动力被定义为与矿产同质的资源；从封建社会劳动力被绑定于土地和人身依附，到工业资本主义劳动力成为在市场上自由买卖的商品；从数字资本主义劳动力商品化铺展至全部生命领域——这数千年历史的每一个阶段，都在将劳动力从人身上更彻底地剥离，都在使劳动者对自身劳动能力的掌控更加间接、更加微弱。而共产主义的意义在于：它不是在这一延长线上继续往前走，而是彻底终止这一进程本身。它不是用另一种方式安排劳动力，而是让劳动力不再作为“要素”被安排。

这需要一个全新的生产关系。这个生产关系的核心，可以概括为三个相互关联的命题：意识成为主要劳动力形态，工具代劳具体执行过程，劳动从社会性生产中部分解放出来。

第一节 意识作为劳动力：人的复归与工具的代劳

在共产主义社会，人类主要运用的劳动力为意识与注意力，而具体的分工、执行与产出则交由工具代劳。此处所说的工具是广义的——主要是人工智能、机器人以及更为先进的生产工具。这一转变并非技术决定论的想象，而是劳动力要素化扬弃在生产层面的必然呈现。

一、意识的双重属性

在展开论述之前，必须首先澄清“意识”这一核心范畴的理论内涵。意识具有双重属性，二者不可混淆。

当意识以体系化的社会观念形态存在时——一个时代的价值取向、审美标准、认知范式——它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社会意识由社会存在所决定，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但当意识作为个体在劳动过程中实际调用的认知、情感和判断能力时，它属于生产力的范畴，是劳动力的一种特殊形态。它不是悬浮于物质生产之上的观念，而是直接参与物质生产的能力——劳动者在做出决策、判断方向、赋予意义时所调用的那种能力。

两者不是两个不同的东西，而是同一个“意识”在不同维度上的不同呈现。前者是社会性的、历史性的、被一定生产方式所塑造的观念体系；后者是个体性的、实践性的、在具体劳动中被实际运用的能力。这一区分的理论意义在于：它使意识摆脱了被等同于“主观想法”的唯心主义误解，获得了作为生产力的客观规定性。意识不是外在于物质生产的，它本身就是物质生产中最核心的变量——当具体执行被工具代劳之后，它是唯一剩下的、只有人才能提供的变量。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区分了人类劳动与动物本能活动的根本界限：“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他不仅使自然物发生形式变化，同时他还在自然物中实现自己的目的，这个目的是他所知道的，是作为规律决定着他的活动的方式和方法的，他必须使他的意志服从这个目的。”这段话揭示了劳动的本质规定：它是一种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最蹩脚的建筑师从一开始就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因为他在用蜂蜡建筑蜂房以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

然而，在劳动力要素化的漫长历史中，劳动的这一本质规定被系统性地压抑了。劳动者被剥夺了“在自己的头脑中建造”的权利——奴隶的劳动目的由主人规定，农奴的劳动节奏由领主支配，雇佣工人的劳动过程由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安排。泰勒制的科学管理将劳动分解为标准化动作，福特制的流水线将工人变成机器的附属品，数字时代的算法治理将劳动者的每一次操作都纳入预设的参数空间。劳动者虽然始终是有意识的人，但他的意识在劳动过程中被降格为执行指令的附庸。

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下意识作为主要劳动力形态，正是对这一压抑的彻底解除。劳动者重新成为那个“在自己的头脑中建造”的人——他设定目的，他规划过程，他赋予意义。具体的执行交由工具完成，但他始终是那个决定“生产什么、如何生产、为何生产”的主体。这不是对马克思劳动定义的背离，而是这一定义在更高生产力水平上的彻底实现。

二、劳动力的差异化优势与工具的价值放大

这一转变使我们此前反复论证的命题——“劳动力的价值是巨大的”——获得了最充分的展开。劳动力的价值从来不是一加一等于二的简单累加，而是一种差异化优势和比较优势的体现。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论述复杂劳动是倍加的简单劳动时，已经触及了这一原理（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但在要素化条件下，这种差异化优势被压抑、被通约、被纳入统一的尺度。而在共产主义条件下，差异化优势不再被任何尺度所通约，它以其独特性本身成为生产的核心变量。

并不是亲力亲为才创造价值，重要的是提供那个最特殊、最关键、为人所独有的变量——意识。当具体执行交由工具完成之后，人在生产中的作用就不再是体力的支出或重复性技能的运用，而是用意识去把控整个生产流程：判断方向、

做出决策、赋予意义、审视价值。劳动就不再是为了工作和谋生的途径，而是人生命的本身，是人的自我，是人的休息与娱乐。劳动者只需要提供一点点的劳动力——这里的劳动力主要是意识、注意力与决策能力——便能在先进生产工具的放大作用下产生极大的价值。

这里必须做出一个严格的区分：工具不能创造价值，它只能放大价值。这一区分是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的根本原则。马克思反复强调，价值的唯一源泉是活劳动，生产资料只能转移自身的价值，不能创造新价值。“机器不在劳动过程中服务就没有用。不仅如此，它还会由于自然界物质变换的破坏作用而解体。铁会生锈，木会腐朽。不织也不编的纱，会成为废棉。活劳动必须抓住这些东西，使它们由死复生，使它们从仅仅是可能的使用价值变为现实的和起作用的使用价值。”这段话揭示了工具与活劳动之间的根本关系：工具是“死的”，活劳动是“活的”；工具只能被使用，活劳动才能创造。（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

但工具虽然不能创造价值，却能放大价值。这种放大作用体现在两个方面。

第一个方面，是对历史中已有劳动的被固定潜能的释放。在漫长的历史中，由于生产工具的落后和生产力水平的限制，劳动力的大量潜能未能充分释放。这部分未被释放的潜力中，有一部分以信息的形式被固定下来了——但它只有在数字时代、在人工智能这样的特殊工具出现之后，才被真正认识到，才有被真正解放出来的可能。虽然在之前人们便已认识到这些数据信息的重要性，但未能认识到它的真实本质。不过要强调的是，工具只是释放潜能，而不是释放价值，更不能创造价值。

举一个具体的例子。一份 1897 年的工厂盈利记录，记录员当时完成了记录工作，他的活劳动凝结在这份记录之中。但这份记录的价值并未因为记录完成之后便消失——它作为一种信息的固定形态，持续地发挥着它的潜力。在人工智能这样的工具中，这种潜力被系统性地放大：它可以被用于分析当时的生产组织方式、市场波动规律、管理制度的效能，从中推导出对当下生产优化有启发性的建议。另一个例子：一个历史事件在人工智能的推导之下，可以得出新的启发性建议，这些建议是旧有劳动力所释放的潜能，而非人工智能自己创造的价值。但它并不能直接转化成价值，而必须与人的活动相结合——与当下的意识调用和决策判断相结合——才能真正实现价值。人工智能只是把被历史尘封的劳动潜能重新激活，但激活不等于创造。

第二个方面，是工具充当了放大器。人的意识是最高级、最独特的劳动力，它本身蕴含着极大的潜能。在生产力水平低下的时代，这种潜能被具体的、重复性的劳动所淹没——劳动者的大部分精力被用于执行而非判断，用于操作而非决策。当先进的生产工具将具体执行过程代劳之后，意识的潜能便被释放出来，并通过工具得到放大。就像杠杆放大了力，但不是杠杆创造了力。人在生产中的作用不再是体力的支出，而是那个决定“杠杆应该放在哪里、往哪个方向撬动”的判断者。

由此，在这种生产关系中，人不用再亲自参与产品生产的每一个步骤。人的作用是提供整个过程中最特殊、最稀缺、最具有独特性的变量——意识，用人所独有的意识去把控整个生产流程。

三、要素化的扬弃与人的复归

而这种生产关系，正是我们此前反复论证的劳动力要素化的扬弃。

本书在开篇即已界定，劳动力要素化包含四个要件：可分离、可衡量、可安排、可占有。数千年来，这四个要件从原始社会末期的萌芽，到奴隶社会的完成，

到封建社会的变形，到工业资本主义的深化，再到数字资本主义的全面铺开——每一次跃升，都使劳动力从人身上剥离得更彻底，使劳动者对自身劳动能力的掌控更微弱。

但在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下，这一进程被逆转了。

劳动者的劳动力是人作为人而区别于其他动物所特有的最独特、最稀缺的东西——意识，以及与之相伴的决策能力、注意力等相关能力。劳动者不再参与具体的生产流程，而是用自己的意识去指导、要求、调整生产的进程与过程。意识作为一种高度个性化、高度人本化的能力，充满了人的自主自决与主观能动的特点，难以被要素化。它不可分离——意识内在于人本身，无法从人身上剥离；不可衡量——每个人的意识都是独特的，没有通约的尺度；不可安排——意识只能自主地调用，无法被外部指令强制；不可占有——意识是人的存在本身，无法成为他人的财产。

在这一生产关系中，个人的意识这一特殊且高级的劳动力被纳入社会生产，而人的其他劳动力则脱离要素化，复归到人的体内，变成人生命的一部分，变成人之为人的一部分，变成人休闲与活动的内容——从此不可通约，不可衡量。这正是“劳动力要素化扬弃”的完整含义：不是取消劳动力，不是让人不再劳动，而是使劳动力中最高级、最属人的部分——意识——成为生产的核心变量，同时使其余的劳动能力从社会生产的强制中解放出来，回归为人的生命活动本身。人不再是被衡量、被安排、被占有的劳动力载体，而是自身生命过程的主人。

这一转变的实质，是被资本主义分工所彻底瓦解的“生产完整性”——劳动者从意图构思到产出完整产品的自主劳动状态——在更高生产力水平上的全面复归。

在漫长的要素化历史中，劳动者不仅丧失了生产资料，更丧失了完整经历从构思到成品之创造循环的能力。奴隶在主人的意志下劳动，农奴被绑定于领主的土地，工人在流水线上重复着与最终产品毫无意义关联的碎片化动作。他们都无法在自己亲手参与的产品中认出自己的意志——这就是生产完整性的瓦解。

而在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下，当生产资料归社会共有、当意识成为主要劳动力形态、当工具代劳具体执行过程，劳动者重新成为那个“在自己的头脑中建造”的人。他设定目的、规划过程、赋予意义——生产完整性的三个要素（意图自主、过程完整、对象化见证）再一次在每一个劳动者身上同时实现。这不是退回手工业时代的小生产，而是在生产力高度发达条件下，生产完整性以更高形态的复归：劳动者不再需要亲力亲为每一个环节，但他的意识贯穿生产全过程，他是整个过程的导演，而非流水线上被编排的动作。生产完整性的复归，与劳动力要素化的扬弃、人的类本质的复归，是同一个历史进程的不同侧面。

第二节 劳动的部分解放：社会性生产与生活性生产的区分

意识成为主要劳动力形态，工具代劳具体执行过程——这两个条件共同推动了一个根本性的历史转变：劳动开始部分地从社会性中解放出来。这一转变要求我们对“劳动”这一范畴本身进行重新审视。

一、劳动从社会性中的部分解放

在经典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劳动被规定为社会历史性的存在。马克思揭示了劳动的社会性：劳动总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中进行的，其产品必须通过社会交换才能实现价值（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在商品生产条件下，私人劳动必

须转化为社会劳动——你生产的东西必须对别人有用，必须被市场承认，否则你的劳动就是无效的。这一规定在生产力水平有限的历史阶段是颠扑不破的真理。只要社会总产品的供给能力还不足以使每个人都自由发展，劳动就必然主要是社会性的——为了满足社会需求而进行，其配置由社会机制来调节。

然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我们必须意识到：劳动虽然不能完全脱离社会，但它能部分地从社会性中解放出来，变成一种个人的、私人化的活动。

这不是对马克思的否定，而是对其理论的历史性发展。马克思本人也明确指出，在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马克思，1875，《哥达纲领批判》）。当劳动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时，它就不再是外在于人的、被迫从事的活动，而是内在于人的、自主展开的活动。这恰恰意味着劳动的社会强制性被解除了——它不是被“安排”的，而是被人自主地“想要”进行的。这正是“劳动从社会性中解放出来”的经典表达。

这一转变要求我们对生产进行重新分类。我们将生产分为两类：一种是社会性生产，一种是生活性生产。

二、社会性生产：协商而非指令

社会性生产是满足人类社会发展的需要生产活动。它支撑着共同体的存续和进步——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维护、基础科研的推进、公共服务的提供、社会再生产的保障。这一部分仍然需要对劳动力进行组织与安排——因为社会性生产涉及的是超越个体的、需要协作的、关乎共同体整体利益的活动。任何社会形态都不可能完全取消这种组织与安排的需要。

但因为此时的劳动力主要为最高级、最难以要素化的意识，所以对这种劳动力的组织与安排就无法采用绝对的计划、市场或其他任何要素化形式的手段来进行。它必须是一种通过协商达成的计划或约定。这是由意识所固有的性质决定的——意识是个体化的、自主自决的、不可被外部强制安排的。你不能“命令”一个人产生某种判断，不能“计划”一个人的创造力，不能“购买”一个人的意识。意识的调用，只能来自主体的自觉和自愿。因此，社会性生产的组织，只能是通过协商——每个参与者基于自己的意识和判断，提出他认为值得建设的方向，然后通过平等的讨论形成共识。

这种协商机制的成立，有两个根基性的前提。

第一个前提，是社会性劳动完全不直接反馈于劳动者。这一点在下一节将详细展开，此处先点明其逻辑位置：正因为劳动者参与社会性生产不期待任何对等的个人回报，协商才可能成为纯粹的“建设方向共识”，而非利益博弈。如果社会性劳动还与个人回报挂钩，协商就会沦为谁多干谁少干、谁得多少谁失多少的讨价还价。只有彻底切断劳动与个人回报的直接链条，协商才可能真正是关于“什么值得建设”的讨论。

第二个前提，是生产力高度发达条件下社会性劳动在量上的有限性和质上的自觉性。由于工具代劳了具体执行，社会性生产所需的总劳动时间被极大地缩短。劳动者投入社会性生产的部分，在量上是有限的——它只占用每个人生命中极小的一部分。在质上，由于协商机制使每个人都能参与建设方向的决策，这种投入是自觉的——他认同共同体，愿意为共同体贡献自己的意识和判断。量与质的双重变化，使社会性劳动不再是负担，而是共同体成员参与建设的自觉行动。

至于这种协商如何具体进行，这离不开技术与生产工具的进一步革新。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设想未来社会时指出，当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恩格斯，1878，《反杜林论》）。

但他没有、也不可能具体描述这种“自觉的组织”如何操作。今天，人工智能已经初步具有了辅助信息收集、模拟方案推演、识别共识汇聚点的能力——它可以在协商过程中提供数据支持、展示不同方案的可能后果、帮助参与者更清晰地表达和比较各自的判断。但这仍然处于一个很早期的萌芽阶段。协商的具体形式，不是任何理论家能够预先设计的，它只能在未来社会的实践中、在无数劳动者的创造中逐步探索成型。

三、生活性生产：个人化的自由活动

生活性生产则是从社会性生产中解放出来的劳动。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工具的改进，劳动力形态达到了历史以来的最高层次，劳动开始部分地从社会中被解放出来，成为一种个人性的、私人化的活动。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生活性生产包含两个层次。第一层次是借助意识与先进工具满足物质需要的生产——这是后文解决“各取所需”困境的新战场。第二层次是纯粹的具身劳动与休闲——这是劳动作为“生活的第一需要”的直接呈现。前者解决的是“如何不依赖社会分配而获得生活资料”的问题，后者回答的是“获得生活资料之后，人以什么方式度过生命”的问题。两者共同构成“劳动从社会性中解放出来”的完整图景。

这一“解放”的实质是：劳动者的劳动能力不再全部被纳入社会配置体系。在社会性生产之外，他拥有了一个属于自己的、不受社会调节机制干预的劳动空间。在这个空间里，他生产什么、如何生产、生产多少，完全由他自己的需要和兴趣决定，不需要经过任何社会机制的认可，不需要转化为“社会劳动”，不产生价值，只产生使用价值——对他自己而言的有用性。

这里有一个关键的前提必须强调：劳动必须已经部分地从社会性生产中被解放出来，否则就会引起生产权的过剩，造成文明的产能不耐受。

什么意思？如果生产资料公有但生产力还没有达到将劳动大规模解放出来的高度，劳动者仍然需要将大部分劳动投入社会性生产，因为社会总产品的供给能力仍然有限。此时如果允许劳动者“需要什么就生产什么”，就会出现社会性生产投入不足、生活性生产占用过多生产资源的问题——即生产权过剩。这不是绝对的产品过剩，而是社会性生产与生活性生产之间的比例失调。因此，劳动从社会性中的解放必须与生产力的发展程度相匹配，不能超前，也不能滞后。这是一个客观的历史进程，不是任何主观意志所能强行推动的。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写道：“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马克思，1859，《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同样，劳动从社会性中的解放，也只有物质条件成熟时才能真正实现。

而一旦部分劳动已经从社会性中解放出来，成为个人化和私人化的活动，那么即使这种生活性劳动出现过剩的情况，也形成不了规模化，引起不了白热化竞争。它最多造成对个人的相对过剩——你为自己生产了太多某种物品，但这只是你个人的事，不会冲击社会生产体系，不会造成对整个人类文明的绝对过剩。这与资本主义条件下由市场竞争驱动的生产过剩危机是根本不同的。

四、对经典难题的系统回应

社会性生产与生活性生产的区分，使共产主义理论中一系列经典难题获得了新的解答。

关于边际成本与马克思的“自由人”图景。马克思曾描绘共产主义的自由生活：“在共产主义社会里，任何人都没有特殊的活动范围，而是都可以在任何部门内

发展，社会调节着整个生产，因而使我有可能会随自己的兴趣今天干这事，明天干那事，上午打猎，下午捕鱼，傍晚从事畜牧，晚饭后从事批判。”（马克思、恩格斯，1845，《德意志意识形态》）这一图景在传统理解中面临着边际成本问题——一个人频繁切换活动，每次切换都有时间成本和精力损耗。但在我们的框架中，打猎、捕鱼、畜牧、批判都不再是社会生产的内容，而是人作为人的内容。它们不是“职业的切换”，而是“生活方式的展开”，是“生活性生产”的内容。切换成本依然存在，但切换的压根不是职业，而是娱乐或生活。一个人在娱乐中从一项活动转向另一项活动，不会用效率逻辑来衡量——因为目的本来就不是产出最大化，而是生命体验的丰富性。

关于能源与物质的循环。有人会质疑：即使工具代劳了具体执行，人类无穷无尽的需求会不会耗尽地球的资源？这种质疑建立在一个错误的预设之上：将共产主义的需求等同于资本主义条件下被资本无限制造出来的消费欲望。在生活性生产中，劳动的必要部分已经不再是用时间衡量的，因为劳动的核心是人的意识所决定的判断与决策，具体的工作流程已经抛给了工具。更重要的是，生活性生产的目的是满足人的真实需要，而不是资本的增殖需要。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消费欲望是被资本人为制造出来的——广告、营销、社会攀比，不断地刺激人们购买他们并不真正需要的东西。在共产主义条件下，当生产不再以利润为目的，当消费不再被资本逻辑所驱策，人的需求将回归其本真的尺度——不是为了“拥有更多”，而是为了“活得更好”。

关于专才与全才。在全才华的社会中，社会总产出大于专才华的社会总产出。因为在这样的生产关系下，对劳动者的要求是意识——具体来说注意力与决策能力。这从来不要求局部的专业，而是追求专、广、深的融合。一个人的意识越丰富、视野越开阔、判断越综合，他在社会性生产中能贡献的价值就越大。专业化分工曾经是生产力不足条件下不得已的选择，当工具代劳了具体执行，人的优势恰恰在于跨界的综合判断——能够连接不同领域的知识，能够在复杂情境中做出权衡，能够赋予产品以超越功能的意义。马克思所说的“个人全面发展”（马克思、恩格斯，1845-1846，《德意志意识形态》）不是道德理想，而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后最有效率的生产方式。

关于价值规律的失效。价值规律在此彻底失效。人的意识不可衡量，工资无从谈起。劳动者投入社会性生产的，是不可通约、不可分离、不可衡量的意识；劳动者从社会中获得，不是对个人劳动的回报，而是他作为共同体成员自然享有的社会整体进步。至于他如何获得劳动的回报，或者说怎样通过劳动满足自己物质生活的需要？这是下一节要展开的核心命题。

第三节 各取所需：从分配问题到生产问题

如果说社会性生产与生活性生产的区分回答了“劳动如何组织”的问题，那么“各取所需”的真实含义则需要在这一区分的基础上被重新理解。这是共产主义制度逻辑中最具革命性的一环。

一、“各取所需”的流行误解

社会上存在着一种比较流行的说法：社会生产力极大发展，物质极大充裕，人们在物质基础的决定性作用下变成了圣人，按需去特定的地点自取所需。但这种说法明显是将复杂问题简单化了。它把“各取所需”理解为一种分配方式——社会把产品分配给劳动者，分配的原则是“按需要”。但这种理解隐含着两个无法解

决的困难。

第一，谁来判定每个人的“需要”？如果由社会来判定，那就意味着社会必须掌握每个人的需求信息，并做出分配决策——这在操作层面几乎不可能，且隐含着一个掌握分配权力的机构，有异化为新支配者的风险。如果由个人自己来判定，那么“需要”就可能无限膨胀——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被资本制造出来的无限消费欲望，难道会随着生产关系的改变而自动消失吗？

第二，“按需分配”与劳动者的贡献之间是什么关系？如果完全无关，劳动者凭什么愿意贡献？如果还要挂钩，那么挂钩的尺度是什么？

正是这些困难，使得“各取所需”在经典表述中始终带有某种道德理想色彩。而问题的症结在于：目前为止所有的解释，都因为无法区分社会性劳动以及因生产力发展而从社会中解放出来的劳动，而将所有的劳动混为一谈，从而无法处理劳动者对社会建设需要的应当支出部分，以及应从社会上获得的回馈部分之间的关系。

二、社会性劳动：完全不直接反馈

答案不在于如何去分配，不在于如何去辨别哪些劳动应该贡献给社会、哪些劳动应该反馈给劳动者，而是直接处理为：社会性劳动完全不直接反馈于劳动者。社会性劳动就是建设。

这一命题包含三个相互关联的层面。

第一层：意识不可衡量，因此无法直接反馈。劳动者投入社会性生产的是意识——判断、决策、审美、赋予意义。这种投入没有可计量的单位。你不能说“张三今天贡献了三个单位的意识，李四贡献了五个”，因为意识是质的差异，不是量的差异。一个关键决策可能比一百个常规判断更有价值，但这种“更有价值”无法被量化为报酬的尺度。既然无法衡量，就无法进行任何形式的“对等反馈”——不是“不应该”反馈，而是“不可能”反馈。任何试图给意识定价的尝试，都必然陷入武断和不公。

第二层：生活性劳动已经是自足的活动，因此不需要直接反馈。劳动者的大部分生命活动已经从社会性生产中解放出来，转化为生活性劳动——他阅读、思考、创作、交往、运动、休闲。这些活动本身就是自由、就是意义。他不是“付出劳动”之后“获得休息”，而是在自主的生命活动中实现自身。当生命本身已经成为目的，劳动者就不需要从社会性劳动中获取直接的个人回报，因为他已经在生活性劳动中获得了生命本身的满足。亚里士多德曾区分“劳作”与“闲适”，认为闲适是自由人的标志——它不是为劳作服务的休息，而是以自身为目的的活动。但在古代，这种闲适建立在奴隶劳动的基础上。共产主义的意义在于：它通过生产力高度发达和工具代劳，使这种以自身为目的的活动成为每一个人的日常。

第三层：社会性劳动产生的是间接的、共享的反馈。社会性劳动的成果——基础设施的完善、公共服务的提升、生产工具的革新、生态环境的改善——反过来提升了整个共同体的生活环境。劳动者作为共同体成员自然享有这些改善，但这与他个人的社会性劳动投入量无关。不是“我建设了多少所以我享受多少”，而是“共同体建设得更好，生活在其中的每个人都自然受益”。这种反馈是间接的、共享的、不可计量的——它不构成对个人劳动的“对价”，而是共同体整体进步的自然溢出。劳动者在更好的环境中生活，使用更先进的工具，享受更丰富的公共资源——这一切都源于社会性生产的成果，但与他个人的投入量没有因果链条。

这三层逻辑共同指向一个结论：社会性劳动与个人生活资料的获取之间，不存在直接的交换关系。这是对“资产阶级法权”的最彻底扬弃。马克思在《哥达纲

领批判》中批判按劳分配时指出，它“原则上仍然属于资产阶级权利”——因为它以劳动为尺度，而劳动尺度本身默认了人的天赋差异和不平等（马克思，1875，《哥达纲领批判》）。只要还存在“劳动与回报”的对应关系，哪怕是最公平的按劳分配，也仍然保留着劳动力要素化的逻辑——劳动被当作可计量的投入，回报被当作对投入的补偿。共产主义要扬弃的，正是这种“投入—回报”结构本身。当社会性劳动完全不直接反馈于劳动者时，“投入—回报”的结构被彻底解构。

三、各取所需：不是分配，而是生产

那么，劳动者的生活资料从何而来？

答案不在分配领域，而在生产领域。生活性生产从社会性生产中解放出来之后，劳动者需要什么，就借助社会共有的生产资料，直接去生产什么。

这里的逻辑链条是清晰而彻底的。

第一步：生活性生产是个人化、私人化的活动。劳动者的劳动能力不再全部被纳入社会配置体系。在社会性生产之外，他拥有了一个完全属于自己的劳动空间。在这个空间里，他生产什么、如何生产、生产多少，完全由他自己的需要和兴趣决定。

第二步：劳动者需要什么，就借助社会共有的生产资料，直接去生产什么。他不需要先“被雇佣”、先“赚取工资”、再用工资去“购买”。他不需要等待社会“分配”给他。他直接调用生产资料，直接投入自己的意识——判断需要什么、决定生产什么、把控生产过程，工具代劳具体执行，产品直接为他所用。整个过程不经过任何交换中介，不产生价值，只产生使用价值——对他自己而言的有用性。

第三步：社会性生产是另一条线——它是建设，不是为个人提供生活资料的渠道。社会性生产满足的是共同体的发展需要。劳动者参与社会性生产，是因为他认同共同体、愿意参与建设，不是为了从中获取个人生活资料。他的个人生活资料，不来自社会性生产的“分配”，而来自他自己在生活性生产中直接为自己生产。

由此，“各取所需”的含义被彻底重构。它不是“社会根据你的需要分配给你”——那仍然是分配，仍然有一个分配者，仍然隐含着“谁来决定你需要什么”的权力问题。它是“每个人根据自己的需要，自主地调用共有生产资料，为自己生产所需”。需求的决定者是劳动者自己，生产的执行者是劳动者调用工具完成的，产品的归属是劳动者自己。社会不在这个过程中扮演“分配者”的角色。社会提供的只是条件——公有制的制度条件、生产力的物质条件、工具的技术条件——而不是“给予”或“回馈”。

这样，“社会性劳动完全不直接反馈”与“各取所需”之间就不存在任何矛盾。它们根本不在同一个逻辑链条上。社会性劳动是建设，它的意义在共同体，其反馈是间接的、共享的——表现为共同体整体环境的改善；生活性劳动是自足，它的意义在个人——劳动者直接为自己生产所需。两者并行不悖，互不兑换。

四、制度前提：公有制与生产力

这一制度安排得以成立的根本前提，是我们此前已经论证的两个条件。

第一，生产资料公有制。共产主义社会必须规定生产资料公有制，这不仅仅是出于公平正义的需求，也不是出于道德的指控，而是因为这是使生活性劳动成为可能的必要条件。只有生产资料归社会所有，每一个劳动者才拥有平等地调用生产资料的权利。他不需要经过任何人的允许，不需要签订任何雇佣合同，不需要将自己的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售。他需要什么，就可以调用社会共有的生产资料，借助先进的生产工具，直接将其生产出来。

这一点的政治经济学意义在于：它彻底废除了“劳动力商品化买卖”的制度根基。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者之所以必须出卖劳动力，根本原因在于他与生产资料的分离。公有制打破了这种分离。当生产资料归社会所有，劳动者就不再是“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人”，而是“生产资料共有者中的一员”。他调用生产资料，不是从别处“借”来的，而是作为共同体的成员行使其权利。

第二，生产力高度发达。只有当工具能够代劳具体执行过程，只有当人的意识成为主要劳动力形态，劳动才有可能从社会性中大规模解放出来。此时，劳动者的大部分生命活动已经转化为生活性劳动——它本身就是自由、就是意义。劳动者不需要从社会性劳动中获取直接的个人回报，因为他已经在生活性劳动中获得了生命本身的满足。社会性劳动只是他作为共同体成员参与建设的方式，其量之少——只占用生命中极小的一部分，其质之自觉——他是建设方向的决定者，使得“回报”问题根本不会产生。

生产力高度发达的另一重意义在于：它使社会总产品的充裕达到了这样的程度——保障社会性生产的持续运转和公共资源的充分供给，不再是一个需要精打细算的稀缺问题。恩格斯指出，在共产主义社会，“通过社会生产，不仅可能保证一切社会成员有富足的和一天比一天充裕的物质生活，而且还可能保证他们的体力和智力获得充分的自由的发展和运用”（恩格斯，1878，《反杜林论》）。这种充裕不是无限的，而是相对于人的真实需要而言的充足。

由此，“各尽所能，按需分配”获得了新的理论内涵。“各尽所能”是指每个人在社会性生产中贡献自己独特的、不可替代的意识与判断。这种贡献不以时间为尺度，不以强度为标准，不以产出为衡量——它只是参与和建设。“按需分配”不是分配，而是每个人根据自己的需要，自主调用共有生产资料，直接为自己生产所需。两者之间不存在交换关系，社会性劳动的意义在共同体，生活性劳动的意义在个人。

第四节 形式解放与实质解放：两条路径的区分与统一

在展开共产主义的历史必然性之前，有必要在此处回应一个贯穿本书始终的理论区分——形式解放与实质解放。

我们在本书中反复论证了一个核心命题：压迫与剥削具有不同的根源。压迫是劳动力要素化的直接代价——从劳动力被分离、被识别、被衡量、被安排的那一刻起，它就必然处于某种支配关系之中。剥削则是要素化与私人掌控耦合的产物。这一区分贯穿了从奴隶社会到数字资本主义的全部历史分析。

在此，我们需要将这一区分延伸至对解放的理解。

形式解放，是在要素化框架内增加劳动者的自主空间。缩短工时、改善劳动条件、增加福利保障、赋予劳动者一定的参与权——这些都是在不触动劳动力要素化本身的前提下，改善劳动者的处境。社会主义在废除了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之后，通过公有制、计划调节、社会保障等制度安排，极大地推进了形式解放的进程。劳动者的自由度增加了，被剥削的程度减轻了，这是不容否认的历史进步。但形式解放没有扬弃要素化本身——劳动力仍然被预生产、被可计价、被可替代、被格式化、被纳入再生产机制。压迫没有消失，它只是换了形态。

实质解放，是对要素化的扬弃。当劳动力不再被当作可分离、可衡量、可安排、可占有的要素时，当劳动从社会性中部分解放出来成为人的生命活动本身时，当意识成为主要劳动力形态而具体执行由工具代劳时——压迫的总根源才被最终拔除。这不是在要素化框架内争取更多空间，而是拆除框架本身。也就是我们不断强调的第二阶段革命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

两者的关系不是对立，而是递进。形式解放为实质解放创造条件——没有公有制奠定的制度基础，没有生产力发展奠定的物质基础，实质解放就是空中楼阁。但形式解放不能代替实质解放——如果止步于形式解放，要素化就可能以新的形态复归，压迫就可能在新制度的外壳下继续存在。《市场还是计划？夺回！》已经论证：市场与计划都只是劳动力要素化在不同环节的制度性投射，真正的定点从来不是选择哪一种要素化形态，而是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扬弃要素化本身。从形式解放到实质解放，是从“在要素化框架内争取更好处境”到“拆除要素化框架本身”的跃迁。

这一跃迁不会自动发生。它需要什么条件？是否只要坐等科技发展，生产力就会自动把我们送入共产主义？答案是否定的。

第五节 共产主义的必然性：从两条死路到唯一出路

从历史定点论的视角看，无产阶级的最终胜利与共产主义的实现是历史的定点——它根植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客观运动，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但通向这一定点的路径是多元的。在这多元的路径中，有两条路的前方存在着断崖，存在着万丈深渊。

一、第一条死路：绝对过剩的文明产能不耐受

从《资本论》的经典原理出发，资本的利润不来自交换——因为交换从社会总体来看是可以抵消的——它唯一的来源是剩余价值，而价值的唯一源泉是活劳动（马克思，1867，《资本论》第一卷）。机器等工具不能创造价值，只能放大价值。这一原理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条件下非但没有失效，反而以更为极端的方式显现其力量。

资本的逐利性与扩张性，要求资本必须不断扩大劳动力的使用规模以实现剥削。在技术高度先进、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条件下，工具对劳动力潜能的放大作用极其巨大，任何一丁点超过限度的劳动力投入，都会在技术的推动下释放出极大的产能，造成一个更恐怖的现象：绝对过剩。

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条件下将彻底大爆发。但在此时，这一矛盾的爆发不再表现为相对过剩的经济大危机，而表现为绝对过剩的文明产能不耐受——全产业大崩盘，文明无法承受自身产能的冲击。这不是因为劳动者买不起，而是因为生产的规模已经远远超出了任何可能的消费能力。资本的逐利性驱动每一个资本家不断扩大生产，但当所有资本家都这样做时，社会总产能就会疯狂膨胀，最终撞上消费能力的绝对边界。

那么，资本不是拥有谋略吗？在《当本能拥有了谋略》【链接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941215>】中我们不是论证了政治实体可以通过国家干预、福利制度、思想文化治理来驯服经济力量吗？

从理论上讲，矛盾是客观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谋略至多能够延缓矛盾的到来，但无法彻底改变矛盾本身。经济力量的本能是增殖、是扩张，政治实体的谋略只能在一定程度上来约束它，而不能改变它。这就好比筑坝拦水——你可以把水拦住一段时间，但水还在那里，还在不断积累，最终的决堤只会更加猛烈。当真正的基本矛盾彻底激化时，谋略便不足一提。

从现实来看，资本家阶级并非一个完美无瑕的整体。他们再怎么谋略也需要协商，他们再怎么团结也只是个性化的协商一致。在现实中，就连单一制政体都会出现局部的不一致，原子化的资本之间的竞争之深就更可想而知了。一条一百米的街道上有三家店铺，你的规模最小。三家共同商议定价一致，后来发现有提

价空间且商品抢手。如果你遵守协议不提价，而另外两家规模比你大，盈利也比你多——你会不会选择提价？大多数人会选择提价。历史不看你有没有选择竞争，它只看选择了竞争的人。只要有人选择竞争——哪怕只有一个人——多米诺骨牌就会倒下。一个资本家极小的降本增效举措，会引来无数资本家争先恐后的仿效。这不是道德问题，而是生存问题。

更深层的是，这种竞争倾向是人类几千万年演化过程中刻在基因里的本能。在漫长的演化史中，物质资源长期处于相对匮乏状态，那些更善于获取资源、更善于竞争的个体和群体，更有可能存活并繁衍后代。这种“竞争本能”不是资本主义的发明，但资本主义把它变成了社会运行的核心逻辑。在能够使人类社会达到共产主义的生产力水平下，任何一个资本家哪怕极微小的超过限度的劳动力投入，都会在技术的推动下释放出极大的产能，造成绝对过剩。不需要所有人这样做，一个人就够了。足够的技术，足够的时间，选择竞争的人必然会出现。

因此，第一条路——资本继续在工作场扩张——通向的是文明产能不耐受，是绝对过剩引发的全产业大崩盘。

二、第二条死路：转向生活场的存在性毁灭

那么，资本家自己除了在工作场上卷到自身以及整个人类文明的崩坏之外，难道就没有别的选择了吗？

还有一条路。在《双重视阈》一书中，我们指出：短视频经济是数字资本主义得以存在与发展的重要基石，生活流域已经成为资产阶级获得剩余价值的重镇，甚至在趋势上已经超过了工作流域的剥削。这其实就是资产阶级在面对工作场上任何一丁点多的投入都可能引发矛盾激化时所做出的选择。它同样适用于应对绝对过剩的文明产能不耐受问题：减少或者放弃在工作场上的竞争与剥削，转向生活场。

生活场的剥削可以实现的前提是数字经济平台。数字资本具有虚拟性与泡沫繁荣性——它的价值表现形式具有高度的波动性和虚幻性，不直接对应实物产品的堆积。因此，转向生活场可以有效地避免绝对过剩的暴雨。资本不再通过扩大实物生产来榨取剩余价值，而是通过提取用户的数据——每一次点击、每一次浏览、每一次互动——来无偿占有价值。这种剥削不需要增加实物产能，不会导致商品堆积，不会引发传统意义上的生产过剩危机。

但这会造成人类文明走向另一个极端：存在性毁灭。

数字平台剥削的是劳动力中最特殊的东西——意识。《双重视阈》揭示了，生活流域剥削链的核心机制是将用户的“使用”转化为“生产”，将“消费”转化为“劳动”。用户在平台上观看视频、点赞评论——他以为自己是在休息、在娱乐，实际上他的每一次滑动都在训练算法，每一次停留都在标注偏好。这些行为被平台无偿占有。而用户在这个过程中消耗的，是他的注意力、他的时间、他的认知资源——简言之，他的意识。

数字平台针对的不是劳动者的体力或技能，而是人最内在的东西——意识。这里必须严格区分：意识不可要素化，因此它不能被“剥削”——剥削在本书中始终特指对劳动力要素的无偿占有，而意识无法被分离、无法被衡量、无法被占有。但资本可以换一种方式作用于意识：它不占有意识，而是殖民意识的自主权。

算法通过间歇性强化制造行为成瘾。每一次滑动都可能带来新的刺激，每一次刷新都隐含着“可能有所发现”的期待——这种不可预测的奖励模式，是行为成瘾的最强塑造机制。算法通过信息茧房塑造认知偏见。用户以为自己是在自由地选择看什么，实则他的每一次点击都在训练算法，每一次停留都在标注偏好。算

法据此精准推送“你可能喜欢”的内容，将用户牢牢锁定在由自身偏好构成的回音壁中。内容在变，形式在变，但底层的逻辑与趣味却高度一致——用户只是在一面又一面镜子中看到自己。

这整个过程，不涉及对意识本身的占有。意识仍然是劳动者的，仍然内在于他，仍然不可分离、不可衡量。但意识自主支配自身的能力被系统性地侵蚀了。劳动者以为自己是在“自由地”选择看什么，实则是在算法的引导下不断将自己的生命时间投入到资本预设的轨道中。他不是被强迫的，他是“自愿”的——但这种自愿，是在成瘾机制和认知操控的条件下被制造出来的。他不是行使自主权，而是在被蚕食自主权。

这正是《双重视阈》所揭示的“假休息”本质：它不是休息，而是一种被伪装成休息的劳动；它不是自由，而是一种被体验为自由的奴役；它不是生命的丰盈，而是生命被进一步掏空的过程。劳动者在这个过程中消耗的，是他的注意力、他的时间、他的认知资源——简言之，他的意识。但这些消耗并没有被资本“占有”——意识本身不可占有。资本占有的是意识活动产生的数据，而这些数据反过来又成为优化殖民机制的生产资料。这是一个自我强化的循环：劳动者越使用平台，算法就越精准；算法越精准，就越能有效地捕获劳动者的意识投入；意识被捕获得越多，产生的数据就越多；数据越多，殖民机制就越完善。

如果这条道路持续下去，人类文明将面临一种新型的毁灭——不是物质层面的崩溃，而是存在论层面的毁灭。人的意识——那个最独特、最属人、本应成为共产主义核心劳动力的东西——没有被夺走，但它被驯化、被编程、被掏空了自主决定方向的能力。人仍然拥有意识，但失去了自由支配它的能力。他活着，但不是在为自己活着；他活动着，但他的意识投入的方向、内容、节奏，都被资本预设的算法所编排。他的意识没有被剥削——因为意识不可剥削。但他的意识自主权被殖民了——而这恰恰是比剥削更为彻底的统治形式。剥削还可以反抗——因为剥削者有面孔、有名字、有可以被指认的利益。殖民意识的自主权没有明确的敌人——算法没有面孔，平台宣称中立，成瘾被体验为自由。劳动者连反抗的对象都难以指认。这也正是为什么我们始终强调第二阶段革命车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重要性的原因，它的矛头对准的不仅仅是剥削，而是任何形式的压迫、占有以及殖民。

这就是两条死路的完整图景。第一条路通向物质生产的绝对过剩，文明被自己创造的产能所淹没。第二条路通向人的意识的彻底殖民，文明在存在的意义上自我毁灭。两条路都是死路。

三、无产阶级的双重使命：解放与存续

正是在这里，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获得了全新的维度。

经典理论中，无产阶级的使命是解放——推翻资产阶级统治，消灭剥削，建立无产阶级社会。这是正确的，但在当代条件下，这一使命必须被进一步深化。无产阶级不仅承担着解放的使命，更承担着人类文明存亡延续的问题。

资本逻辑在高度发达生产力条件下的展开，已经使人类文明面临两种自我毁灭的可能性。这不是任何人的主观意愿，而是资本逻辑自身运动的必然趋势。只要资本的本能还是增殖和扩张，它就必然要么走向绝对过剩的崩溃，要么走向存在性毁灭。阻止这两种可能性的唯一途径，就是无产阶级革命——不是改良，不是调和，而是从根本上扬弃资本的逻辑，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终结劳动力要素化的漫长历史。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写道：“无产者在这个革命中失去的只

是锁链。他们获得的将是整个世界。”（马克思、恩格斯，1848，《共产党宣言》）这句话在当代获得了新的含义。无产阶级失去的不仅是锁链——不仅是资本对劳动的剥削关系——更是整个人类文明失去未来的可能性。如果无产阶级不通过革命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人类文明将失去的不仅是“整个世界”，而且是任何世界的可能性。

这就是共产主义的历史必然性所在。它不是一种道德选择，而是文明存续的唯一出路。共产主义不是人类“想要”的理想，而是人类“不得不”走向的定点。正如马克思所言，人类始终只提出自己能够解决的任务（马克思，1859，《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共产主义之所以是历史的定点，不是因为它美好，而是因为它资本逻辑自我否定的必然结果——是矛盾运动逼迫历史做出的唯一选择。

从历史定点论的视角看，定点的必然性从来不意味着人可以坐等它自动到来。定点是星辰，它标定了历史必须经过的坐标。但水手仍然需要驾船航行——他可能被风浪打翻，可能触礁沉没，可能在茫茫大海中迷失方向。那两条死路——绝对过剩与存在性毁灭——就是路径中的断崖。绕过它们，需要无产阶级自觉的革命实践，需要劳动者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持续斗争，需要在历史的每一个当下发挥主观能动性，而不是被动等待生产力的自动恩赐。

从这个意义上说，共产主义不是历史的终点，而是真正的人类历史的开端。当劳动力要素化被最终扬弃，当劳动从社会性中解放出来成为人的生命活动本身，当每一个劳动者都夺回了对自身意识——那个最属人的劳动能力——的完整掌控权，人类才第一次从“必然王国”迈入“自由王国”。在那之前的一切历史，都是人类为了抵达这个起点而不得不走过的漫长道路。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的结尾写道：“人类社会的史前时期就以这种社会形态而告终。”（马克思，1859，《政治经济学批判》）共产主义的意义，正在于它是“史前时期”的终结和真正人类历史的开端。在那之前，人类的历史是劳动力被不断从人身上剥离的历史，是劳动者被持续置于各种支配关系之下的历史，是压迫与剥削以不同形态不断重演的历史。在那之后——在劳动力要素化被彻底扬弃之后——历史才真正成为人作为人的历史，成为自由自觉的生命活动展开的历史，成为每一个人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完整复归的历史。

这，就是《要素的枷锁》全书所要抵达的最终命题。

注释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84.

恩格斯.《反杜林论》[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78.

加图.《农业志》[M]. 马香雪, 王焕生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公元前 160.

汉谟拉比.《汉谟拉比法典》[M]. 吴宇虹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公元前 1753.

路易斯·亨利·摩尔根.《古代社会》[M]. 杨东莼, 马雍, 马巨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877.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44.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67.

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61 - 1863.

马克思.《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53.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75.

马克思.《人类学笔记》[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79 - 1882.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59.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48.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845 - 1846.

法兰克王国.《萨利克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约 511.

西哥特王国.《西哥特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506.

日本.《大宝律令》[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701.

亚当·斯密.《国富论》[M]. 郭大力, 王亚南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1776.

商鞅.《商君书》[M]. 北京: 中华书局, 公元前 356.

张皓翔.《资本的当代升维》[EB/OL]. Zenodo, 2026.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244088>.

张皓翔.《双重视域》[EB/OL]. Zenodo, 2026.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879332>.

张皓翔.《市场还是计划? 夺回!》[EB/OL]. Zenodo, 2026.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9473889>.

张皓翔.《当本能拥有了谋略》[EB/OL]. Zenodo, 2026.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941215>.

附录

关于“工具放大价值”命题的理论补充

要理解“工具放大价值”究竟意味着什么，必须先把三个概念的关系理清。劳动力，是蕴藏在人身体里的、创造价值的能力。抽象劳动，是这种能力被实际支出、凝结在商品中的那一部分。价值，是凝结下来的实体。三者的关系可以一句话说清楚：劳动力是源泉，抽象劳动是过程，价值是结果。

但问题出在第二步。劳动力与抽象劳动之间，从来不是直接相通的。

我们在全书的叙述中反复强调过一个论断：劳动力的潜力是巨大的。能够被衡量、被安排进特定生产过程的那部分劳动力，从来只是劳动力总量中极小的一片。更大的部分——意识、判断、创意、审美——要么因为执行成本太高而无法落地，要么因为分工把人压扁为局部操作者而被抑制，要么因为劳动只是谋生手段而被刻意逃避。这些能力不是不存在，而是进不了抽象劳动的通道。它们停留在“潜在”状态，从未转化为价值。

这就是说，劳动力与抽象劳动之间，始终横亘着障碍。潜力巨大是一回事，能兑现多少是另一回事。兑现的那一小部分，就是我们在历史上看到的抽象劳动；没兑现的那一大部分，就是被生产关系、技术水平、分工形态共同锁死在潜在中的劳动力潜能。

那么，工具在其中起了什么作用？

这里必须做一个严格的限定，否则整个论述就会垮掉。我们不是在说，只要 AI 技术一出现，这些障碍就自动消失了。如果技术本身就能自动解放人，那数字资本主义下的外卖骑手和内容创作者，早就该是自由的了。实际情况恰恰相反：在资本主义私有制下，同样的技术被用来做相反的事——算法监控骑手的每一秒，平台提取用户每一条数据，分工不但没有打破，反而被细化到了原子级。

因此，我们这里论述的前提是：在共产主义社会，公有制已经确立，生产不再服务于资本增殖，而是服务于人的需要。只有在这个前提下，以人工智能为核心的先进生产工具，才可能真正去击穿那三重壁垒，而不是反过来把它们加固。

回到正题。这些工具在公有制条件下做了三件事。

第一，它代劳了执行。从前一个构想变成一件产品，中间要经过设计深化、物料准备、加工制造、质检调度，每一步都在消耗，大多数构想夭折在半路。当全部执行环节由工具完成之后，意识的每一次投射都可以直接抵达结果，不再被中间环节吞噬。

第二，它把人从被肢解的分工中拉了出来。劳动者不再终身被绑定在某一个局部操作上，劳动力从碎片的、被压扁的状态恢复为一个完整的东西，意识重新成为这个整体的核心。

第三，它为消灭异化劳动提供了物质前提。当谋生不再要求人出卖劳动能力，当具体执行不再需要人的体力和忍耐力，劳动就不再是外在的强制，重新有了成为人的自由自觉活动本身的可能性。

这三件事加在一起，造成了什么后果？被阻塞了几千年的那条通道，被打开了。此前挤不进抽象劳动的劳动力潜能——意识、判断、创造——现在可以畅通无阻地进入抽象劳动。

这就是“放大”的真实含义。工具没有创造一丁点新价值。它做的是释放：把被各种历史条件锁死的劳动力潜能，从潜在状态中解放出来，让它第一次能够完整地转化为抽象劳动，进而成为价值。放大的是劳动力潜能的兑现程度，不是价值本身。价值的唯一源泉，仍然是

人的活劳动。

但这一步走出来之后，一个更根本的变化也同时发生。

意识成为主导形态的劳动力之后，我们突然发现：这个东西，根本不能计价。不是说“不应该”，是“不可能”。一个人的判断、一个人的审美、一个人赋予产品的意义——这些没有可以通约的单位。你不能说张三贡献了三个单位的意识，李四贡献了五个，因为意识是质的差异，无法被还原为量的累加。无法衡量，就不可能计价。

这便逼出了一个更深的结论：当抽象劳动的主要内容从被衡量、被切割的劳动时间，变成了不可计价的意识，抽象劳动本身的性质也跟着变了。在过往的一切历史中，抽象劳动虽然叫“抽象”的，但始终能被量化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正因如此，价值才能被衡量，交换才能成立，工资才能计算。但现在，当抽象劳动的主要内容是不可衡量的意识，这个“可量化”的根基本身就失效了。抽象劳动仍然是抽象劳动——它是无差别的人类劳动——但这种无差别性，已经不是量的无差别，而是质的无差别：大家都是人，都在用意识和判断参与社会建设。你无法衡量一个建筑师在某次设计中花了多少单位意识，你也无法衡量一个哲学家在某次思辨中花了多少单位意识。你只能承认：他们贡献了意识，这些意识共同构成了社会生产中最核心的东西，但它们无法被量化为任何尺度。

这就把推导推到了最后一步。

过去我们说，一个东西的价值，取决于凝结了多少抽象劳动，而抽象劳动又取决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现在，抽象劳动的内容变成了不可计价的意识，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个概念就不再适用了——因为那种“投入极少、产出极大”的产出，不是一个时间单位可以框住的。但价值并没有消失。相反，由于工具的放大作用，由于全部劳动力潜能被彻底释放，价值的总量是在呈指数级增长的。它只是不再被计价而已。它存在着，但旧世界的尺子量不了它。

这就是“工具放大价值”命题从厘清基本概念出发，经由障碍分析、前提限定、通道打通、抽象劳动性质转变，最终抵达的结果。它不是一个关于科技效能的孤立论断，而是一条贯通劳动价值论和共产主义运行逻辑的理论线索。从这条线索看过去，工具放大价值——放大的，是从潜在到现实的通道，是意识劳动从个人投射到社会财富的转化效率，是人从被安排的劳动者变成自由的创造者的历史可能性。

意识的宣言——《要素的枷锁》一书的续作

独立书稿 doi: 10.5281/zenodo.20185691

第一章 意识的双重身份：从上层建筑到经济力量

在过去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中，意识始终被放置在上层建筑的领域中被讨论、被观察、被研究。这一定位本身没有错——社会意识由社会存在所决定，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命题（马克思，2009：591）。然而，问题的关键在于：这个命题在漫长的理论史中被逐渐窄化，意识被理解为“观念的东西”，其反作用被理解为“观念的力量”。仿佛意识是从物质世界之外飘来的某种精神性存在，它在经济基础的“最终决定”下活动，却始终与那个物质性的根基保持着一种若即若离的关系。

这种理解并非没有道理，但它遗漏了一个更为根本的事实。

随着社会存在与生产技术条件的发展，随着物质条件的日益丰富，新的生产工具——人工智能、脑机接口、神经技术——开始大规模地进入人类的生产过程。这些工具的出现，迫使我们重新审视“意识”在人类生产活动中所扮演的角色。我们终于进入了一个更为深层的认知领域：意识这一人所特有的产物，不再仅仅是观念的上层建筑的存在，它更是一个人最高级、最独特的劳动力。

但这里需要立即做一个澄清，以免落入概念混淆的陷阱。这绝不意味着简单地宣称“意识既是上层建筑又是经济基础”——这种说法既粗陋又含混。正确的表述是：意识在不同的维度、以不同的身份、在不同的关系中被对待。当意识以特定的形态出现时，它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当意识以另一种形态出现时，它属于经济基础的范畴。两者不是同一个东西，而是同一个人能力在不同层面的展开。

第一节 意识的双重身份：从上层建筑到经济力量

当意识表现为体系化的社会观念形态时——一个时代的价值取向、审美标准、道德规范、认知范式——它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社会意识由社会存在所决定，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一定社会的观念体系，是该社会生产方式、阶级结构、权力关系在思想层面的投射与结晶。它不是为了自身而存在的纯粹精神，而是被特定历史条件下人们的物质生活过程所塑造、所限定、所驱动的。

在这个意义上，意识作为上层建筑具有三个基本特征。第一，它被社会存在所决定。人们并不是自由地选择自己的观念。奴隶社会不可能产生“天赋人权”的意识形态，封建社会不可能自发生长出“自由平等博爱”的价值观。一个时代的意识，归根到底是那个时代的物质生活条件的产物。这不是机械的决定，不是线性的推导，而是说：任何观念的兴起、传播、制度化，都以一定的物质前提为基础，并受到那个时代生产力水平和生产关系的制约。第二，它具有相对独立性。一旦某种观念体系被生产出来，它就不会随着经济基础的即时变化而瞬间消失。封建观念在资本主义初期仍然顽强地存在，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以各种形式渗透。这种惯性不是因为观念本身有“魔力”，而是因为观念被固定在了语言、文字、法律、制度、风俗习惯等物质载体之中，这些载体有自身的稳定性和延续性。第三，它反作用于经济基础。观念不是被动地躺在那里被经济基础决定的影子。它塑造人的行为，组织人的劳动，规定人对生产关系的认同或反抗。一种成功的意识形态，能够有效地将统治阶级的利益转化为全社会接受的“常识”，从而降低统治成本、维持生产关系的稳定。这种反作用是真实存在的，是历史唯物主义必须解释的现象。

然而，传统理论在解释这种“反作用”时，往往止步于描述其现象——说它“起作用”，却

没有揭示其起作用的物质机制。这就给唯心主义的幽灵留下了后门：仿佛观念真的有一种独立于物质的精神力量，能够反过来推动物质世界。这不是马克思的本意，但却是传统表述中最容易被误解、最容易被利用的模糊地带。

现在，让我们从另一个维度审视意识。当意识不是作为社会化的观念体系，而是作为个体在劳动过程中实际调用的认知、判断、决策、创造能力时，它属于生产力的范畴。准确地说，它是劳动力的一种特殊形态——而且是所有劳动力形态中最高级、最特殊、最不可替代的一种。

什么是劳动力？劳动力是人的身体中蕴藏的、能够在劳动中支出的体力和智力的总和。在漫长的历史中，劳动力主要表现为体力支出——肌肉的力量、手脚的灵巧、感官的敏锐。即使到了工业时代，劳动者的主要价值仍然是作为“操作者”存在：操作机器，执行流程，完成被分解为标准化动作的任务。脑力劳动虽然一直被承认，但其权重远不及体力劳动——因为生产力水平还没有发展到让“思考”成为生产过程中最稀缺、最关键的那个变量。

但情况正在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当人工智能开始代劳具体的执行——编写代码、绘制图纸、操作设备、甚至诊断疾病——当具体操作的边际成本趋近于零，生产过程中唯一剩下的、只有人才能提供的那个变量，就是意识。更准确地说，是意识中的判断、决策、审美、赋予意义、设定方向的能力。这不是说人类从此不再需要体力或技能，而是说：在生产力的高阶形态中，意识的调用成为整个生产过程的“第一推动力”。工具可以执行，但工具不能自主判断要执行什么；算法可以优化，但算法不能自主决定优化的目标是什么；机器可以生产，但机器不能自主理解生产出来的产品对人的意义是什么。这些，只有意识能做到。

因此，我们必须承认一个曾经被长期压抑的事实：意识本身就是一种劳动力，而且是迄今为止人类所拥有的最高级的劳动力。它不像体力那样可以被简单地量化，不像重复性技能那样可以被标准化，不像操作流程那样可以被完全程序化。它的价值恰恰在于它的独特性、不可替代性和创造性。

这里需要引入一个或许看似朴素的命题：意识是人改造世界走向文明所使用的第一批“工具”。请允许我给“工具”这个词加上引号。之所以加引号，是因为意识本身不是外在于人的工具——它内在于人，是人的本质能力的一部分。但就其功能而言，它在人类改造世界的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与工具是高度同构的：它是“被用来”认识世界、判断情境、规划行动、创造新事物的那个中介。在人类学会制造石器之前，意识就已经在指导着最原始的采集和狩猎——判断哪些果子能吃，规划明天去哪里捕鱼，决定如何分工协作。没有意识这个内在的“工具”，外在的工具（石斧、弓箭、机器、算法）就永远不会被发明出来，更不会被有效地使用。

意识作为劳动力具有三个根本特征。第一，它是最高级的劳动力。在所有的劳动力形态中，意识处于金字塔的顶端。体力可以被机器替代，重复性技能可以被算法替代，甚至某些创造性工作（如生成标准化的图像、音乐、文本）正在被人工智能部分替代。但真正高级的意识调用——那种在复杂情境中做出价值判断、在不确定中设定方向、在既有框架之外产生新想法的能力——是目前任何机器都无法替代的。这不是因为技术不够发达，而是因为这种能力本质上与人的生命体验、情感、价值立场、历史处境不可分离。第二，它是最特殊的劳动力。体力劳动可以被量化：你搬了多少块砖，走了多少公里，消耗了多少卡路里。重复性技能可以被标准化：你焊了多少个焊点，合格的比率是多少。但意识的调用无法被这样衡量。一个关键的判断可能只需要一秒钟，但它可能决定一个项目的成败；一个天才的创意可能只在一瞬间闪现，但它可能开启一个全新的产业。意识的投入与产出之间，不存在线性关系。它是最特殊的劳动力，因为它拒绝被纳入任何统一的度量衡。第三，它是最不可替代的劳动力。在数字资本主义的剥削图景中，资本试图用算法、数据、平台来“殖民”意识——驯化它、引导它、让它“自愿”投向资本预设的方向。但资本无法生产意识，却可以引导意识；无法占

有意识，却可以殖民意识。只要人类还需要做出真正的判断——而不是在算法的几个选项中挑一个——意识就是不可替代的。但不可替代不等于不可侵犯。

现在，我们必须面对一个显而易见的追问：意识怎么能同时是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这两者不是在历史唯物主义的框架中属于两个不同的层次吗？答案是：同一个事物可以在不同的关系中被定位。这不违背逻辑。水在一个语境中是溶剂，在另一个语境中是反应物，这并不矛盾。同样，意识在不同的维度上扮演着不同的角色。当意识以社会化的、制度化的、历史地凝结成的观念体系出现时——比如一个时代的“主流价值观”“科学范式”“审美标准”——它属于上层建筑。因为它是由那个时代的社会存在所决定的，它反映着那个时代的生产关系和阶级结构，它作为一套规范性的框架反作用于经济基础。当意识以个体在劳动过程中实际调用的认知、判断、决策能力出现时——比如一个工程师在设计图纸时在脑海中构建的三维模型，一个医生在诊断时对病情的综合判断，一个艺术家在创作时对形式和意义的瞬间把握——它属于生产力。因为它是直接参与价值创造的，它是活劳动的一部分，它是人在改造世界时所动用的核心能力。

这两个维度不是相互排斥的，而是相互渗透、相互转化的。一方面，个体的意识能力（作为劳动力）总是在一定的社会观念体系（作为上层建筑）中被塑造和训练的。一个人如何思考、如何判断、如何决策，从来不是纯粹的“个人天赋”，而是被他所处的文化传统、教育制度、知识范式所深刻影响。在这个意义上，上层建筑“内化”为劳动力的一部分。另一方面，社会化的观念体系（作为上层建筑）之所以能够存在和延续，恰恰是因为无数个体在日常劳动中实际调用着这些观念来进行判断和决策。一个科学范式之所以成为“范式”，不是因为它在天上有着独立的实体，而是因为一代又一代的科学家在具体的研究工作中用这套范式来指导自己的思考和实验。在这个意义上，劳动力“外化”为上层建筑。

因此，意识的双重身份不是理论的矛盾，而是理论对现实的更精确把握。它不是要取消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区别，而是要在承认这个区别的前提下，揭示二者之间那个被长期忽视的“中介”——意识本身。意识既是那个被决定的（作为上层建筑），又是那个在起作用的（作为劳动力）。它不是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的“第三者”，而是贯穿两者的那个活生生的、不断运动着的人类能力本身。当我们说“意识作为上层建筑”时，我们强调的是它的社会化、历史性、被决定的一面。当我们说“意识作为劳动力”时，我们强调的是它的个体性、实践性、创造价值的一面。两者合在一起，才构成对意识的完整理解。

第二节 潜能的凝结与释放：上层建筑作为意识的“仓库”

在《要素的枷锁》中，我们已经论证过一个贯穿全书的基本命题：人的劳动力的价值是巨大的(张皓翔, 2026a)。这不是一句空洞的赞美，而是一个需要被认真对待的经济事实。劳动力是人类改造自然、创造财富的唯一能动源泉，离开了它，一切生产资料都只是沉睡的物。

然而，如此巨大的劳动力，在他所处的每一个历史时代中，却面临着一种深刻的二重性。一方面，正是因为劳动力被要素化——从混沌的生命活动中被分离、被识别、被衡量、被安排——它才第一次获得了被系统性地组织、调配和释放的可能。没有要素化，劳动力就永远沉睡在血缘共同体和自然经济的迷雾之中，无法汇聚成建造城邦、开凿运河、运转工厂、编织数字网络的社会性力量。要素化是释放的条件。另一方面，也正是要素化本身，给劳动力戴上了枷锁。当劳动力被当作一种可分离、可衡量、可安排、可占有的要素来对待时，它就被从人的完整生命中剥离出来，成为外在于人的、服务于他人目的的工具。劳动者越是“高效”地释放劳动力，他就越是深刻地丧失对自身劳动力的自主支配权。要素化是释放的条件，同时也是压迫的根源。

在这两种力量的拉扯中，劳动力的大部分潜能被雪藏了。它没有被消灭——因为劳动力内在于人的生命，只要人还在，潜能就在——但它被压抑、被闲置、被排斥在现实的生产过

程之外。这种雪藏不是偶然的失误，而是要素化逻辑的内在代价。

在一切劳动力形态中，意识这种独特的劳动力的潜能往往是最大的。道理并不复杂：体力有上限，重复性技能可以被机器超越，但意识——判断、决策、审美、赋予意义、设定方向的能力——它的可能性边界至今无人能够划定。一个人可以在几分钟内做出改变一生的决策，一个念头可以催生一个产业，一种审美可以重塑一个时代。意识的潜能，几乎是人类所知的唯一一种“越使用越增长”的资源。然而，也正因为它的潜能最大，它往往也是最容易受时代与所处的社会条件所限制的。在生产力低下的阶段，人们的大部分精力被用于满足基本生存需求，意识被绑定在具体的、重复性的生存劳动上，没有余裕去展开它的高级形态。在分工和阶级社会中，绝大多数人的意识被限定在狭窄的专业领域内，被训练为服务于特定生产环节的“工具性脑力”，其广阔的判断力和创造力被系统性地闲置。到了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资本更是通过算法、平台、成瘾设计，对意识进行前所未有的殖民——不是剥夺它，而是让它“自愿地”流向资本预设的方向，从而将其潜能压缩在资本增殖所需要的狭窄轨道之内。

但这里必须做出一个重要的理论判断：这种巨大的潜能并不会消失。它不会因为被压抑、被闲置、被殖民就从世界上蒸发。它会以特殊的形式被保留和固定下来，静静地存储在历史的仓库中，等待社会生产力发展到能够满足其释放条件的那一天，再重新被激活、被释放、被转化为现实的力量。

在《要素的枷锁》中，我们已经论述过一种保留形式：数据、信息等是对普通劳动力的保留。每一次劳动操作、每一次生产记录、每一次技术操作，都会留下痕迹(张皓翔, 2026a)。这些痕迹以数据或信息的形式被固定下来，成为后世可以调用、分析、激活的历史劳动潜能。这部分保留包含了普通劳动力的经验、技巧、操作模式，也包括了意识这一特殊劳动力的部分潜能——比如一个工匠在操作中凝结的判断智慧，一个工程师在设计图中留下的思维轨迹。

但是，意识这一特殊劳动力的绝大部分潜能，并不是以数据或信息的形式被保留下来的。数据只能记录意识的外化结果——你做了什么决定、画了什么图、写了什么代码——但无法记录那个“做出决定”的意识活动本身。意识在每一次调用中的独特质感、它背后的价值权衡、它在大脑中的瞬间涌现，这些才是意识潜能中最核心、最不可还原的部分。

那么，这些最核心的潜能去了哪里？答案是：它们以“作为上层建筑的意识”的形式被保留下来。这正是本书试图揭示的核心机制之一。一个时代的价值观念、审美标准、道德规范、认知范式——这些看似“飘在云端”的上层建筑，实质上是该时代人的意识潜能的结晶。当一代又一代的劳动者在劳动中调用他们的判断、决策、创造能力时，这些意识活动不会随着劳动的结束而彻底消失。它们会被沉淀为语言、被固化为制度、被编码为风俗、被凝聚为艺术作品、被传承为知识体系。这些东西不是“精神的”，而是被存储在各种物质载体（文字、建筑、仪式、技术）中的、可被后世激活的意识潜能。

这就解释了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中一个长期被接受却很少被追问的命题：正确的意识能够能动地指导人们改造世界（马克思、恩格斯，2009：525）。这个命题的正确性毋庸置疑，但它的具体作用机理——意识究竟是如何“能动地指导”物质世界的——在传统表述中往往被笼罩在一层薄薄的神秘主义烟雾之下，仿佛观念天生就有一种推动物质的力量。本书提出的回答是：这种“能动指导”的作用机理，正是上述“凝结-存储-释放”机制的具体运作。当后世的人们接触到前人的观念体系时——读到一本古籍，遵循一套法律，传承一门手艺，接受一种教育——他们实际上是在接触那些被固定下来的、前人的意识潜能。这些潜能不会自动生效，它们需要被活的后世意识所“激活”：理解、批判、继承、转化。正是在这个激活的过程中，前人的意识潜能转化为后人改造世界的能力。这不是“观念推动物质”，而是历史上被固定下来的意识潜能，在新的物质条件下被重新释放，转化为现实的、物质性的力量。详细的作用机理，将在第二章展开。此处仅做提示。

第三节 以意识为核心：上层建筑作为历史性凝结

至此，一个更为根本的追问浮出水面：如果说上层建筑中凝结着意识的潜能，那么上层建筑与意识之间的关系究竟是什么？它们是一个东西的两种说法，还是两个不同的范畴在某个点上发生了交汇？

答案是：到目前为止的一切上层建筑，都与意识有着脱不开的干系。这不是一个温和的论断，而是一个激进的宣称——因为它意味着：没有意识，就没有上层建筑。上层建筑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不是某个超越性的精神实体投射到人间的影子，而是人的意识活动在社会历史中留下的沉淀物。

让我们一步步地展开这个论证。首先，上层建筑的核心内容是什么？法律、政治、宗教、艺术、哲学——这些领域的基本构成单元，无一不是人的意识活动的产物。法律条文是人类判断是非、界定权利的结晶；政治制度是人类协调利益、分配权力的设计；宗教教义是人类对超越性存在的想象与敬畏；艺术作品是人类情感、审美、观念的具象化表达；哲学体系是人类对世界、对自身进行系统思考的成果。离开了人的意识活动——离开了判断、想象、审美、思考——这些东西连一天都无法存在。

其次，上层建筑的运行机制是什么？一套法律体系之所以能够约束人的行为，不是因为法条自己会说话，而是因为人的意识认同它、畏惧它、或者至少在计算违法的代价。一种意识形态之所以能够成为“主流价值观”，不是因为它被刻在了石头上，而是因为无数个体的意识在日常实践中不断地接受、传播、强化它。上层建筑的每一次“起作用”，都离不开活的人的意识的参与——要么是认同，要么是反抗，要么是妥协，但绝不可能是意识的缺席。

因此，我们可以做出一个恰当的整合：以意识为核心来理解上层建筑。这不是说上层建筑就是意识，而是说上层建筑是意识的社会化、客观化、历史化的产物。意识是“活”的、流动的、个体性的；上层建筑是“死”的、固化的、社会性的。但死的、固化的上层建筑，是从活的、流动的意识活动中凝结出来的，并且只有在重新被活意识激活时，才能发挥作用。

从这个视角出发，我们可以对“上层建筑”的本质得出一个新的定义：上层建筑，实际上是旧的经济基础在人类的实践活动中所形成的历史性凝结。

这个定义需要拆解为几个层次来理解。

第一层：“旧的经济基础”。上层建筑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扎根于已经存在的、正在运行的经济基础之中。封建社会的法律体系反映的是封建生产关系的要求，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服务于资本增殖的逻辑。上层建筑的内容，归根到底是由那个时代的经济基础所规定的。但这里的关键词是“旧”——上层建筑一旦形成，它就会超越自己原来的那个经济基础而继续存在。封建法律在资本主义初期仍然被沿用，资产阶级观念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有市场。它带着旧时代的烙印，却活在新时代的土壤里。

第二层：“在人类的实践活动中”。上层建筑不是经济基础自动分泌出来的分泌物。它不是像树结果实那样自然发生的。它是通过人的实践活动——劳动、斗争、交往、创造——被生产出来的。每一次立法，每一次起义，每一次宗教改革，每一次艺术创作，都是意识在实践中的外化。无数这样的外化活动积累、碰撞、筛选、沉淀，最终结晶为制度、规范、观念体系。没有实践，就没有凝结；没有凝结，就没有上层建筑。

第三层：“历史性凝结”。凝结是一个物质性的过程，而不是精神性的隐喻。正如水蒸气遇冷凝结为水珠，液态的意识活动在特定的历史条件（物质载体、社会制度、传播媒介）下，被固定为可保存、可传递、可激活的社会形式。这种凝结不是永恒的——它可以被打破、被重铸、被新的实践所瓦解。但它一旦形成，就获得了一种相对独立的存在，成为后续实践的前提和条件。

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一个贯穿全书的命题：上层建筑是历史上被固定下来的、以意识为核心的劳动力潜能的存储形式。每一个时代的法律、政治、宗教、艺术、哲学，都是那个时代无数劳动者的意识活动在改造世界的过程中留下的印记。这些印记中凝结着他们的判断、

他们的审美、他们对世界的理解、他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这些凝结物不会随着那个时代的消失而消失，它们被语言、文字、建筑、仪式、技术所承载，穿越时间的河流，成为后世人类可资调用、可被激活的历史遗产。

而“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这一经典命题，至此获得了全新的解释：这种反作用，不是观念的力量，而是被固定下来的、以意识为核心的劳动力潜能，在新的物质条件下被重新释放、重新激活、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过程。详细的作用机理，将在第二章展开。

第二章 反作用的经济本质：上层建筑如何成为经济力量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马克思，2009：591；恩格斯，2009：608）。这对命题在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論传统中几乎被视为公理，每一个学习者都能背诵，每一个研究者都在使用。但“决定”究竟意味着什么？“反作用”究竟以什么样的机制发生？这两个问题被反复提出，却从未得到真正令人满意的回答。

最常见的解释是：经济基础“归根到底”决定上层建筑，但上层建筑具有相对独立性，能够“反作用”于经济基础（《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编写组，2023：140）。这种解释在政治上是安全的，在理论上却是含混的。它用“归根到底”回避了“如何决定”的具体机制，用“相对独立性”回避了“反作用”的物质基础。于是，一个诡异的局面出现了：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仿佛存在着一道不可见的屏障——经济基础在屏障的这一边“最终决定”，上层建筑在屏障的那一边“相对独立”，两者通过某种无法言说的神秘力量相互影响。这道屏障之所以存在，正是因为经典理论始终未能揭示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从上层建筑到经济基础的完整传导链条。

在前文我们已经为破解这个难题铺设了地基。我们论证了意识的双重身份：它既是上层建筑的核心内容，又是最高级的劳动力形态。作为上层建筑，意识以社会化的观念体系存在；作为劳动力，意识以个体在劳动中实际调用的认知、判断、决策能力存在。我们还论证了上层建筑的本质是历史性凝结——旧的经济基础中那些被时代局限所束缚、无法在当时释放的劳动力潜能，通过人类的实践活动，以法律、政治、宗教、艺术、哲学等形式被固定下来，成为跨越时代的“潜能仓库”。

现在，我们需要在这个地基上，完整地揭示从“决定”到“反作用”的传导机制。

第一节 “决定”的真实含义：规定什么能被释放，什么必须被雪藏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如果我们将“决定”理解为经济基础像刻印章一样，把自己的内容直接印刻在上层建筑上，那我们就永远无法理解为什么同一个经济基础可以对应不同的上层建筑，也无法理解为什么上层建筑一旦形成就具有超越其原初经济基础的惯性。

“决定”的真实含义不是“生产”，而是“划界”。

任何一个时代的经济基础——即那个时代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都在做两件事。第一件事是释放：它把劳动力从混沌的自然状态中组织起来，使其投入现实的生产过程。没有这种释放，社会就无法运转，文明就无法延续。第二件事是雪藏：任何经济基础都只能在特定的生产力水平上运转，它只能释放那些在现有技术条件下能够被有效组织的劳动力，而将那些暂时无法被有效利用的劳动力潜能排斥在现实生产过程之外。这不是经济基础“不愿意”释放，而是“不可能”释放——因为释放需要物质条件，而条件尚未成熟。

雪藏不是消灭。被雪藏的劳动力潜能不会消失，它们只是暂时找不到进入现实生产过程的通道。这些被堵在通道之外的潜能，必须寻找出路。它们不能一直悬在空中，它们需要附着、需要沉淀、需要某种社会形式来承载自己。而这条出路，就是上层建筑。

因此，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方式是：它通过规定“什么能被释放、什么必须被雪藏”，划定了意识潜能的流向。那些被释放的部分，进入现实的生产过程，成为看得见的财富；那些被雪藏的部分，则通过人类的实践活动——劳动、斗争、交往、创造——凝结为法

律、政治、宗教、艺术、哲学等上层建筑形态。上层建筑的内容不是经济基础“告诉”它的，而是经济基础“逼”出来的——它是被时代的生产力水平所限制、所排斥、所悬置的那部分劳动力潜能的落脚之地。

我们可以用一个比喻来帮助理解。一条河流的水量远远大于河道所能容纳的流量。河道就是经济基础——它规定了水可以流向哪里、以多大的流量流动。那些流不过去的多余的水，不会消失。它们会渗入两岸的土地，形成湿地、沼泽、湖泊，甚至改变整个流域的生态。这些湿地、沼泽、湖泊，就是上层建筑。它们不是河道“生产”出来的，而是河道“逼”出来的——它们是那些无法进入河道的水的归宿。当气候变迁、降雨增加，或者河道被人为拓宽，这些原本储存在两岸的水就可以重新汇入河道，成为新的流量。

在这个比喻中，水就是劳动力的潜能；河道就是经济基础——它规定了潜在在当下可以被释放的规模和方向；两岸的湿地、沼泽、湖泊就是上层建筑——它们是那些暂时无法进入河道的潜能的储存形式。这个比喻并不完美，但它至少说明了一个关键点：上层建筑不是经济基础的“反映”或“复制品”，而是经济基础无法容纳的那部分劳动力潜能的结晶。

第二节 凝结的过程：被雪藏的潜能如何变成上层建筑

现在，我们需要更具体地回答：被经济基础雪藏的劳动力潜能，究竟是如何变成法律、政治、宗教、艺术、哲学这些上层建筑形态的？这个过程不能停留在隐喻层面，必须揭示其物质性的传导机制。

第一步，是实践中的外化与遭遇阻力。劳动者的意识在劳动实践中被调用，试图改造世界、实现目的。但在每一个具体的历史时代，这种调用都受到生产条件、技术水平和阶级关系的限制。一个中世纪工匠想设计一种更高效的纺织机械，他的意识中已经有了模糊的图景，但当时的金属加工技术无法实现他的构想，封建行会制度也不允许他擅自改变生产规范。他的意识潜能无法在“生产”这条通道上兑现，于是它转向了其他通道。

第二步，是社会化与客观化。单个工匠被雪藏的意识潜能如果不被表达、不被分享，就会随着他的死亡而消失。但人类是会交流、会记录、会传承的动物。那个工匠可能把他的构思画在草图上，可能讲给徒弟听，可能在行会的讨论中提出。这些表达行为将个体性的意识潜能转化为社会性的存在——它进入语言、进入图像、进入人与人之间的交流和争论。在这个过程中，意识潜能开始脱离原初的个体大脑，附着在各种物质载体上：羊皮纸、石碑、建筑物、乐器、仪式动作。

第三步，是筛选与结晶。不是所有被表达的潜能都能被保留下来。社会是一个巨大的筛选机制。那些与当时统治阶级利益相冲突的表达可能被压制、被销毁；那些过于超前、同时代人完全无法理解的表达可能被遗忘；而那些能够回应社会普遍焦虑、能够为多数人提供意义框架、能够在权力结构和日常生活的缝隙中找到立足点的表达，则会被反复传播、反复引用、反复阐释。在这个筛选过程中，最“成功”的那些表达逐渐固化下来，成为规范、成为教条、成为经典、成为“常识”。它们从流动的意识活动，凝结为稳定的社会形式——法律条文、宗教信条、艺术风格、哲学范畴。

第四步，是独立化与反向支配。一旦这些凝结物形成，它们就获得了相对于原初意识活动的独立性。法律条文一旦被写下来，就不再依赖于当初写下它的那个立法者的意识；它成为一套客观的、可援引的、可强制执行的规则。宗教教义一旦被编成典籍，就不再依赖于当初那个先知的内在体验；它成为一套外在于任何个体的、要求信徒服从的真理体系。这种独立化意味着：上层建筑一旦形成，就成了一个“物”——它有自己的逻辑、自己的惯性、自己的生命。它不仅存储着被雪藏的劳动力潜能，还反过来规训活着的意识：法律告诉人们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宗教告诉人们什么是对、什么是错；艺术告诉人们什么是美、什么是丑；哲学告诉人们什么是真、什么是假。

这就是“凝结-存储-释放”机制的核心。上层建筑不是观念的幽灵，而是劳动力潜能以社

会形式存在的物质性仓库。

第三节 释放的条件：技术和生产如何打开仓库的大门

上层建筑一旦凝结，就获得了相对独立的存在。它可以跨越时代，从一个历史阶段传递到另一个历史阶段。但它的存在本身不是目的——存储是为了释放。上层建筑中凝结的劳动力潜能，只有在新的物质条件下被重新激活，才能真正发挥“反作用”。

那么，释放的条件是什么？

最根本的条件，是生产技术的发展。技术不是孤立的外在工具，它是人类劳动力释放程度的精确标尺。每一次重大的技术革命，都意味着劳动力可以以新的方式被组织、被调用、被放大。蒸汽机释放了此前被束缚在自然力和人力中的生产潜能，电力将这种释放推向了一个新的量级，计算机和互联网又将释放的规模和速度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但技术的进步不仅仅释放“当下”的劳动力——它也打开了那些被锁在上层建筑中的历史潜能的仓库。

为什么？因为技术改变了“可释放”的阈值。一个在中世纪只能停留在工匠头脑中的纺织机械构想，在工业革命的条件下可以变成实际运转的珍妮纺纱机。一个在古代只能写在竹简上的“天下为公”的理想，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条件下可以成为现实社会制度的设计参考。一个在资本主义早期只能作为乌托邦空想的“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愿景，在数字技术和人工智能高度发展的今天，开始显现出可操作性的轮廓。

技术打开仓库的方式不是自动的、机械的。上层建筑中凝结的潜能不会因为新技术出现了就自己跑出来。它们需要被“认出”、被“接引”、被“转化”。这就是“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的微观机制：当新的生产方式开始形成，当新的技术条件开始成熟，人们会回过头去，从历史留下的上层建筑中寻找资源、寻找灵感、寻找合法性。文艺复兴“复兴”的是古希腊罗马的文化遗产，但文艺复兴不是回到古希腊，而是用古希腊的思想资源来冲破中世纪神学的束缚，为资本主义的兴起开辟道路。启蒙思想家从古罗马法中汲取了“自然法”的观念，用这些被尘封了上千年的思想武器来批判封建专制。马克思主义从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法国空想社会主义中汲取了思想资源，但这些资源在被马克思重新激活之前，已经作为上层建筑存在了数十年乃至上百年。

这种“回溯性激活”之所以可能，正是因为上层建筑中凝结的不仅仅是观念，而是旧时代被雪藏的劳动力潜能。当一个当代工程师读到一本几百年前的工程手稿，他从中学到的不是“古人的意见”，而是古人面对类似技术难题时的判断思路、试错经验和解决方案。这些思路、经验和方案，是古人意识潜能的客观化结晶。当代工程师用自己的意识去激活它们，将它们转化为解决当下问题的能力——这就是劳动力潜能的跨时代释放。

第四节 反作用的本质：被释放的经济力量，而非观念的力量

现在，我们终于可以回答那个最核心的问题：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这个“反作用”究竟是什么性质的？

传统理论在这一点上往往表述得极其谨慎：说它“起作用”，但不说明它如何起作用；说它“不是最终决定因素”，但不说明它到底是什么因素。这种谨慎在政治上是必要的，但在理论上是不充分的。如果反作用不能还原为某种物质性的力量，那它就只能是观念的力量——而一旦承认观念有独立的力量，唯心主义的后门就永远关不上了。

本书的论证指向一个确定的结论：上层建筑的反作用，不是观念的力量，而是经济力量。它是在新的技术和生产条件下，从上层建筑中被重新释放出来的、属于旧经济基础的劳动力潜能，以新的形式作用于新的经济基础的过程。

让我们把这个命题拆解开。

“不是观念的力量”——这不是说观念不起作用，而是说观念的力量不是来自“观念”本身的某种神秘属性。一种观念之所以能够影响人的行为、改变社会进程，不是因为它是“正确的”“高尚的”“有感染力的”，而是因为这种观念中凝结着被固定下来的、真实的劳动力潜能。

当人们接受一种观念时，他们不是在被动地接受某种精神实体，而是在激活自己的意识去理解、认同、转化那些凝结在观念中的前人经验、判断和智慧。这个过程是物质性的——它发生在大脑中，表现为神经元的连接和放电；它表现为人的行为改变，表现为新的劳动技能的习得、新的生产组织的建立、新的社会关系的形成。

“而是经济力量”——被激活的劳动力潜能，一旦投入现实的生产过程，就会转化为实实在在的财富。一个人从一个哲学观念中获得启发，设计出一种新的生产流程，这个新流程提高了生产效率，创造了更多的使用价值。这种效率的提高和价值的创造，是经济力量，不是观念力量。观念只是中介，真正的能动者是活的人的意识及其所调动的历史凝结。

“在新的技术和生产条件下”——这是释放的前提。上层建筑中的潜能不会自己跑出来。它们需要新的物质条件作为“钥匙”。这把钥匙就是技术的发展和生产力的提高。当新的工具、新的工艺、新的组织形式出现时，从前无法兑现的那些潜能就获得了兑现的可能性。文艺复兴时期的人能够“复兴”古希腊文化，不是因为古希腊文化突然变得更有道理了，而是因为资本主义萌芽创造了对新的思想资源的社会需求，同时印刷术的普及使古籍的传播成本大大降低。

“从上层建筑中被重新释放出来的、属于旧经济基础的劳动力潜能”——这不是说上层建筑中只有旧经济基础的潜能，而是说上层建筑作为历史性凝结，主要存储的是那些在旧经济基础条件下被雪藏的潜能。这些潜能带着旧时代的烙印——它们可能体现为前一个时代的价值取向、审美偏好、认知框架。但当它们被重新释放时，它们不是简单重复旧时代的内容，而是在与新条件的碰撞中发生转化、变形、升级。

“以新的形式作用于新的经济基础”——被释放的潜能不会原封不动地嵌入新的经济基础。它必须经过筛选、改造、重组，才能适应新的生产力水平。封建时代的平等观念在被资产阶级继承时，被剥离了其封建外壳，注入了商品交换的平等逻辑。空想社会主义的构想在被马克思主义改造时，被从道德批判转化为科学分析。这种“形式的更新”本身就是意识活动——是活的人的意识在对历史遗产进行批判、取舍、重构。

因此，我们可以用一个公式来概括上层建筑反作用的完整机制：

当下的经济基础通过“释放/雪藏”机制，将无法容纳的劳动力潜能凝结为上层建筑；当技术和生产条件进步到一定程度，这些被雪藏的潜能被重新激活，以经济力量的形式作用于新的经济基础。

这个机制有四个关键环节：雪藏（经济基础划界）→ 凝结（潜能固化为上层建筑）→ 条件成熟（技术进步）→ 释放（潜能被激活，反作用于新经济基础）。每一个环节都是物质性的、可分析的、不依赖于“观念的神秘力量”的。

为了检验这个机制的解释力，我们可以用最经典的案例——欧洲文艺复兴——来做一个快速的验证。

文艺复兴的上层建筑是什么？是对古希腊罗马文化的重新发现和研究。古希腊罗马的哲学、艺术、法律、科学，被欧洲人重新翻开、重新翻译、重新阐释。

这些文化产品是怎么来的？它们是古希腊罗马经济基础的产物。在那个奴隶制城邦时代，一部分人被从体力劳动中解放出来，他们的意识有更多余裕去探索哲学、艺术、科学。但这些探索的成果，大部分在当时是无法兑现为生产力的——古罗马的工程技术远超中世纪初期欧洲的水平，但当时的奴隶制经济无法将这些技术推广到全社会；古希腊的民主思想更是与中世纪封建等级制格格不入。因此，这些文化成果在当时就被“雪藏”了——它们以文献、建筑、雕塑的形式凝结下来，成为上层建筑。

这些潜能什么时候被释放？当中世纪后期欧洲的生产力开始复苏，城市兴起，商业扩张，资本主义萌芽出现。新的生产方式需要新的思想资源来冲破封建神学的束缚。意大利的商人和银行家需要不同于教会法的商业规范，新兴的城市需要不同于封建制度的政治组织形式，

文艺复兴的艺术家需要不同于宗教题材的表现对象。于是，人们开始回过头去，从古希腊罗马的文化遗产中寻找资源。

这些被释放的潜能以什么形式发挥作用？它们不是直接搬用古希腊罗马的现成答案，而是被改造、被转化。佛罗伦萨的市民从罗马法中找到了“共和”的理念，但他们建立的不是罗马式的奴隶制共和国，而是城市贵族和商人主导的城邦国家。文艺复兴的艺术从古希腊雕塑中学习了透视法和人体比例，但他们画的不再是希腊的神祇，而是圣母、商人、甚至自己的肖像。这种“旧瓶装新酒”的创造性转化，正是活的人的意识在激活历史凝结时的典型表现。

这个释放过程产生了什么样的经济后果？它塑造了新的主体——具有独立人格、追求世俗成功、敢于冒险和创新的“新人”。这些新人的意识和劳动力，成为资本主义早期发展的核心动力。文艺复兴不是资本主义的原因，但它是资本主义兴起的思想条件——而这个“思想条件”的本质，不是观念本身的力量，而是被重新激活的、古希腊罗马时代被雪藏的劳动力潜能，以转化后的形式注入到新的生产方式之中。

这不是观念决定论。如果欧洲没有经历黑死病后的人口重组、没有远洋贸易带来的财富积累、没有印刷术带来的信息传播革命，仅仅靠“复兴古希腊文化”本身，不可能催生资本主义。文艺复兴之所以能够发生并产生深远影响，是因为技术和生产条件已经进步到可以“接住”那些从前被雪藏的潜能。观念只是载体，真正的力量是劳动力潜能本身。

这个案例展示了上层建筑反作用的完整逻辑：旧经济基础中被雪藏的潜能→凝结为上层建筑→新生产条件下被激活→转化为新经济基础的动力。它不是观念的力量，而是经济的力量——是被固定下来的、跨越时代的经济力量。

至此，我们完成了对“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这一经典命题的机制性重构。这一重构的意义，不仅仅在于填补了一个理论空白，更在于它彻底消除了历史唯物主义中的“唯心主义后门”。

在传统解释中，无论我们如何强调“反作用”，只要这个反作用的机制没有被揭示，它就始终笼罩着一层神秘色彩。批评者可以说：“你们马克思主义者嘴上说经济决定一切，但一碰到文化、宗教、意识形态这些‘上层建筑’发挥作用的时候，就不得不承认观念有独立的力量——这难道不是向唯心主义投降吗？”

这个批评之所以有杀伤力，不是因为它正确，而是因为我们长期缺乏一个有力的回应。我们只能说“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但经济基础是最终决定因素”——这个回应在逻辑上是自洽的，但在机制上是空洞的。它没有告诉我们“反作用”究竟是怎么发生的，因此也无法反驳“观念有独立力量”的指控。

而我们现在指出了这个缺失的机制：上层建筑的反作用，是旧经济基础中被雪藏的劳动力潜能，在新的技术和生产条件下被重新释放，转化为经济力量的过程。在这个机制中，没有任何环节需要诉诸“观念的神秘力量”。意识、观念、文化，都是劳动力潜能的载体和中介，而不是独立于物质世界之外的能动者。当一个人被一个观念打动，不是因为他被某种精神实体“感染”了，而是因为他的意识在理解、消化、转化那个观念中凝结的前人经验的过程中，产生了新的判断和行动能力。这个过程是物质性的，它发生在大脑中，表现为神经元的活动；它发生在社会中，表现为劳动效率的提高、生产组织的变革、社会关系的调整。

这面“承重墙”支撑的是整座理论大厦的上层结构。第一章论证了意识的双重身份和上层建筑的历史性凝结，第二章论证了反作用的经济本质和释放机制。有了这两章的地基，我们就可以在第三章进入最核心的支配逻辑分析——意识为什么不可剥削却可以被殖民？意识创造的价值与意识本身的关系是什么？这些问题的答案，已经在第一、二章中埋下了伏笔。现在，是时候把它们彻底展开了。

第三章 意识的边界：不可剥削，但可殖民

在《双重视阈》中，我们揭示了一个看似矛盾的现象：用户在数字平台上的每一次浏览、点击、停留，都在为平台无偿生产数据资产，而用户本人却得不到任何报酬(张皓翔，2026b)。在《要素的枷锁》中，我们确立了另一个核心命题：意识本身不可剥削(张皓翔，2026a)。

这两个判断之间横亘着一道理论裂缝。如果意识不可剥削，那么数字资本在生活流域做的究竟是什么？如果那不是剥削，又是什么？如果那确实是剥削，剥削的对象又是什么？

问题的症结在于：我们一直未能对两个根本不同的对象做出清晰的区分。当我们说“意识不可剥削”时，我们指的是意识本身——那个内在于人的、不可分离的、不可衡量的认知判断能力。当我们说“用户在平台上被剥削”时，我们指的是用户意识活动的外化产物——浏览轨迹、停留时长、互动记录、偏好标签——这些可以被记录、被提取、被占有的数据。两者不是同一个东西，却被同一个词“意识”所覆盖。

因此，必须将两者严格区分开来。意识本身与意识所创造的价值是两种不同性质的对象，它们遵循不同的支配逻辑。意识本身不可剥削、不可占有、不可衡量、不可掌控，但可以被殖民；意识所创造的价值则可以被部分占有、部分掌控、被剥削。这一区分不仅能够化解《要素的枷锁》与《双重视阈》之间的表面矛盾，更能揭示数字资本主义支配机制的深层结构——殖民与剥削如何相互缠绕、彼此强化，却始终保持着不可还原的边界。

第一节 两个世界：意识本身与意识的产物

意识本身，是人的大脑在实际劳动过程中所调用的认知、判断、决策、审美、赋予意义的能力。它内在于人，与人的生命活动不可分离。你无法把它从人的大脑中抽出来，像搬走一块砖一样搬走它。它不是一个“东西”，而是一种能力、一种机能、一种活的、流动着的、每一次调用都独一无二的精神活动。当一个人在做判断时，这个判断活动本身——那个瞬间的权衡、那个瞬间的抉择、那个瞬间的意识涌现——是无法被拿走的。你可以拿走他判断的结果，但拿不走他做判断的那个能力本身。

意识所创造的价值，则是意识活动的外化产物。当一个程序员写出代码，代码就是意识创造的价值；当一个工程师画出图纸，图纸就是意识创造的价值；当一个用户在平台上浏览、点击、停留，产生的数据就是意识创造的价值。这些产物一旦被生产出来，就从意识活动中分离出来，获得了独立于原初意识活动的存在。代码可以被复制，图纸可以被传阅，数据可以被提取。它们是“物”——虽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物质实体，但具有物的基本特征：可分离、可占有、可衡量。

剥削与殖民这两种支配形式的分野，正是建立在这个区分之上。

剥削，是对劳动产物的无偿占有。剥削的前提是对象可以从劳动者身上分离。工厂中生产出来的商品可以被拿走，办公室中产出的方案可以被公司拥有，平台上产生的数据可以被提取。凡是可以被剥削的东西，一定是可分离的、可占有的、可衡量的。分离性是剥削的前提条件——没有分离，就没有占有；没有占有，就没有剥削。

殖民则完全不同。殖民不占有对象，而是侵蚀主体的自主调用能力。殖民不夺走你的判断力，而是让你“自愿地”把判断力投向资本预设的方向；殖民不没收你的注意力，而是让你“主动地”把注意力交给算法调度；殖民不控制你的欲望，而是让你“自由地”渴望资本为你准备好的东西。殖民的对象不是可以分离的“物”，而是内在于人的“能力”——那种调用意识、支配注意力、做出自主判断的能力。这种能力无法被占有——你无法像拿走一块石头那样拿走一个人的判断力。但它可以被驯化、被引导、被编程、被殖民。

混淆这两种支配形式，要么会把殖民误认为剥削——从而误以为只要消灭了剥削，殖民就会自动消失；要么会把剥削误认为殖民——从而看不清资本对劳动产物的占有仍然是最直接的掠夺方式。只有区分清楚，才能看得清：资本在生活流域做的事情，是对意识产物的剥削，同时是对意识本身的殖民。前者是显性的、可指认的、可以用传统政治经济学范畴分析的；后者是隐性的、弥散的、需要新的概念工具来把握的。

第二节 意识劳动力的独特性：非线性与不可衡量

要理解意识这种特殊劳动力的独特性，最好的方式是与普通劳动力做一个对比。

普通劳动力——体力、重复性技能、标准化操作能力——具有一个根本特征：投入与产出之间存在相对稳定的线性关系。你搬砖，搬十块砖和搬二十块砖，体力支出大致是两倍关系，产出也是两倍关系。你操作机器，操作一小时和操作两小时，产出也大致翻倍。正因为这种线性关系，普通劳动力是可衡量、可计算、可掌控的。泰勒制用秒表测量工人的每一个动作，将劳动过程分解为可计量的单元，就是因为普通劳动力的投入可以用时间来度量，产出可以用数量来度量，效率可以用单位时间产出率来度量。资本可以建立一个清晰的公式：投入多少劳动力（以时间为单位），产出多少价值，剩余价值是多少。

更重要的是，正因为普通劳动力的投入与产出之间存在这种可度量的线性关系，对普通劳动力所创造的价值剥削，也就意味着对劳动力本身的掌控与占有。资本占有了工人生产的产品，也就占有了工人的劳动时间；资本占有了工人的劳动时间，也就占有了工人在这段时间内的全部劳动能力。产品的占有与劳动力本身的占有，在普通劳动力的领域中是同一枚硬币的两面。这就是为什么在工业资本主义时代，“剥削”这个概念足以涵盖资本对劳动者的全部支配关系。

意识劳动力打破了这个线性关系。

意识的核心特征是：投入与产出之间不存在稳定的线性关系。一个关键的判断可能只需要一秒钟，但它可能决定一个项目的成败，影响数百万甚至数千万的价值。一个创意可能在一瞬间闪现，但它可能开启一个全新的产业。反过来，一个人可能花费数年时间冥思苦想，却什么有价值的成果也没有产出。意识的投入端无法用时间来度量——一个天才的一秒钟可能抵得上庸才的一年；意识的产出端也无法用数量来度量——一个判断的质量不是能用“产出了多少个判断”来衡量的。

这种非线性关系，意味着意识的产物无法被还原为意识的投入。你无法说：“张三投入了X单位的意识，产出了Y单位的价值，剥削率是Z%。”因为投入端没有一个可计量的单位，产出端也没有一个可与投入端建立函数关系的尺度。意识劳动中没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个概念——因为同样的判断，对一个人来说可能瞬间完成，对另一个人来说可能永远做不到；对同一个人来说，此刻可能灵光一现，彼时可能绞尽脑汁也无果。它不是时间可以度量的。

因此，意识本身不可衡量、不可计算、不可掌控。这不只是一个技术难题——不是说现有的测量工具不够精密，将来或许可以测量。这是质的规定性。意识的每一次真实调用都是独一无二的，都携带着调用者的全部生命史、不可复制的经验积累、以及在具体情境中做出的那个无法被事先编程的“跳跃”。这种独特性拒绝被纳入任何统一的度量衡。

这就带来了一个极其重要的理论后果：对意识所创造的价值剥削，并不意味着对意识本身的掌控与占有。资本可以拿走程序员写出的代码，但拿不走程序员写代码的那个能力本身；资本可以提取用户在平台上产生的数据，但提取不了用户产生数据的那个意识活动本身。产品被占有了，但生产产品的能力仍然在劳动者身上，没有被占有。这在普通劳动力的领域中是不可思议的——在工厂里，资本占有了工人生产的产品，也就意味着资本占有了工人的劳动时间。但在意识的领域中，这种对应关系断裂了。

这解释了为什么数字资本对意识产物的剥削呈现出一种“没完没了却永远填不满”的特征。资本占有了数据，但数据只是意识活动的外化痕迹，不是意识本身。资本无法通过占有数据来占有那个产生数据的意识能力，因此它必须不断地、持续地、一刻不停地继续剥削——因为一旦用户停止产生新数据，资本的占有就只剩下一堆过时的、不再增值的旧数据。剥削意识产物，不等于控制了意识本身；占有了昨天的数据，不等于能占有明天的数据。这是一个永远无法完成的、永远需要重新开始的过程。

更值得注意的是，资本对意识价值的剥削、占有和掌控，只能是局部的。资本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占有了多少。在工厂里，资本家清楚地知道一个工人一天生产了多少件产品、剩余价值是多少。但在数字平台上，资本无法知道一次用户的浏览行为究竟有多少“意识含量”。平台知道自己收集了多少条数据，但它不知道这些数据中真正“值钱”的是哪一条，更不知道每一条数据对应的意识投入有多大。平台无法区分，也不关心——它只需要数据量。但这种“不关心”恰恰说明了剥削的局部性：资本占有的只是数据这个外壳，而数据中可能包含的、真正具有高价值的意识投入，大部分在剥削中被漏掉了。

然而，局部性和不确定性绝不等于价值小。恰恰相反，资本殖民意识所获得的数据价值，其来源是全体人类——理论上每一个人，在每一个活着的瞬间，都在产生数据。这个基数近乎无限。即使单位价值极低，乘以近乎无限的人类生命时间，总价值也是天文数字。资本不确定自己占有了多少，不等于它占有的价值少；资本算不清这笔账，不等于这笔账不值得算。事实上，正是因为它无法精确计算，它才更需要通过无限扩张的规模来弥补单次剥削的不确定性。这是数字资本泡沫繁荣性的深层根源之一。

第三节 殖民的逻辑：双重收益与战略掌控

既然意识本身不可被剥削、不可被占有、不可被衡量、不可被掌控，那么资本还能对意识做什么？答案是：殖民。

剥削与殖民的区别可以这样理解：剥削是“拿走你已经生产出来的东西”；殖民是“让你在还没开始生产的时候，就已经在为资本服务”。剥削发生在产物被生产出来之后；殖民发生在意识被调用之前——它预设了意识的方向、规定了注意力的投向、限定了判断的选项、驯化了欲望的对象。

殖民不夺走你的判断力，而是让你“自愿地”把你的判断力投向资本预设的方向。它不是强迫你——强迫反而会引起反抗——而是通过算法推荐、成瘾设计、信息茧房、绩效规训，让你在每一次调用意识时，都自然而然地、不假思索地、甚至愉悦地流向资本为你准备好的方向。你仍然觉得是你自己在做决定——这正是殖民最精妙的地方。你以为是自己想刷视频，实际上是算法在你想刷之前就已经准备好了你“会想刷”的内容；你以为是自己对某个产品产生了兴趣，实际上是推送机制在你意识到之前就已经计算出了你的“兴趣点”；你以为自己是自由的，实际上你的自由被精确地限定在资本为你划定的轨道之内。

殖民的狡黠之处在于：它不需要占有意识本身，只需要占有意识调用时的“方向选择权”。它不是控制你“能不能想”，而是控制你“想什么”。它让你在思考之前，就已经被引导到了资本希望你思考的方向。它让你在判断之前，选项就已经被筛选过了。它让你在欲望产生之前，欲望的对象就已经被准备好了。意识本身的自主调用能力没有被夺走——你仍然可以思考、可以判断、可以欲望——但每一次自主调用的起点和方向，都已经在不知不觉中被殖民了。

那么，资本为什么要如此大费周章地殖民意识？答案有两重，同等重要，不可偏废。

第一重收益：直接的、可剥削的数据价值。当用户的意识被成功引导，产生更多的浏览、点击、停留时，平台就能收集到更多的数据。这些数据本身就是价值——可以被用于训练算法、优化推荐、精准营销、信用评估。虽然资本无法精确知道每一条数据值多少钱，虽然这种剥削是局部的、不确定的，但它的价值来源是全体人类生命时间，基数近乎无限。即使单次剥削的价值极低，乘以数十亿用户乘以每分每秒的持续产出，总价值是巨大的、真实的、不可忽视的。资本殖民意识，首先就是为了这巨大而模糊的利润——它不确定自己拿到了多少，但它知道自己在拿，而且拿不完。

第二重收益：战略层面的掌控。比数据价值更深层的，是殖民意识使得资本能够实现劳动者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系统性支配。意识是劳动力再生产全过程的“总开关”。你今天选择学什么技能，取决于你的意识被什么方向所吸引；你今天在工作中投入多少精力、以什么节奏劳动，取决于你的意识如何被当下的目标和压力所引导；你今天在选择休息时选择做

什么、是否真正恢复，取决于你的意识在闲暇中被什么所填充。资本不需要直接命令你，它只需要殖民你的意识——通过教育系统中的“热门专业”叙事、通过职场中的绩效排名和即时反馈、通过生活平台中的算法推荐和成瘾设计——让你的意识“自然而然”地流向资本预设的方向。当你的意识被成功引导，你自己就会主动去学那些资本需要的技能，你自己就会拼命加速以追赶 KPI，你自己就会在碎片化娱乐中消耗掉本应用于真正休息的时间。

这两重收益不是主次关系，而是同一过程的两面。数据价值是直接的、可量化的（虽然不确定）、来自全体人类生命时间的巨大财富；战略掌控是深层的、根本性的、确保了劳动力再生产全过程服从于资本逻辑的权力。资本既是为了那巨大的数据价值而殖民意识，也是为了通过殖民意识来实现对劳动力生命周期的全面掌控。缺了任何一面的理解，都是不完整的。

至此，意识这一人类最高级、最特殊的劳动力，同时作为人类社会最核心的上层建筑，终于被我们从观念的神秘化中请出，让它以一个赤裸的身姿再次站在了人们面前。这是从“人要认识你自己”，到“人要发现你自己”，再到“人要选择你自己”，最后迈向“你要掌控你自己”的关键一步。

引用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马克思.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M]//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恩格斯. 致康拉德·施米特[M]//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0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编写组.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23.

张皓翔. 要素的枷锁 [EB/OL]. 日内瓦: Zenodo, 2026.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9753290>

张皓翔. 双重视阈 [EB/OL]. 日内瓦: Zenodo, 2026.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879332>